

正視

電子報

第 120 期



2016.01.12

世尊！攝受正法者是摩訶衍，何以故？摩訶衍者，出生一切聲聞、緣覺世間出世間善法。世尊！如阿耨大池出八大河，如是，摩訶衍出生一切聲聞、緣覺世間出世間善法。

《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

World-Honored One! Embracing the true dharma is the Mahayana (the Great Vehicle). Why? The Mahayana generates all the mundane and transmundane wholesome dharmas of Sound-Hearers and Solitary-Realizers. World-Honored One! Just as the eight great rivers originate from Lake Anavatapta, all the mundane and transmundane wholesome dharmas of Sound-Hearers and Solitary-Realizers originate from the Mahayana.

*The Lion's Roar of Queen Srimala, the single-vehicle great expedience, the corrective and extensive Sutra
[Srimaladevi Simhanada Sutra]*

大乘法才是實教，聲聞、緣覺的法教只是權教，二乘法只是從大乘法中分析出來的一小部分，讓畏懼生死的人可以迅速了斷生死。由生死了斷，可以讓二乘人對佛具足信心，然後才能漸次引入真實教裡面，所以才會說摩訶衍（大乘）出生了一切聲聞、緣覺的世間法和出世間的善法。

《勝鬘經講記》第一輯，頁 336

Only the Mahayana (the Great Vehicle) Dharma is the teachings of ultimate reality. The Sound-Hearer Dharma and the Solitary-Realizer Dharma are just expedient teachings. The Two-Vehicle Dharma, which comes from the Mahayana Dharma and is only a small portion of it, enables sentient beings who fear the cycle of births and deaths to eliminate this cycle quickly. Through the elimination of this cycle of births-and-deaths, the Two-Vehicle learners have complete faith in the Buddha, and can be gradually guided to the teachings of ultimate reality. That is the reason why the Mahayana Dharma is said to generate all the mundane and transmundane wholesome dharmas of Sound-Hearers and Solitary-Realizers.

A Discourse on the Srimaladevi Simhanada Sutra,

Vol. 1, p. 336

目錄

正覺電子報第 120 期

涅槃(二十二)	平實導師	1
般若中觀(二十二)	游正光老師	18
蒼天有眼(三十五)	郭正益老師	33
廣論之平議(七十八)	正雄居士	50
救護佛子向正道(五十六)	游宗明老師	65
假鋒虛焰金剛乘(三十一)	釋正安法師	78
次法(二十四)	張善思居士	92
受戒心得	覺芝居士	106
公開聲明		112
法義辨正聲明		116
中國佛教復興訪談報導		121
佈告欄		124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146
正覺贈書目錄		156



涅槃

—平實導師—

(連載二十二)

在進入大乘佛菩提道中求證真如之前，必須先修得定力；見道後方有真見道時應有之功德受用現前，否則皆只是乾慧而無實益，乃至成為大妄語人，捨壽後下墜三塗，誠可憐憫。以是緣故，《大寶積經》卷 57 云：【若人無定心，即無清淨智，不能斷諸漏，是故汝勤修。】¹ 根本論《瑜伽師地論》卷 53，彌勒菩薩也說：【又復依止靜慮律儀，入諦現觀得不還果，爾時一切惡戒種子皆悉永害。若依未至定證得初果，爾時一切能往惡趣惡戒種子皆悉永害。此即名為聖所愛戒。】² 《大般涅槃經》卷 31〈師子吼菩薩品 第 11 之 5〉也有如是開示：【善男子！如拔堅木，先以手動，後則易出；菩薩定慧亦復如是，先以定動，後以智拔。】³ 這就是說，

¹ 《大正藏》冊 11，頁 334，下 3-4。

² 《大正藏》冊 30，頁 590，下 1-5。

³ 《大正藏》冊 12，頁 548，中 6-8。

眾生的煩惱，不論是二乘見道、修道所斷的一念無明煩惱，大乘見道所斷的無始無明煩惱，都是牢不可拔的；必須先有修定過程而生起定力以後，剛強難調的心性已被定力降伏了，再以智慧實證而能運轉時，才能如實斷除煩惱結使。猶如聲聞法中五停心觀實修之目的在於發起未到地定，藉定力搖動或伏住煩惱結使；然後繼之以聲聞菩提的見道斷我見時，聲聞見道之後的智慧自然即可運轉，才能名爲已經證轉之初果聖者。大乘法中亦復如是，須先有未到地定之定力，然後求斷我見，繼之以參禪求證眞如；以未到地定支持的緣故，證眞如以後才能免於退轉；以此緣故，平實於弘法伊始乃至今時，一貫不變地主張必須有定力相應，才能真的實證三乘菩提的解脫果、智慧果。

復次，眞見道前的四加行，其內涵爲名、義、自性、差別，與入地前應修的四諦十六品心、九品心的加行內涵全然不同。這是第六住心圓滿後，欲入第七住位者必須修習的內涵。在第六住位中，必須圓滿觀行五蘊、六入、十二處、十八界都是無常生滅，都非真實不壞的自我，至少必須斷除我見而斷除三縛結，令初果人所得的解脫道智慧得以證轉，這是在修學大乘見道前四加行以前就必須先實證的。若是阿羅漢迴心大乘修菩薩道，就不須先修這個內涵，可以直接修習大乘見道前的四加行，藉此四加行的觀修，如實建立「能取、所取皆空」的正知見。這就是心中必須先建立一個正確的觀念：能取的七識心是空性如來藏的一部分，所取的六塵及色身五色根也是空性的一部分。能如實建立這個正知見，才有可能

積極求證空性如來藏；未來實證空性如來藏時才能如實觀察，自行印證「能取、所取空」的正義；在已得未到地定的前提下，證得如來藏時自然心中無疑，即能證轉大乘真見道位的智慧。

於菩薩所修習的唯識增上慧學中，世親菩薩曾為這個四加行的道理，造了《唯識三十論頌》，其中一首頌說道：「現前立少物，謂是唯識性；以有所得故，非實住唯識。」正是指四加行過程中的菩薩應先建立的正知正見，尋覓能生萬法的第八識時才能有正確的方向。往往有人在這個階段就自以為實證真如了，但在確認已證如來藏而非錯證之前，都是想像意識如如不動的假真如，誤以為即是真實唯識的境界，其實尚未脫離識陰範疇，仍屬四加行位的菩薩，未得真見道功德。這首偈的意思，對於禪宗想要求悟的人而言非常重要，是故應該略加解釋：「於現在自己所知的境界中，先建立一個萬法唯識的認知，就好像真的有一個東西名為真如，是能生萬法的唯一真識，存在現前的境界中；有這樣的認知，而說這是真實的萬法唯識的體性。但因為仍只是一個想像的建立而非實證能生萬法的唯一真識，仍然是住在意識境界中而有六塵境界所得的緣故，並不是真實的住入萬法唯識法性的境界中。」

意思是說，要在心中先建立正確的認知：每一個人都有八個識，除了識陰六識及意根末那識以外，還有一個自己從來都不知道的第八識如來藏，名為阿賴耶識；這個阿賴耶識恆時顯示其真如法性，是每一個人各各本來自有，而這個

真識能執持各人所造作的全部善業、惡業、淨業、無記業種子，捨壽時依所造的業種而轉生到下一世去，由祂變生各人下一世的色身與識陰覺知心，具足五陰而再次成爲一個全新的五陰身心，然後就有五陰身心所附生的萬法一一出生和運行；由此第八識如來藏有能生五陰身心與萬法的功能，所以能取境界的覺知心七個識，與所取境界的六塵相、五根身，都匯歸於這個第八識如來藏。第八識函蓋了意根末那識及前六識，當前七識被第八識出生而使八識心王具足時，就能輾轉出生萬法，就把如來藏阿賴耶識這個能生的識性，稱爲萬法唯識；所以唯識學的祖師們說「攝數歸王，故說一心唯通八識」、「攝所歸王，說一心唯通八識」。也就是說，假使有人說有情唯有一心時，這個一心指的就是八識心王和合具足時的心；就是把七轉識攝歸於如來藏阿賴耶識，所以若要主張有情眾生都只有一心時，必須說這個一心就是阿賴耶識。假使能夠這樣建立心中似有阿賴耶識存在，而自己現在還不能證得，所以努力參禪尋覓自心阿賴耶識；後時終於證得阿賴耶識時，即能現觀色身覺知心等萬法皆是從阿賴耶識心中出生；而阿賴耶識於此等萬法中運行時，自始至終都顯現真如法相。如是親自證實五陰身心（含十八界中的六塵境界及色身）以及萬法，全都是由阿賴耶識直接出生、間接出生、輾轉出生，便能確實觀察萬法唯識的道理而非思惟或想像所得，這時才能稱爲親證**唯識性**的菩薩。

在如是親證之前，縱使親近善知識而聽聞正理，自己也如理作意思惟而無錯誤，仍然不是實證唯識性的菩薩；因爲

這時仍然不知道真識如來藏的所在，仍無能力現觀如來藏阿賴耶識是如何出生五陰身心及萬法，依舊落在現識與分別事識等七轉識中，所以雖在知解層面已經知道了，但所住的境界畢竟仍在意識或識陰六識的境界中；而這六識的境界全都是有所得的一一不離六塵境界的領納，因此仍然不是真實證得唯識性的人；因為唯識性是指第八識如來藏所住的境界性，是不在六塵中的見聞覺知性境界，又能隨緣任運而出生萬法，如鏡現像。

此外，真見道時必須先有斷我見、未到地定，以及菩薩修到第六住位應有的福德作為條件，才是可以證轉真如、證轉唯識性的菩薩，才是真見道位的菩薩。否則只是乾慧（知識）而無實質，久後必將生疑而不能心心無間，必然退轉；現時雖自認為未來絕對不會退轉，但仍然無法實現未來永不退轉的保證。猶如無數劫前的淨目天子法才與王子舍利弗曾經悟得真如，般若正觀現在眼前，同樣自認為永不退轉；但因無佛菩薩善知識攝受，本身又無見道前應該先具備的條件，於是依舊退轉；世尊說這一類人：「退入外道若一劫、若十劫乃至千劫，作大邪見及五逆，無惡不造。是為退相。」⁴ 是故求證真如之前——欲求真見道之前，應該先把見道前應有的福德修集完成，再把性障修除大部分，再努力修學見道應有之佛法正見——能取心與所取境皆是空性如來藏；具備了這個正見而無猶豫之後，並且必須先修成堅固之未到地定（不論是靜中定或動中定，但以動中定最佳），然後攝取參禪應有之知見

⁴ 《菩薩瓔珞本業經》卷 1，〈大正藏〉冊 24，頁 1014，下 11-13。

與看話頭功夫，才開始參禪求證第八識如來藏，以免將來悟知如來藏時成爲乾慧，未能生起證轉眞如、證轉實相般若之功德。這是菩薩道眞正修行者在尋求眞見道功德的實證以前，必須先建立的正確認知。

大乘見道之標的是證眞如，而眞如是第八識如來藏的法性；由於祂有眞如法性，所以能出生萬法而自己如如不動；也因爲祂能出生五陰身心及萬法，恆住不壞，所以《楞伽經》中 佛陀說祂是眞識；並說意根是現識，識陰六識是分別事識。又說色陰及七識心猶如波浪不停地搖動，而色陰及七識心全都是由眞識阿賴耶識所出生，依附於這個眞識而運轉，這就是眞實唯識性的略說。意根有遍計執性，是促使諸法從眞識如來藏中現行的動力，導致眾生流轉不停，所以名爲現識；而識陰六識則是專門在六塵境界中廣作分別的妄識，故名分別事識；把現識與分別事識等七轉識合起來說明七轉識的自性，就是唯識增上慧學中的虛妄唯識門；合此虛妄唯識與如來藏眞實唯識等二門，才是圓滿的唯識增上慧學，否則即是抱殘守缺而且必然是誤會諸地增上慧學成爲虛妄想的唯識學，都是凡夫所墜而不能出之屬世間學問的虛妄唯識。

所以大乘的見道就是要證眞如，眞如是第八識如來藏的法性，若想要證眞如，就得先證第八識如來藏。在實證如來藏以前，應先在心中建立正確的觀念，知道自己也有第八識如來藏，是眞實存在而在因緣成熟時可以實證的，祂是能夠出生五陰身心及萬法的眞識。依唯識增上慧學的教導，建立了這樣的正知見以後，就懂得去尋求有能力幫助自己具足證

眞如條件的善知識；依善知識的教導，次第具足了實證眞如的條件以後，有朝一日自然可以實證眞如，就能依眞識如來藏的眞如法性，現前觀察眞識確實是出生自己五陰身心及萬法的心，這樣才是初步證得唯識性，名爲初證眞如的菩薩。

建立正確的知見以後，可以開始修習四加行，四加行的主要內涵是「名、義、自性、差別」；修習四加行之目的，在於如何將名（受想行識）的全部內涵弄清楚，然後將「名」之義如實理解，以免誤解了「名」的真實義，以致修學佛法將唐捐其功；然後將「名」所指涉諸法的自性加以觀察、如實理解，印證前面觀察的「名」所指涉的「義」相符無誤以後，可以將各種「名」的「自性」互相之間的差別全部加以理解。全部如實理解以後，便能確認能取的覺知心與意根，本是空性如來藏中的一部分；因爲這些自我全都是生滅有爲法，不是實有常住不壞的「自性」。而所取的色陰（五色根與六塵）也都是緣生性空，不是實有法，當然也是空性如來藏中的一部分。

如是依理觀察比量推斷，已在心中確認五陰自我必是由自心如來藏所生，確認眾生覺知心不由物生、不由虛空生、不自生⁵、不無因生⁶、不他生⁷、不共生⁸，而且已經具足四加

⁵ 自生者，例如有人主張意根末那識是無因自生。

⁶ 無因生者，例如有人主張細意識可以自行出生，不需要有第八識執持意識種子作爲意識出生之因。

⁷ 他生者，例如一神教外道主張一切有情都是由自己以外的創世主所出生。

⁸ 共生者，例如釋印順主張六根與六塵相觸爲緣即能出生六識，不必有第八識持種來出生六識。

行的觀行圓滿以後，就是證得「能取所取空」的加行位滿足的菩薩，成就三界世間境界中最為第一的智慧；接下來就應該求證第八識如來藏，證實第八識真如心的存在。一旦證得第八識如來藏時，便能現觀空性心如來藏是真實而又如如，就是證真如，就是實證空性，這時才是現觀真如而不退轉的時候。由以上的說明可以證明，於證真如之前，必須先修四加行，才能在心中完全相信另有第八識如來藏恆存而非單有識陰六識與意根存在，因此願意求證之，實證而不退轉以後才是進住於真見道位中。

關於四加行的如實觀修，會有四個結果：煖、頂、忍、世第一法。今依《成唯識論》略加說明，藉以建立學人之正知見，方免混淆：

次，加行位其相云何？頌曰：「現前立少物，謂是唯識性；以有所得故，非實住唯識。」

論曰：菩薩先於初無數劫，善備福德智慧資糧；順解脫分既圓滿已，為入見道住唯識性，復修加行伏除二取，謂煖、頂、忍、世第一法。此四總名順決擇分，順趣真實決擇分故。近見道故立加行名，非前資糧無加行義。

煖等四法依四尋思四如實智初後位立，四尋思者尋思名、義、自性、差別假有實無，如實遍知此四離識及識非有，名如實智。名義相異，故別尋求；二二相同，故合思察。依明得定，發下尋思；觀無所取，立為煖位。謂此位中創觀所取名等四法皆自心變，假施設有，實不

可得。初獲慧日前行相故，立明得名；即此所獲道火前相，故亦名煖。

依明增定，發上尋思，觀無所取，立為頂位；謂此位中重觀所取名等四法皆自心變，假施設有，實不可得；明相轉盛，故名明增；尋思位極，故復名頂。

依印順定，發下如實智，於無所取決定印持，無能取中亦順樂忍。既無實境離能取識，寧有實識離所取境？所取能取相待立故。印順忍時，總立為忍；印前順後，立印順名。忍境識空，故亦名忍。

依無間定發上如實智，印二取空，立世第一法。謂前上忍唯印能取空，今世第一法二空雙印。從此無間，必入見道，故立無間名。異生法中此最勝故，名世第一法。

如是煖、頂，依能取識觀所取空，下忍起時印境空相。中忍轉位，於能取識如境是空，順樂忍可。上忍起位，印能取空。世第一法，雙印空相。皆帶相故，未能證實。

故說菩薩此四位中，猶於現前安立少物，謂是唯識真勝義性；以彼空有二相未除，帶相觀心有所得故，非實安住真唯識理。彼相滅已，方實安住；依如是義，故有頌言：

菩薩於定位，觀影唯是心；義想既滅除，審觀唯自想。
如是住內心，知所取非有；次能取亦無，後觸無所得。⁹

⁹ 《成唯識論》卷9，《大正藏》冊31，頁49，上22-下3。

語譯如下：

【第二，加行位的相貌如何？有一首頌這麼說：「於現在自己所知的境界中，先建立一個萬法唯識的認知，就好像真的有一個能生萬法的唯一真識這個東西存在現前的境界中一樣的認知，說這是真實的萬法唯識的體性；但因為仍只是一個比量思惟的建立，而非實證能生萬法的唯一真識，仍然是住在意識境界中而有各種境界所得的緣故，並不是真實的住入唯識性的境界中。」

論曰：菩薩先於第一大無數劫修行過程中，應該懂得準備福德資糧、智慧資糧；具備福德與智慧這二種資糧時，就是隨順解脫分已經圓滿了，然後爲了想進入見道位住於唯識性中，要再修習加行來降伏或斷除二種取，也就是說證得煖、頂、忍、世第一法等智慧。這四個階段的智慧合起來名爲順決擇分，這四個智慧能使行者隨順及趣向真實的決擇分故。由於這是接近見道之前所作觀行的緣故，就把這四個階段的觀行建立爲加行的名稱，但不是說前面的資糧位修行中都不需要加行的道理。

煖、頂、忍、世第一法等四個法，是對四種法加以觀察思惟所出生的四種如實智，是把四加行從最初到最後的分位而加以建立的。四種觀察思惟（尋思）的內涵，就是以名、義、自性、差別等四個法來尋思五陰都是假有實無（觀察思惟五陰的名、五陰的義、五陰的自性、五陰的自性差別，都是假有實無而歸於如來藏），觀行之後如實遍知五陰的名、義、自性、差別四個法，若離於真識如來藏就不能存在了；也要如實遍知五陰中這四

個法的境界在真識如來藏自住的境界中並不存在，才能名爲如實智。依五陰施設出來的各種名，與名所代表的真實義的法相是有所不同的，所以應該分開來觀察確認；但是五陰的名與五陰的義之間，並非互不相干的二法，而是依於同一個法如來藏來說的，所以應該轉入第二階段再度加以思惟觀察。由於確實明白名的全部內涵（確實明白名所指涉的真實義）以後，心得決定而不懷疑時，發起了下品的觀察思惟智慧；這時觀察五陰的名、義、自性、差別而全部不再認定爲實有法，全都攝歸如來藏了，因此建立爲煖位；猶如磨擦木頭尚未出煙，但已有些熱度了。

也就是說，在這個煖位之中是第一次觀察五陰的名、義、自性、差別等四個法，其實全都是自己的空性心如來藏所變生的，假立名稱爲色受想行識而施設爲正在現象界中存在，因此說之爲有，若要探求其真實不壞性是不可得的。由於是在第一次獲得智慧光明太陽之前所應作的修行法相的緣故，便建立「明得定」的名稱（首次獲得這種智慧光明而決定不疑）；同時就在這裡依於所將獲得的見道智慧火焰的前行修習所得的熱煖法相，建立名稱爲煖位。

然後是依於智慧光明再度增加後的更強的定心所（明增定），發起上品的觀察思惟，仍依名、義、自性、差別等四個層面，對自己所執取的五陰的名乃至五陰的功能差別，重新觀察而確定自己對於五陰的名等四法都無所取，便建立爲頂位；這是說，在頂位中第二遍詳細觀察所執取的五陰中的名等四法全都是自心如來藏所變生的，假名施設五陰中的名等

四法是現象界中暫時的存有，想要尋覓受想行識真實不壞的常住自性體性是不可得的；重觀以後便使智慧光明的相貌轉而更加盛大，所以建立名稱爲智慧光明增加而說是「明增定」；又因爲這是尋思位的最高境界，所以又建立名稱爲頂位。

修完了煖位的下尋思與頂位的上尋思而獲得尋思智了，接著要使自己依止「印順定」，發起下品的如實智；這是要對無所取的觀察思惟，能夠心得決定而印定無誤然後受持，在沒有真實能取的觀察智慧中，也能隨順愛樂而生起忍法，才是證得「印順定」。既然確實觀察並沒有真實的境界離開能取識而得存在，怎麼可能會有真實存在的能取識可以遠離所取的境界而存在？這是因爲所取的六塵境界與能取六塵境界的識是相待而立的緣故（因此能取的六識覺知心無常空，是六塵爲助緣才能由如來藏所生的生滅法）。當菩薩如是印定而隨順下來，並且能夠安忍的時候，就從總相上面建立爲忍；也是依於已經印定前面的觀察而能夠隨順於觀察的內容之後，建立「印順定」的名稱。這時由於能夠安忍於能取六塵境界的識陰六識無常故空，本屬空性心如來藏所有，因此也名之爲忍。

最後是依於無間不斷的「印順定」，也就是再也不會有疑心生起而認定不疑了，就是發起上品的如實智了；這時是雙印能取與所取空，就是印定能取境界的六識覺知心是無常空，都是空性心如來藏無量功德中之一部分；同時也印定能取的六識心所攝取的五色根及六塵相分，一樣都是無常空，一樣是空性如來藏中的功德之一；這樣在覺知心裡面建立有一個空性心如來藏，而且觀察五陰全部都屬於空性心所有功

德中的一部分，就是**雙印能、所取空**的加行位圓滿者；這是三界世間境界中之至高無上法，世間凡夫無人能超越這樣的觀行智慧，就依這個觀行所得的智慧建立為「**世第一法**」；是說世間一切凡夫有情的見地，全都無出其上。這是說，前面的上忍（煖、頂為下忍）只能夠印定能取的六識心是空，如今這一階位的「**世第一法**」是能取空與所取空二者雙雙印順決定，知道全都是由真實唯識的空性心所生。從此以後究取第八識空性心而無間斷，有一天必定會證得如來藏真如而進入真見道位中，所以建立「**無間**」這個名稱。在所有異生凡夫的法中，這是最殊勝智慧的緣故，名為三界世間的第一法。

就像是這樣子，煖、頂是依能取識等六識心來觀察所取的六塵境界空，下品忍生起時印定了六塵境界的空相。中品忍證轉的階位中，是在能取識猶如六塵境界一樣是空性的看法上面，能夠隨順、安樂、接受、認可。在上品忍生起的階位中，印定能取的六識心也是空性中的法性；在世第一法階位中，則是雙雙印定能取是空性的局部與所取是空性的局部等二種空相。由於這四個階位中全都帶有五陰相的緣故，還沒有能力證得真實唯識的法性（還沒有能力證得如來藏真如而無法現觀能取及所取都屬於空性心的局部）。所以說菩薩在這四個位階中，仍然是在現前方便安立的似乎有一點點東西，叫作是萬法唯識的真實勝義法性；由於他的空與有等二邊的法相尚未除滅，帶著空相、有相而觀察真實心如來藏時仍是有所得境界的緣故，不是真正安住於真實唯識的正理中。只有證得如來藏而住於真如境界中，使那個空相與有相全都消滅以後，

才算是真正的安住於唯識性中。依於這樣的真實義，所以有頌這麼說：

菩薩住於唯識性的印定位時，現觀五陰等影像純是如來藏自心；住於真如境界中，對五陰等義的認知既然已經滅除了，詳細審度而現觀五陰等義全都只是自己的認知。

像這樣住於自己內裡之心如來藏的真如境界中，了知所取的六塵境界並非真實有；隨後現觀能取六塵境界的覺知心自己也不是真實存在的，都是如來藏所變現，最後是由此觸證而完全了知自己對一切法都無所得，因為能取的自己與所取的六塵、五根身全都是自己的如來藏心所變現的境界。】

由上面概略的聖教解說，有關唯識五位中的加行位，已經證實必然是在真見道位前，而非真見道位之後。四加行的實地觀修內容，不於此書中說明；於正覺同修會中的禪淨班，教到高級部的課程時，親教師們自當有所教導。四加行若已確定觀修圓滿後，觀察自己在大乘見道上應有的其他條件也已具足時，即可求證真如，就是求證第八識如來藏。證得第八識心以後才能現觀真如，能現觀真如時方能如實觀察有情身心都由各人的自心如來藏所生；乃至擴大到有情相關的萬法，全都是由第八識心配合祂所生的七轉識與色陰等十一法來共同成就；能如是深觀而確定無誤了，才能說是已經證得唯識性而真正「住唯識性」中。這時所見的身心萬法都如影像不實，也確定所取的色身五根及六塵都非真實有，而能取的覺知心及處處作主的意根自己也都不是實有，而能生的如

來藏自己亦不領受六塵中的任何境界，因此一切都歸於無所得，獲得與大乘無生智相應的智慧解脫，這就是《成唯識論》所舉頌中說的「觀影唯是心……如是住內心，知所取非有；次能取亦無，後觸無所得」。也就是證得第八識心而證悟唯識理以後，如實觀行已能運轉第七住位的智慧功德而決定不退了，然後次第進修而審觀能取的自己與所取的色身及六塵等萬法，莫非自心八識心王所生所顯，都應歸屬於一向都無所得的自心如來藏。這時開始經由非安立諦三品心的修習過程，及救護一切眾生離眾生相而破邪顯正的大福德，以及三品心圓滿時生起的初禪離欲心境，便能到達第十迴向位，此時已具足第十住位眼見佛性的如幻觀、第十行位的陽焰觀、第十迴向位的如夢觀，但還沒有生起初分無生法忍，尚未入地¹⁰。

欲修大乘真見道前的四加行之前，平實有私心裡的話必須告訴讀者：欲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及佛地大涅槃者，應發無上菩提心，非發起聲聞心；也就是應該具足菩薩性而成爲菩薩種姓，永遠都不欣樂於無餘涅槃解脫三界生死的自了境界。《大方便佛報恩經》卷2〈發菩提心品 第4〉：

佛告喜王菩薩：「善男子！諦聽！諦聽！菩薩摩訶薩知恩者，當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報恩者，亦當教一切眾生，令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

「若發菩提心，云何而發？菩薩因何事故，所以能發？」

¹⁰ 入地前仍有加行應修：大乘四聖諦之十六品心及九品心的修習圓滿而證得第四果（即是《楞嚴經》中所說入地前應修的加行），然後生起十無盡願的增上意樂，永遠不入無餘涅槃而迴心佛菩提道。

「善男子！菩薩摩訶薩初發三菩提心時，立大誓願，作如是言：『若我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時，當大利益一切眾生，要當安置一切眾生大涅槃中，復當教化一切眾生，悉令具足般若波羅蜜。』是則名為自利，亦名利他。是故初發菩提心者，則得名為菩提因緣、眾生因緣、正義因緣、三十七助道法因緣，攝取一切善法根本。」¹¹

語譯如下：

【佛陀告訴喜王菩薩說：「善男子！正確地聽取！正確地聽取！菩薩摩訶薩若是對佛陀知恩的人，應當發起無上正等正覺之心；對佛陀報恩的人不但要對佛知恩，也應當教導一切眾生，令眾生發起無上正等正覺心。」

喜王菩薩說：「若是發起菩提心時，應該如何發起？菩薩是要因什麼事情作為所緣之故，所以能發起無上正等正覺之心？」

「善男子！菩薩摩訶薩首次發起無上正等正覺心的時候，建立大誓願，口中出聲而這樣子說：『若是我將來成就無上正等正覺時，將會廣大利益一切眾生，一定要安置一切眾生於大涅槃中，不會安置一切眾生於二乘涅槃中；並且一定會教化一切眾生，全部都使他們具足實相智慧到達無生無死的彼岸。』這就是我說的自利，也說之為利他。由於這樣的緣故，首次發菩提心的人，就可以名為菩提因緣、眾生因緣、正義因緣、三十七助道法因緣，因為這樣

¹¹ 《大正藏》冊 03，頁 135，中 5-17。

子發菩提心時就是攝取一切善法的根本。」】

由此可以證實，菩薩不但應該尋求解脫於三界生死，還應具足菩薩性，成爲菩薩種姓，才是佛法中人。因爲諸佛要度的人不是聰明伶俐者，不是要度自了漢成就可思議解脫，而是要度一切眾生都得諸佛的不可思議解脫；而一切眾生度不可盡，菩薩及諸佛都同樣不許入無餘涅槃，所以證得無餘涅槃以後還要起惑潤生再度受生於三界中，繼續自度度他；或是成佛以後示現滅度而實不取無餘涅槃，仍然繼續在十方世界中不斷地示現八相成道而轉法輪，利樂眾生都得佛道而永不滅度。因此，諸佛菩薩所度的對象雖然是一切眾生，但要幫助眾生實證眞如住入唯識性之前，都得先教導眾生發起菩薩性而成爲菩薩種姓了，然後才幫助眾生實證眞如而住入唯識性中；所以諸佛、菩薩廣度眾生悟入眞如時，都是只度菩薩性具足的人，這是所有求悟眞如的佛子四眾都應深入及正確瞭解的次法。（待續）



般若中觀

游正光老師

(連載二十二)

此外，真心還有其他「知」的體性，而這些知都不是在六塵境上的了知，也不是眾生心所能了知的。譬如，修淨土法門的念佛人常念 **阿彌陀佛** 聖號，當這位念佛人在佛前發願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並且很精進地念佛時，他的真心如來藏就在西方極樂世界的七寶蓮花池中，出生一朵屬於他的蓮花；這朵蓮花，是這位念佛人的願力以及 彌陀世尊四十八大願的威神之力所共同成就的，而且這朵蓮花也會隨著念佛人在娑婆世界精進念佛而越來越廣大、越來越莊嚴殊勝。然而這位精進的念佛人，除了有很特殊的因緣（譬如因為佛的特別示現，而讓他在夢中或者定中等等）得以看見自己的蓮花以外，他根本不知道自己的如來藏已經在西方極樂世界的七寶蓮花池中，變現了一朵他專屬的蓮花，以及這朵蓮花還能漸漸更加增長廣大與殊勝莊嚴等。大部分的精進念佛人，一直要到臨命終前預知時至，或者命終時看見西方三聖以蓮花來接引往生，才知道自己可以坐著這朵蓮花往生西方極樂世界。然而在佛菩薩前來接引之前，念佛人根本不知道自己的如來藏已在西方極樂世界出生了一朵蓮花，以及這朵蓮花的成長、增廣、莊嚴殊勝等事；這樣的境界，當然不是眾生心所能了知

的境界，是只有如來藏才能了知。同樣的道理，如果你發願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今世也在娑婆世界已明心見性了，你的如來藏就在西方極樂世界七寶蓮花池變現一朵蓮花，這朵蓮花上面有金剛寶台，與之前說的精進念佛人僅有蓮花有所不同，隨著這位菩薩在娑婆世界精進修行，這朵有寶台的蓮花也就越來越廣大及莊嚴殊勝。像這樣的境界，當然不是眾生心所能了知，只有如來藏才能了知。

又譬如某甲過世之後，由子孫以土葬來處理後事。後來，因為種種因素導致某甲的墳墓出了問題，譬如墳墓傾圮、棺木腐朽等等，因此樹根穿透到墳穴中的棺木裡，將骨頭纏繞住；或者墳墓浸泡在水裡，導致棺木裡的屍骨泡水等等；而某甲的如來藏已轉世投胎出生了某乙，某乙當然也不知道自己前世身為某甲，以及某甲的種種事情。可是某乙的如來藏（也是前世某甲的如來藏）仍然會緣某甲死後所遺留的臭骨頭，當遺骨受到損害時，就會施殃或託夢給某甲的後代子孫，讓某甲後代子孫趕快妥善處理某甲的遺骨，直到處理妥當了，某甲的後代子孫才能安隱的過日子；如果某甲後代子孫沒有妥善處理，某乙的如來藏就會緣於意根的作意繼續施殃或託夢給某甲後代子孫。這是告訴大眾：一者、這種知，是如來藏的知而不是意識的知，這是因為某乙意根的染污我執所導致，所以會執著前世某甲的臭骨頭，由於如來藏知道意根的心行，於是如來藏就直接運作所致，這種執受很微細，在唯識學中名為不可知執受¹。二者、由於眾生很執著，因此

¹ 《成唯識論》卷2，《大正藏》冊31，頁7，下16。證悟的菩薩悟後繼續

非常寶愛這個色身乃至前世遺留的臭骨頭，所以連前世的那把臭骨頭都要緣，還會因此施殃或託夢給前世的子孫，而令彼等加以妥善處理那把臭骨頭。因此勸請大家：死後最好是將遺體火化，一併將臭骨頭給燒了，這樣意根與第八識如來藏就不會緣於這把臭骨頭，也就不會施殃給前世的後代子孫，自己的後世也不會繼續與之牽扯糾結，如是自他兩利何樂而不為。

既然眾生連過去世的臭骨頭都會執著，更不用說要殺害有情的生命以及要吃他的肉了。若現在吃眾生的肉，未來因緣成熟時，就會反報殺生者之命以及被吃相等的肉來還債，這可是一絲一毫也不會遺漏的，因為傍生有情也如同人類一樣，都非常愛惜自己的生命，不願意被人宰殺甚至烹煮食用。所以古人說得好：「我肉眾生肉，名殊體不殊，原同一種性，只是別形軀。」² 因此，當你要斷牠的性命，而牠沒有能力反抗時，牠的內心一定非常恐懼，當然也會起瞋；因為這個瞋的種子也是含藏在如來藏裡，而由如來藏帶到未來世，未來因緣成熟之時，牠就會要反報回來，而斷了你的生命、吃你的肉。如此殺與被殺的角色不斷地互換與上演，要何時才能了結呢？所以古人對殺生這一件事，心有所感而作了一首偈，來勸誡大家不要殺生，那就是：「千百年來碗裡羹，冤深如海恨難平；欲知世上刀兵劫，但聽屠門半夜聲。」³ 也

精進起修，對於如來藏的「不可知執受」能夠漸漸了知，成為菩薩的「可知執受」，因此智慧能夠漸漸增上。

² 《蓮修必讀》，《續藏》冊 62，頁 844，中 23。

³ 《蓮修必讀》，《續藏》冊 62，頁 844，下 3-4。

就是說，因為眾生貪著口腹之欲而殺生，殺者與被殺者結下了很深的冤仇，這正是世間不斷地出現刀兵劫難的主要原因；然而這等因果報應的事，眾生心是無法了知的，唯有如來藏才能了知所執藏之一切業種，這也是如來藏不可思議的地方。又譬如第八識能夠藉緣出生過去、現在、未來三世有情的五蘊身心，雖然過去的張三、現在的李四、未來的王五，每一世的五蘊身心都不同，可是這些五蘊身心都是同一個如來藏所變現出來的，這些色身都名爲如來藏色⁴，不可能離開如來藏而有三世的色身存在。乃至這個五蘊身心今世該享有多少的福報，如來藏也都知道，因此當今世的福報享盡，如來藏就會捨離這個五蘊身心重新去投胎。如果今世福報尚未享盡，儘管色身病歪歪的，或者這個色身早已垂垂老矣等等，如來藏也不會捨身離去，這些都是如來藏所行境界，不是眾生心所能了知的境界，因為眾生心及色身都要依於如來藏才能存在，不能離開如來藏而有三世有情身心的存在。

又譬如第八識如來藏能夠執持往世所造的業種，於今世因緣成熟，而受苦樂等報毫無差池。譬如有人對真善知識弘揚正法不能信受，因此毀謗真善知識爲邪魔外道，乃至對真善知識作無根毀謗及人身攻擊，於捨壽之時，就不會經過中陰身的階段，如來藏直接在地獄中爲他成就了廣大的地獄身，讓他能在地獄受苦無量，直到毀謗真善知識的惡業報盡了，才能出離地獄；業報未盡時，儘管眾生心一直想出離地

⁴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4〈十通品 第 28〉，《大正藏》冊 10，頁 231，中 23-24。

獄嚴峻的果報，也還是無法成就，而仍然得繼續受報，一直到業報盡了才會離開地獄果報。所以，能夠酬償業因受地獄果報，以及所受的地獄業報何時盡了，只有如來藏才能了知，這不是眾生心所能了知的境界。

又譬如有眾生樂善好施、喜歡造橋鋪路，作種種善事；於捨壽時，因為沒有重大惡業纏身，自然就會看到欲界天快樂的境界出現，由於貪愛這可愛的境界，所以往生欲界天去享福。可是當天福享盡，又沒有其他大的福德可以受用時，當然就要下墮了（通常都是去三惡道中受惡報者多）。然而，不管是去受欲界天身快樂果報，或是要下墮三惡道受痛苦的果報，也都不是眾生心所能了知，而是如來藏所了知的。

又譬如你在正法團體擔任親教師，為班上同修們宣講佛法的正知見；有時候班上的同修們會告訴你：「老師！昨天晚上你在我的夢中出現，為我說法！」這代表你的如來藏與這位同修如來藏有所感應，所以當你睡著無夢時，如來藏就配合意根的作意，使得種子流注現行，於是你就在那位同修的夢中為他說法。雖然你為這位同修在他的夢中說法，但是你的六、七二識並不知道，可是這位同修卻能從夢中領受你的開示而有所受用。這樣的道理，不是一般人所能了知的，唯有菩薩明心乃至見性以後，努力精進而心性漸漸清淨了，才会有這樣的現象出現。這樣的境界還是如來藏緣於意根所行的境界，也是如來藏不可思議的功德，當然不是眾生心所能了知的境界。

又譬如有人遇見一位今生首次見面的人，卻生起了莫名其妙的討厭或者喜歡的念頭，這也是如來藏不可思議的地

方。記得筆者在學生時代，就曾經有類似的事情發生；在讀研究所時，參加了大學的佛學社，有一天在佛學社裡看書，一位從未見過面的學佛女眾出現在社團。當時，筆者抬頭一見，就起了一個念頭：「討厭妳！」當時筆者也不知道為何會起這樣的念頭。一直到後來，對佛法漸漸深入瞭解以後才知道，原來筆者在過去世，曾與這位女眾結下惡緣，種子就含藏在筆者的八識田中，於今世有機會遇到了，透過意根的作意，促使第八識直接將過去世所結的惡緣種子流注現行，因而讓筆者起了這樣的惡念。當起了這樣的惡念時，今世的意識根本不知道往昔的因緣，意識也無法了知為什麼會有這樣的念頭出現；像這樣的現象，很多人都曾經歷過，但是大多數人都不知道這是第八識所行的境界。

又譬如這個山河大地（器世間）漸漸毀壞了，共業有情的如來藏就在虛空中變現另一個器世間，因此當你透過現代高科技的望遠鏡，譬如哈伯、韋伯太空望遠鏡等，或者是科學家所提供的影片或照片，看見遙遠的他方又有一個三千大千世界（新的銀河系）漸漸形成，你就會知道，那是由共業有情的如來藏正在共同變現另一個山河大地的器世間；待新的器世間形成而可以讓眾生安住受報時，共業有情就會陸續轉生到那裡受種種的異熟果報。但是，應該在何時來變現新的器世間，或者新的器世間何時可以讓眾生安住，這些眾生心根本都不知道，唯有如來藏才能了知。

又譬如你所見、所聞等種種境界，都不是眾生心的你變現出來的，而是你的如來藏藉著種種緣所變現出來的；因為

眾生有無明的關係，就在自己如來藏所變現的種種境界中快樂自追、如影隨形，這就是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 2 開示的：即以所變為自所緣⁵。可是這樣的境界，是如來藏所行的境界，不是眾生心所能了知的境界，唯有菩薩透過真善知識教導，以及菩薩親證這樣的境界後，眾生心才能少分了知這是如來藏所行的境界。

諸如上面所說第八識種種知的境界，都不在六塵境上，這樣的知，在《成唯識論》中名為不可知執受，這並不是凡夫、外道及二乘人所能了知的境界；凡夫、外道及二乘人連第八識在哪裡都不知道，還有可能了知第八識所行境界嗎？顯然不可能！唯有菩薩才能證得第八識的所在，逐漸地了知第八識所行境界，將凡愚所不知、所不證的不可知執受轉變為可知、可證的可知執受，只是依菩薩的修證而有或多或少的差異而已，所以三賢位的菩薩能少分了知第八識所行境界，地上菩薩能多分了知，唯有佛能究竟了知。

接下來談涅槃的另一個體性：無我性。前面已說如來藏離六塵見聞覺知，所以真心具有真實的無我性，也就是如來藏沒有眾生我的體性存在。因為如來藏不會在六塵上作分別，而眾生我都是在六塵上作分別，不是沒有分別；而且眾生心在分別時，都要分別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不是嗎？所以說，眾生心每一剎那都在分別、每一剎那都在變異，隨時隨地都有眾生我的體性出現。由於如來藏不在六塵上分

⁵ 《成唯識論》卷 2，《大正藏》冊 31，頁 10，上 19。

別，所以沒有眾生我的體性存在，祂卻不斷運行蘊處界及出生諸法，讓七轉識能不斷地分別六塵諸法，因此眾生有了我的認知出現，也就是眾生所認知的自我出現了。由於有情眾生的自我出現，卻不知眾生我、自我是虛妄的，因此執以為實，故而造作種種善惡業，不斷地輪迴生死而無法出離。

這個道理，同樣也可以用前一節所說的一空性心如來藏與所生的空相蘊處界諸法一來說明我與無我之間的關係。首先站在空性心的立場來談我與無我。這個空性心如來藏永無生滅，是常、是恆，所以祂是真實的我；空相蘊處界諸法乃是剎那剎那生滅變異的法，是無常、非恆，所以不是真實我，虛妄變異終歸壞滅故非真實我。由於真實我的空性心如來藏與空相無我的蘊處界諸法和合運作，所以名為我與無我。又譬如站在空相的立場來談我與無我。空相的七轉識能分別六塵諸法，所以有眾生我的體性存在；然而空性心所出生的七轉識不斷地分別六塵諸法的同時，空性心卻是從無始劫以來不在種種六塵諸法上作分別，這才是真實的無我。由於有空相的假我與無我的空性心如來藏真我和合運作似一，故名我與無我。

從以上說明可知：不管是站在空性心如來藏的立場來談我與無我，或者站在空相的蘊處界諸法立場來談我與無我，乃至這兩者之間的關係為何，你都能圓滿地說明讓眾生瞭解，並且不會有任何淆訛。為何菩薩能有這樣的智慧出現？乃是菩薩明心親證真如有了宗通後，漸漸通達而有說通的智慧出現，然而不管怎麼說、不管怎麼變化，都不能離開空性心如來藏與空相蘊處界諸法，以及兩者之間的關係，所說都能

合乎中道義；但這個智慧不共二乘及凡夫，因為二乘及凡夫沒有法身德及般若德這二種功德。因此，學佛人只要掌握這三個重點，不管他人如何地舌粲蓮花、口才辯給、善於雄辯等等，一直想要籠罩你，你都不會為之所動搖，乃至他人說法當中任何淆訛，你都能清楚地分辨混淆之所在，而為他人一一解說錯誤在哪裡，這是因為你已經如實掌握這三個重點，也確實建立如是正知見——空性心如來藏沒有眾生我的體性，祂才是真實我，空相的蘊處界我有眾生我的體性，是虛妄的假我，不是真實我而屬於不自在的無我，而且這個虛妄的眾生我，這個空相我不能離開真實無我的空性心如來藏而存在，都攝屬於真實無我的空性心局部體性，是故與無我的空性心如來藏同樣是不生不滅、不常不斷、不一不異、不來不去。如果能夠這樣建立正知見，縱使你還沒有明心，你也一定有智慧簡擇諸方說法，不但不會被惡知識所誤導，反而能夠分辨誰是惡知識，誰是真善知識，當然就不會跟隨惡知識修學邪法，而是願意跟隨真善知識去修學正法。

接下來談涅槃的另一個體性：**無智性**。所謂無智性，乃是指真心不分別六塵的體性，既然不分別六塵當然不會像意識能夠很清楚、很詳細的分別法塵，所以真心不會如同意識有種種世間法、出世間法、世出世間法的智慧出現，故名**無智性**。譬如在清醒位時，眼識能分別顯色，耳識能分別聲音……身識能分別冷暖等粗相的分別，意識則不僅有前五識粗相的分別，而且還有前五識所不能的細相分別，譬如分別形色、表色、無表色等等，所以意識在清醒時有**五俱意識**之

稱呼。又，在作夢時，獨頭意識不緣外五塵所顯現的內法塵，唯緣依意根的習氣而由如來藏所顯現的內相分而運作；故知意識離於前五識的配合運作，仍然可以如同清醒時一樣而作分別；由於不與前五識一起運作，故有**獨頭意識**之稱呼。從上面分析可知，意識不論在清醒時或作夢時，都有很清楚、很詳細的分別性，像這樣意識具有能對法塵境作很詳細了別的智慧體性，故名有**智性**。

真心體性則不然，祂不會在六塵上作分別，祂不像意識那樣會有智慧的產生，所以初轉法輪的《雜阿含經》說此心為如如，二轉法輪的《心經》說祂無智亦無得、《金剛經》說祂無所住，三轉法輪說祂離見聞覺知，禪宗祖師說祂**潛行密用，如愚如魯**⁶。由於真心是無智性，所以出生了意識來分別、來熏習種種法，使得眾生心變成很有智慧。譬如世間人，透過意識不斷熏習及鍛鍊來學習世間技藝、技術、知識等等，使得世間人能夠藉著各種技藝、技術、知識等法在世間謀生，故名**學生**⁷。又譬如學佛人透過不斷地聽聞善知識說法，不斷地透過意識去思惟整理及修行，未來才有可能實證佛法，而使得學佛人變得很有智慧，這是透過意識如理作意聞思修證的結果。又譬如參禪行者透過意識的覺知性發起疑情去參究：「什麼是真心第八識？」並往離見聞覺知的方向去找本來離見

⁶ 《筠州洞山悟本禪師語錄》，《大正藏》冊 47，頁 515，中 9-10。

⁷ 學習如何在世間生活，名為**學生**。佛陀卻是教導學人要學死：學習如何了生脫死、學習如何親證如來藏、學習自己有能力入無餘涅槃，必須要徹底死掉這個我見，法身慧命才能活；但卻故意留一分思惑潤未來生行菩薩道，乃至學習如何不住生死，也不住涅槃。

聞覺知的第八識，於因緣成熟時，一念相應慧找到本來無智性的第八識；因此，意識發起連阿羅漢都無法了知的下品妙觀察智、平等性智，可以隨時隨地觀察自他有情真心的運作，以及自他有情真心是本來清淨的。也就是說，透過有智性的意識去親證無智性的第八識如來藏，使得意識有了一分的實相智慧出現，這在唯識學裡名為**轉識成智**⁸。也因為如此，筆者秉持親證第八識所發起般若智慧，在課堂上曾對學員說：「我不僅看見各位的五陰身，而且也看見各位的如來藏非常清淨，而各位看見的，卻是我的五陰身，沒有看見我的如來藏。」

又譬如想要眼見佛性的人，透過意識不斷熏習眼見佛性的正知見、培植眼見佛性應有的福德、鍛鍊看話頭的功夫，於因緣成熟時，才能用父母所生肉眼而眼見佛性，眼見自己身心與山河大地虛妄，而成就如幻觀。像這樣的十住菩薩有智性的智慧境界，比七住明心菩薩更高、更廣、更深入，不是七住菩薩所能了知。又譬如地上菩薩能夠親證鏡像觀、光影觀等等現觀，都是要透過有智慧的意識才能成就，這樣的智慧，已不是三賢位菩薩所能了知，更不用說凡愚所能了知，因為這些不是三賢位菩薩以及凡愚所行境界。諸佛的無垢識能夠與五遍行、五別境、善十一等二十一心所有法相應，但

⁸ 轉識成智，乃是消除識心對三界諸法之執著與錯誤分別，成就真實智慧，覺知心找到第八識後，離開虛妄的分別而生起智慧，才能淨化、轉化賴耶識、異熟識之種子，斷盡二障所應證各種法門方能成就。然而識轉化清淨而生智慧，智由識而生，識乃其本體，智慧是清淨識之作用，非離識體有其作用。所以 佛在《大寶積經》卷 120 曾開示：「識智不相離，和合我常說。」

是在成佛之前乃至是妙覺菩薩的真心第八識都還是無智性的，成佛之後的每一識、每一心所有法都能獨立運作，隨緣赴感靡不周，利樂有情無有窮盡；這樣的智慧境界，連等覺、妙覺菩薩都無法了知，更何況是等覺以下的菩薩所能了知。諸如上面所說，都是無智性的真心，出生了有智性的意識，使得學佛人能夠有智慧。如果沒有無智性的真心，尚且沒有有智性的意識存在，更不可能還有菩薩藉此有智性的意識來修行、來明心見性，乃至成就佛道；所以說，一定要有無智性的真心，才能成就有智性的意識之種種功德。因此緣故，在佛門中，如果有出家、在家四眾主張：「不論或見或聞，乃至覺知當下，這個真心很有智慧，可以很清楚了別。」你就知道這個人一定是常見外道，因為他已經落在有智性的意識心上，而不是無智性的真心。

第八節 涅槃的內涵（四）：無無明性、離四相性、輪迴性

前面一節已說涅槃的離思量性、了眾生心行、無我性、無智性，接下來繼續談涅槃的其他體性：無無明性、離四相性、輪迴性。首先談的是無無明性。所謂無無明性，乃是指真心本體自性清淨沒有無明的體性；會有無明存在的是七轉識自己，因為七轉識無始劫以來，不斷地熏習雜染法，使得真心如來藏含藏了七轉識染污的種子，所以佛才會在《勝鬘經》中開示：「自性清淨心難可了知，彼心為煩惱所染亦難了知。」像這樣自性清淨心而有染污的法，真的很難讓眾生了知。譬如在世間，有地上菩薩弘揚自性清淨心而有染污的

深妙法，這些法都是眾生聞所未聞之法，福德淺薄或者少聞寡慧的人，聞之當然難以信受；乃至愚癡者、性障深重者更妄加毀謗，未來就得要下墮三惡道受無量苦，於經歷很多很多大劫之後，才得以出生在人間，而且前五百世還有盲聾瘖啞、恆無舌根、不聞佛法等等餘報須受；其後於五根俱全得以聽聞佛法，然一旦聽聞真善知識宣說聞所未聞之法，又因為過去世毀謗勝妙法之習氣未除的緣故而再次毀謗，又再下墮三惡道受無量苦，如是輪轉於三惡道的惡業循環難有出期；這就是因為熏習黑品法所致，使得七轉識的種子有了染污，也就是七轉識有了無明。又譬如有人誤解佛意，將佛所說真心無分別的真實理，誤解為意識處於一念不生而不去分別的狀態，就以為是證得佛所說的無分別心，而以證悟者自居；待真正證得無分別心的真善知識出興於世，弘揚真正無分別心的真實義理，迥異錯悟者所說一念不生境界，然而錯悟者為了名聞利養，或者為了面子等等緣故，而故意毀謗真善知識所說不如法、是邪魔外道，使得七轉識的染污無明更加增廣。又譬如有人情執比較重，不能忍受真善知識評論自己的師父不如法，也不去瞭解真善知識所說的法義真實內涵為何，就在書上、網路上或私底下對真善知識作無根毀謗，導致有了異生性，未來世人身不保，將墮三惡道受苦。

諸如上述種種，都是七轉識自己有無明，使得七轉識熏習黑品法而有染污的種子，這些七轉識的染污種子含藏在第八識中，縱使經過很長時間也不會滅失，於因緣成熟時，還是要受不可愛的異熟果報，如《大寶積經》卷 57 中開示：【假

使經百劫，所作業不亡，因緣會遇時，果報還自受。】⁹ 也就是說，七轉識有了無明、有了染污而造作善、不善業，縱使經過百劫那麼長遠的時節，仍然含藏在第八識裡面，不會遺失的；未來因緣際會時，還是要受可愛或不可愛的異熟果報。在經中，佛曾說過去無量劫以前自身的一個真實例子，可以作為學人警惕：

諸比丘白世尊言：「今此諸釋昔日作何因緣，今為流離王所害？」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昔日之時，此羅閱城中有捕魚村，時世極飢儉，人食草根，一升金買一升米。時彼村中有大池水，又復饒魚，時羅閱城中人民之類，往至池中而捕魚食之。當於爾時，水中有二種魚：一名拘瓊，二名兩舌。是時二魚各相謂言：『我等於此眾人先無過失，我是水性之虫，不處平地，此人民之類，皆來食噉我等，設前世時少多有福德者，其當用報怨。』爾時村中有小兒年向八歲，亦不捕魚，復非害命，然復彼魚在岸上者皆悉命終，小兒見已，極懷歡喜。比丘當知，汝等莫作是觀，爾時羅閱城中人民之類，豈異人乎？今釋種是也；爾時拘瓊魚者，今流離王是也；爾時兩舌魚者，今好苦梵志是也。爾時小兒見魚在岸上而笑者，今我身是也。爾時釋種坐取魚食，由此因緣，無數劫中入地獄中，今受此對。我爾時坐見而笑之，今患頭痛，如似石押，猶如以頭戴須彌山。所以然者，如來更不受形，以

⁹ 《大寶積經》卷 57，《大正藏》冊 11，頁 335，中 14-15。

捨眾行，度諸厄難，是謂比丘！由此因緣，今受此報。諸比丘當護身、口、意行，當念恭敬、承事梵行人。如是，諸比丘！當作是學。」¹⁰

大略翻譯如下：比丘們問佛：「是造作了何種因緣，如今釋迦族人為流離王（又名琉璃王）所殺而滅族？」佛陀開示說：「過去無量劫以前，羅閱城的人民因為飢荒沒有食物，因而捕捉村中大池的魚來吃。被捕的魚當中有二種魚，一種名為拘瓊、另一種名兩舌，當時其中有兩條魚互相發誓言：『羅閱城人民無緣無故殺害我水族魚類，若我於過去世稍有福德，將來必藉此福德回報此殺身之仇。』當時羅閱城的人民中有一小孩年約八歲，既不捕魚，也沒有將魚殺害，然而當時那些被捕的魚已在岸上的，全部都已經命終，那八歲小兒是在岸上看見了，為了村民有魚可食，心中很歡喜。經過無量劫以後，於今而有釋迦族人被流離王消滅的事情發生。今世的釋迦族人就是當時的羅閱城捕魚村的人民；發誓報復的拘瓊就是現在的流離王，而另一個發誓報復的兩舌就是現在的好苦梵志；當時那個不到八歲，看見魚在岸上死了心生歡喜而笑的小孩，就是我釋迦牟尼的前身；只因為當時看見魚在岸上歡喜而笑，於今我患頭痛，猶如頭上頂戴著須彌山那麼大的石頭一樣，那麼重、那麼痛。所以諸比丘們，大家應該隨時謹慎小心注意自己的身、口、意諸行，不要隨意違犯。」（待續）

¹⁰《增壹阿含經》卷26〈等見品 第34〉，《大正藏》冊2，頁693，中13-下8。

蒼天有眼

《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的解析
— 外道密教與現今喇嘛教的依持典籍與佛教之實際正理的背離

— 郭正益老師 —

(連載三十五)

密教之「洩漏壇場秘密則死」的虛妄想

《金剛頂瑜伽中略出念誦經》卷 4：

應告之言：「汝今已入一切如來眷屬部中，我今令汝生金剛智。汝等應知，由此智故，當得一切如來悉地事業。然汝亦不應與未入此等壇場人，說此法事。汝僮說者，非但違失汝三摩耶，自招殃咎耳。」

師應豎結薩埵金剛契，置弟子頂上告言：「此是三摩耶金剛契，汝若輒向未入壇人說者，令汝頭破裂。汝於我所，莫生疑慢，應當深生敬信；汝於我身，當如執金剛菩薩，我所教誨，當盡奉行。若不爾者，自招其禍，或令中天，死墮地獄，汝應慎之。」¹

譚崔編纂者在此要求傳法的上師告訴弟子說：「你今天進

¹ 《大正藏》冊 18，頁 249，下 26-頁 250，上 6。

入這壇場，就已經成為密教一切如來眷屬族群的一分子，我會讓你生起密教金剛智慧，你應當知道由於這智慧成就的緣故，你會得到一切如來果地事業的成就。然而，你千萬不可擅自洩漏法事內容而告訴沒有來到這壇場的人，你如果說了出去，不但就因此而喪失了三摩地，而且還會得到惡報。」傳法上師要豎起指頭作出譚崔薩埵金剛契印在弟子頭頂上，恐嚇他說：「這是三昧耶的金剛契印，你若是膽敢洩密，絕對會讓你頭殼破掉！若是懷疑而不肯信我，就會招來橫禍，中天慘死，下墮地獄！為師話盡於此，你好自為之！」

密教仿造印度教的壇場依樣畫葫蘆而搭建佈置曼荼羅壇場，來到壇場法會者都是忠心耿耿的入室弟子，上師也要讚揚這祕密法可以讓大家都迅速成就佛道。既然如此，又為何卻要慎重其事地出言恫嚇這些弟子呢？這完全是因為接下來的法事儀軌是要於佛菩薩聖像前行姪，為了怕弟子心生疑竇，或事後對外說密教灌頂就是行姪，或說密教上師貪姪好色，所以密教上師會先要求受灌弟子要受三昧耶戒發誓遵照戒的規範，並以戒的規範恐嚇弟子，以防止壇場祕密曝光。

密續對壇場的「性愛交歡」，文字之中還是有所保留，而這不便公開之處，已由宗喀巴在《密宗道次第廣論》中盡情披露，這位黃教祖師根本不在乎說出壇場行姪之事會導致什麼「橫禍中天」與「下墮地獄」的後果，他大刺刺地公開寫書流通，等於給了洩密者「免責權」；所以每位喇嘛便意會到密續的恫嚇全然是要藉三昧耶戒由弟子內心產生恐懼而達到控制其身心的手段，果報的事情根本是子虛烏有。所以，無

怪乎達賴喇嘛於著作中，就直接明說密教修行到一個階段時，男的要找「明妃」，女的去找「勇父」，大家都要來找異性一起作愛，毫不在意地透露出密教行姪的祕密。

因此當喇嘛自身違背密教禁戒而說出姪行的祕密時，並不存在任何惡業受報的問題；但輪到學人時，就以三界最重的地獄果報來極力恫嚇，以防洩密，真是「只准州官放火，不准百姓點燈」。然而，無論如何，這都點明了密教帶頭者已經不再將「作愛」當作是壇場祕辛了，宗喀巴在《廣論》中處處明說，無非是希望一切大眾能好好閱讀而了知灌頂實質內容，省卻他再多的解釋與遮掩，也等同明白宣示這中沒有任何洩密的果報問題。宗喀巴此舉也凸顯出當今的密教上師對弟子種種的恫嚇是多麼粗俗鄙陋，心態上還是將弟子當成五百多年前沒有讀過《密宗道次第廣論》的愚民來統治。

第二目《金剛峰樓閣一切瑜伽瑜祇經》的虛妄想

密教之「本有俱生障的擬人化」的虛妄想

《金剛峰樓閣一切瑜伽瑜祇經》卷 1〈一切如來大勝金剛心瑜伽成就品 第 7〉：

時，會中忽有一障不從空生，亦不從他方而來，亦不從地出，忽然而現。諸菩薩各如醉，不知所從來處。時，薄伽梵面門微笑，告金剛手及諸菩薩等言：「此障從何而來？從一切眾生本有障，無始無覺中來，本有俱生障，自我所生障，無始無初際，本有俱本輪。」時，障者忽然現身作金剛薩埵形，於頂上現一金剛輪，

足下現一金剛輪，兩手中各現一金剛輪，又於心上現一金剛輪，遍身放光，照觸會中諸大菩薩。時，金剛手白言：「遍照薄伽梵，我今欲說此自生障金剛頂法。」²

- (1) 密教譚崔的擬人化極為特殊，將「一切眾生無始本有的俱生障」收歸一體，這「俱生障」自身還能變現為「金剛薩埵」身形，再變現「金剛輪」放光照耀現場大眾。然而，既然能隨其所欲而自在變現有情身或無情物，還知道放光照耀，那顯然具備智慧德能，自由自在，並無所障礙，密教又為何必須稱他為「俱生障」？
- (2) 這「眾生的俱生障」應可藉由自在變化以及放光照耀的能力來教化其所含攝的有情，縱使無有意願，也無須與法界所有的眾生作對，而成為大家無始以來的「俱生障」。所以，當知密續此處對「俱生障」的種種說法皆是虛妄想，皆是不明白「俱生障」的義理所致。
- (3) 深究起來，這「俱生障」無始以來就已經存在，又有其智慧功德，他是不是早該修證而成就佛道？即使不是如此，當一位有情成佛時，這「俱生障」就能藉此而瞭解佛道莊嚴，如此經歷無量有情成佛的熏習，他自身也該成為攝受眾生的大菩薩，甚至早就成佛了，怎麼還是「眾生的俱生障」而讓有情不得解脫呢？
- (4) 如果「一切眾生無始本有的俱生障」自身愚癡闇鈍，無明纏繞而不得不為難眾生，應當自障道業，又如何有福

² 《大正藏》冊 18，頁 258，上 3-13。

德因緣於密教法會現身來作法事，善解人意，展現光明照耀攝受密教學人呢？顯然這密續將「俱生障擬人化」的說法自相矛盾，全然非理。

- (5) 又既然這「俱生障」是一切眾生障難的緣由，那「譚崔密教五方佛」成佛時，就應直接施展佛力對治度化這「一切眾生無始本有的俱生障」的大合體，使其不再「障礙眾生」，直接讓一切眾生解脫，這才是最迅速的方便度脫眾生之法。然而，「密教五方佛」明白此理而不肯作，卻反而讓眾生一直受苦，則其「成佛」的智慧與悲心何在？抑或說「密教佛」能力不足，只能任由「俱生障」繼續為難大眾而不知從何下手？如是者焉得為「佛」？
- (6) 抑或這「俱生障」自以為是法界的大主宰，因此必須障礙眾生以履行因緣果報？然而佛說每位有情都有其各自的如來藏執受業種，出生輪迴六趣果報，何須「俱生障」介入呢？而且，如來藏從無主宰眾生之念，又如何起念障礙眾生？密續編纂者花了那麼多的心血來撰寫這「俱生障」的情節，但檢驗下來，皆證實這「俱生障」的說法純然是空中樓閣而無有根本實質。佛法正義說眾生有二障——煩惱障與所知障，無始來牽纏不已，就是因為眾生對法界實際不如實理解而不能生起清淨智慧，最後修學佛法，斷除二障，便能圓滿佛果。然而不信此理者，每每挖空心思建立虛無飄渺的思想，將「俱生障」變成「俱生障有情」，這樣執意構思子虛烏有的創見者，何年何月才能解脫？

密教之「微笑的佛母出生諸佛而諸佛向佛母作禮」 的虛妄想

《金剛峰樓閣一切瑜伽瑜祇經》卷 2〈金剛吉祥大成就品第 9〉：

時，金剛薩埵對一切如來前，忽然現作一切佛母身，住大白蓮，身作白月暉，兩目微笑，二羽住臍，如入奢摩他，從一切支分，出生十擬誡沙俱胝佛，一一佛皆作禮，敬本所出生。³

- (1) 佛陀說：「佛母」就是般若，依於般若智慧而能出生三世一切諸佛。而世間有情都如《華嚴經》所說：「無一眾生而不具有如來智慧。」密教則將「般若智慧」擬人化，變成一位有實質色身的「佛母」，再由她出生諸佛；如是將「佛母」擬人化，就是墮於物體色質之想，於色陰不得解脫，這樣俱縛凡夫的我見如何發起般若智慧呢？又諸佛法身是無始本有，具備無生性，法界無有一法可出生諸佛法身，自然不能由虛妄想中的「色身佛母」出生諸佛。
- (2) 密教將每一位密教佛搭配上一位佛母（抑或稱為明妃），以如是配對來形成密教法界觀，密教成佛後，繼續男女雙身交配之法，並以此教化弟子實踐男女愛樂而稱為祕密灌頂，如是培育出下一位密教佛。這樣於欲界法尚且不能解脫自在者，如何可稱為解脫三界的佛呢？
- (3) 在此密續中，被出生的「諸佛」要對這「人形的佛母身」

³ 《大正藏》冊 18，頁 260，上 6-10。

來禮敬（一一佛皆作禮，敬本所出生），如此不具備「五陰虛妄」正見而歸依外道色陰見解，而且又誤會自身是由這「色身佛母」出生，於「法身」與「法身無生」的正見付之闕如，如何成佛？

密教之「密教佛加持一切如來」的虛妄想

《略述金剛頂瑜伽分別聖位修證法門》卷 1：

令往詣須彌山頂金剛摩尼寶峯樓閣，集聖眾已，於是毘盧遮那佛，加持一切如來，施設四方坐師子座。時，不動如來，寶生如來，觀自在王如來，不空成就如來，復加持毘盧遮那佛。

然受用身有二種：一、自受用，二、他受用。毘盧遮那佛於內心，證得自受用四智：大圓鏡智、平等性智、妙觀察智、成所作智。外令十地滿足菩薩他受用故，從四智中，流出四佛，各住本方坐本座。⁴

- (1) 當知諸佛證得無上究竟圓滿，於一切法究竟了知；又佛與佛之間，皆是平等，互相無法超越，如何存在密續所說的「譚崔密教毘盧遮那佛」加持「佛教一切如來」的事情呢？圓滿無上的諸佛如何再加持「更上之法」？密續這裡說的含意是「佛教無上諸佛」功德尚未圓滿，所以須從「密教佛」處，得到加持而使得功德更加圓滿，從「佛教諸佛」增上而成為「密教佛」；如是見解則違背佛教一切原理，徒然顯示譚崔密教自行創建有別於佛

⁴ 《大正藏》冊 18，頁 288，中 15-24。

法的「不平等的諸佛法界」；既然如此，密教所成之「佛」必非佛教所說之佛，又如何自說密法是佛法？

- (2) 在此更論密教之三歸依的如法性，於「歸依佛」中，密教並不承認佛教諸佛果證同於密教佛，密教佛總是以上位者姿態來加持佛教諸佛，並將佛教諸佛當成座下弟子來說法開示；這「歸依佛」是歸依「密教佛」，不是真正平等歸依諸佛如來，這樣不平等的歸依即是破壞了三歸依。於「歸依法」中，密教不承認佛教諸佛的第一義諦與波羅蜜修持是究竟無上，說成不如其金剛灌頂密法而能迅速成佛，這密教所謂的歸依法是歸依「密法」，不是真正歸依佛法，將密教之法躍居於佛法之上，這不平等的歸依也破壞了三歸依。於「歸依僧」中，又有「密教金剛薩埵」位居佛教諸佛之上，如是「密教僧」反客為主，成為駕馭佛教諸佛的大主宰，「歸依僧」勝過「歸依佛」，三歸依的次第遭受破壞而不得成就三歸依。又密教歸依每位成就灌頂而現出「金剛薩埵身」的密教上師，以會「上」女人的出家喇嘛法「師」為別開生面的「上師」，將「歸依上師」凌駕於佛教的三歸依之上，禮佛之前，必須先禮敬上師，如是三歸依遭受密教破壞殆盡而無有實質。此即表示密教舉辦的三歸依是與佛教的三歸依分道揚鑣，實際是歸依上師，而非歸依佛法僧，以至於來受密教三歸依的學人原有的功德都會隨其破壞真實三歸依之本質而蕩然無存。

- (3) 這密續說「密教四位如來」是由「密教毘盧遮那佛」四

智流出而出生，所以「密教四方佛」究竟是四位有情修學密法而成的真實密教佛，還是「密教毘盧遮那佛」的變化身呢？既然有「四方佛」的存在，則必然是有其各自本迹因地的真實有情，豈能由「密教毘盧遮那佛」流出四智而出生？此密續所說自語相違。而且，「密教毘盧遮那佛」既能如是神變出「四位密教如來」，又何必「四位密教如來」倒過來加持他呢？

- (4) 當知佛法正義：最後身菩薩盡除無明，發起自然智，四智圓明，自力成佛，而非由另一尊佛流注出四智來出生諸佛。密教人信受印度婆羅門教，以為大自在天能出生一切有情，故在此也將「毘盧遮那佛」當作是大自在天的化身，再附會佛法而說流注出四智，成就「密教四方佛身」；豈不知佛身即是法界每一有情本有的實相如來藏，如何由外法與外人來出生佛身呢？
- (5) 即令「密教毘盧遮那佛」流出四智而成就「四方佛」，然而佛身自在變現，又無方所限制，為何侷限於四方？即是以十方而論，仍有不足，當知「東、東南、南、西南、西、西北、北、東北、上、下」的方位繼續細分，則有無量方所，便應有無量方所之佛，如何只有「四方佛」？所以此說無理。又若辯解說「佛有四智，僅能分化四方，故只有四方佛」，然而諸佛成就一切種智，智慧無量，則仍應為「無量方佛」，如何僅有「四方佛」？故知此說無理。若再辯解說「諸佛智慧雖則無量，繁中出簡，總成四類，故說四智而各成一方佛」，然而此說

亦是無理，既然「四智圓滿」方為「如來」，如何將各擁有一智而不具足四智全體的密教人稱其為「佛」？「密教四方佛」並無圓滿智慧，如何僭越佛號？故知此說不成其理。如果繼續辯解說「四智各出一智而成佛，只是偏重彰顯某一智，其他三智還是一樣流注到四方佛身上，所以仍舊是四智成佛」，此說也不成理，當知這樣四方佛各自智慧不同，則衍生為四個綜合各自不同的實相果，豈能說為同證唯一實相而無有差別，此如何成理？若最後辯解說「這密續只是方便說，其實都是四智平等，無有差別」，則既知密續皆如是兒戲，何勞費神閱讀，為何不放下密法書籍，轉回佛法研習正理呢？

- (6) 密教不知「大圓鏡智」是如何相應眾生心，也不知「平等性智」如何入蘊處界而得一切無礙平等，也不知「妙觀察智」如何現起諸刹無邊差別功德，也不知「成所作智」如何生起無邊妙用，四智深邃法理尚且不知，如何編造各自一智流出成就「密教四方佛」的故事呢？如是「密教毘盧遮那佛」與「密教四方佛」詭異的「密教五方佛」何時才會被學人認清而捨棄呢？

第三目 譚崔人變造的典籍：《諸佛境界攝真實經》的虛妄想

密教之「月輪清淨眾生心」的虛妄想

《諸佛境界攝真實經》卷1〈出生品 第2〉：

爾時，從諸佛心，出是法已，即是時薄伽梵普賢陀羅尼此祕密法，變成無量無數圓滿月輪。此滿月輪，能

令眾生大菩提心皆得清淨，此等無數圓滿月輪，在於一切如來左右。⁵

從此月輪，現諸如來無量無數大智金剛，此大智金剛從滿月出，復入毘盧遮那如來心中，依金剛薩埵三昧妙堅固力，及一切如來大威德力故，無量無數智慧金剛，合成一聚，量等虛空，現大光鬘，如是光鬘，即得變成一切如來妙身語意堅牢智性**五股金剛**，從諸佛心出，住於毘盧遮那如來兩手掌中。

從此金剛，出種種色光金剛相貌，無量無數光明，遍滿一切世界，平等無礙，此金剛光復從口出，現十方世界微塵數等一切如來無礙法身遍法界海。

- (1) 這密續說「密教毘盧遮那佛」能變現無量多個「月輪」，並透過「月輪」來讓眾生的大菩提心清淨。然而，密教對菩提心始終是含糊籠統而不解其意；當知菩提心是眾生發願作意，祈求成佛的善法欲想，本身是心所法所緣的對象，並不是心體。意識心發起菩提心，這是如來藏攝持的意識心的善法欲想、勝解、念、決定等心所法的功能體性，由此而緣「菩提心」的心相，這與如來藏和意識心之心體畢竟不同。固然不妨從俗，將「想心所」與「想心所」所緣的「菩提成就」的「心相」合稱為「菩提心」，這仍然是心所法，並非是心體。如果要以菩提心念不斷而以此「成就菩提之想心所」指向「意識心體」將來可以成就「菩提心」，則易於混淆，不免有所牽強。

⁵ 《大正藏》冊 18，頁 271，下 12-26。

學人對此不應含糊籠統，而被密續誤導。

- (2) 再者，密教「清淨自心」的目標是心體還是心所呢？若清淨的對象是第八識心體，則當知如來藏本無垢染可清，何必「月輪」多事？若清淨的對象是第六識，則是以第六識意識心為自心，這便是「以妄為真」，墮在我見中，再如何清淨，終究還是染著於虛妄法，如何發起般若智慧？若改以意識心之心所法所緣的「菩提心」之「心相」為清淨標的，則遠離如來藏，捨本逐末，如何為大乘正教呢？禪宗六祖惠能說過：「菩提本無樹，明鏡亦非台，本來無一物，何處惹塵埃？」這偈子尚且不觸及如來藏，就足以發人深省，如何更有自稱三寶弟子的佛教法師跟隨此密教之流而卻從無自省，可乎？
- (3) 「密教毘盧遮那佛」從「月輪」變現出「大智金剛」形體，而再合成一支「五股金剛杵」，即是說明了這「大智金剛」形體即是「金剛杵」，由眾多的「大智金剛杵」合成一巨大的「五股金剛杵」。密教以「五股杵杖」作為密教標誌，將「金剛杵」當作「圖騰」敬仰膜拜，以世間物體來湊合佛法「無上智慧」，然而佛法般若智慧的真實親證是與如來藏相關，而與世間棍子毫無干係。密教又說這支「五股金剛杵」出生「一切諸佛」，這便即是說「五股金剛杵」是有情，否則如何有心識可出生「一切諸佛」；若「五股金剛杵」真的是有情，究竟何時可成佛？故知密教執取「金剛杵」，即是墮在色陰想；又以為「金剛杵」是無上法而能出生「一切諸佛」，更

是墮在「見取見」中，如何得證「本自無生的佛果」呢？即使明說「金剛杵」是自身的性器官，而要藉由姪行而出生密教佛，然而這也是違背清淨佛法而不能成佛，只會成爲纏縛姪樂而無法解脫的「密教上師」。

密教之「自覺苦樂的心是根本依止心」的虛妄想

《諸佛境界攝真實經》卷 2〈金剛界大道場品 第 3〉：

諸佛告言：「心、心所法和合之時，自覺苦樂，名『自悟心』，唯自能覺，他所不悟。依止此心，立菩提心。」⁶

- (1) 這「密教諸佛」在此說能夠「自覺苦樂」，就稱自己「悟到了這個心」，後面還特別強調「只有自己能夠覺悟，他人並不領悟」，所以「要依止於這個心，來安立菩提心」。然而，「覺察苦樂」的心是「意識心」，這是妄心，知道這妄心的存在，並非是開悟。佛法所說的開悟是找到真心如來藏第八識，與此地密續諸佛所說的第六識意識心，兩者完全不同，顯然這密續杜撰佛語，誹謗佛說。當信如來藏從來沒有苦樂受，有苦樂受的永遠只有前六識，連第七識末那識都沒有苦樂受，何況是第八識呢？所以這密續的「開悟」與佛法「開悟」全然不同，明顯錯會。
- (2) 如果密教強說這密續所談的「悟」的層次並不高，不是開悟明心的「悟」，而是說「自己覺察世間諸法苦樂皆爲空幻不究竟，而別人無法體會，以自己發現的『能取

⁶ 《大正藏》冊 18，頁 273，下 20-22。

苦樂受的心』為依止，來發起菩提心」。然而，固然是意識心發起菩提心，大乘是以親證法界實相如來藏心以及其含藏一切種子的智慧為目標，小乘是以解脫蘊處界諸法而為究竟，兩者皆是以佛法正理而為依止，並非是依止於妄心覺察苦樂的體性，也不是依止於妄心；由此可知，這密續內容空洞，乏善可陳。

密教之「大菩提心」的虛妄想

《諸佛境界攝真實經》卷 2〈金剛界大道場品 第 3〉：

菩薩問言：「大菩提心，其相云何？」諸佛告言：「譬如五十由旬圓滿月輪，清涼皎潔，無諸雲翳，當知此是菩提心相。」作是語已，無量諸佛異口同音說〈大菩提心真言〉。⁷

- (1) 這「菩提心」是發願成就佛道的心，能夠自他一起成就佛道。由於一切有情原本並無這分菩提心，必須在修學佛道的過程中發起，菩薩在因地時，不斷履踐菩薩行，朝向「四宏誓願」努力，不忘卻菩提心。所以，這「菩提心」是意識心發願成就佛道的心，並非是意識清淨與染污下的投影。
- (2) 密教卻於此之外，思惟想像「一輪滿月」形狀（「月輪」）的「菩提心」，將自己的心附會成為「滿月」，認為這就是大菩提心。請問會變化成為月亮形狀的心，如何附會成「發願自他成就佛果的心」？

⁷ 《大正藏》冊 18，頁 274，上 16-20。

- (3) 意識心即使到達無有絲毫妄想的境界，也不是真心。意識心是妄心，不論怎麼變動，怎麼發起菩提心，意識心也不是真心如來藏，從無交涉。對於簡化佛法的密教人來說，佛果是靠菩提心而成就，於是便將意識心與菩提心相混為一談，又如同我見凡夫而將意識心誤會是真心，於是忙著唸起〈大菩提心咒〉而以爲可快速清淨「大菩提心」。當知「菩提心」的長養是依靠菩薩行的實踐，並非是依賴持咒；而且，應清楚瞭解「意識心、菩提心、真心（如來藏）」之間的差別，否則真妄不分，心、心所、心相不分，佛道仍是難以開展。

密教之「五股金剛杵是諸佛不生不滅金剛身」的虛妄想

《諸佛境界攝真實經》卷2〈金剛界大道場品 第3〉：

爾時，菩薩依前觀照而白佛言：「我今已見。」佛言：「云何爲見？」菩薩答言：「見滿月中五股金剛，一切煩惱悉皆摧碎，如銷黃金其色煥然，如此智慧最爲第一，即是諸佛不生不滅金剛之身。」如彼菩薩觀於月輪，瑜伽行者亦復如是。

復次，瑜伽行者，自觀我身金剛薩埵，并復結印持念百言（金剛薩埵即是毘盧遮那如來變化身）如諸化佛告菩薩言：「善男子！復有〈如金剛真言〉曰……」爾時，菩薩依前觀之，白諸佛言：「我今已見。」佛言：「云何已見？」白言：「我身已成金剛薩埵，頭上寶冠有五化佛，手執金剛以爲法主，利益安樂一切眾生。」

如彼菩薩觀金剛薩埵，瑜伽行者亦復如是，閉目端坐而作是想：「我身即是金剛薩埵，頂有寶冠，寶冠之中五方化佛結跏趺坐，右手把金剛杵，當右臆下，若舉此杵，即能摧破一切眾生及自身中所有一切重障煩惱。」作此觀已，結金剛縛印……⁸

將此段作白話詮釋：【這時，密教菩薩根據前面所說觀想後，而對佛說：「我現在已經看見了。」佛說：「你看見什麼呢？」密教菩薩答說：「我看見一輪圓圓的明月之中，現起一支五股金剛杵，能摧毀擊碎一切煩惱，這五股金剛杵有著亮麗的黃金色，金光煥發；則智慧必然最為第一，方能見到如是金剛杵，這就是諸佛不生不滅的金剛身。」如這密教菩薩的月輪觀想，瑜伽行者也是如此。

然後，瑜伽行者觀察自身就是金剛薩埵身，並手結手印，持誦〈百字明〉（金剛薩埵即是毘盧遮那如來變化身），再如諸化佛告訴密教菩薩說：「善男子！還有〈如金剛真言〉咒……」這時，密教菩薩根據這方法而觀想，再對諸佛說：「我現在已經看見了。」佛說：「你看見什麼呢？」密教菩薩答說：「我身體已經成為金剛薩埵身，頭上戴著有密教五化佛的寶冠，手執金剛杵，成為法主，利益安樂一切眾生。」就像是這密教菩薩觀想金剛薩埵身，瑜伽行者在此也一樣閉目端坐想像：「我的身體就是金剛薩埵身，頭頂上也有寶冠，寶冠中

⁸ 《大正藏》冊 18，頁 274，中 19-下 9。

有五方化佛結跏趺坐的雕像，我的右手執持這金剛杵，就在右胸臆下，如果我舉起這支杵，就能馬上摧毀一切眾生以及我自身中所有一切重障煩惱。」觀想後，結金剛縛印。】

- (1) 真實佛教中，真悟的菩薩現觀真心的「體、性、相、用」，悟後起修，將七轉識轉依真心體性，親近諸佛與大菩薩，增長正見，最後斷除性障，發起增上意樂而勇發十無盡願，具備般若智慧，以及廣大福德，如是親證無生法忍，證入初地，地地增上，最終成佛。然而，密教瑜伽行者卻在這色陰「棍子」上生起虛妄想，又將色陰「棍子」變成了「諸佛不生不滅金剛身」；以為將這想像中的棍子取名為「金剛」，就有實質的「金剛身」。當知「金剛身」即是諸佛法身，也是一切眾生法身如來藏，這真心如來藏並非是密教的「五股金剛杵」。
- (2) 密教人自我想像：頭頂上有個密教五方佛的寶冠，自己手中再拿著五股金剛杵，這樣就成為「金剛薩埵身」，舉起棍子，就可莫名地摧破有情與自身的種種煩惱；然而其所成就的意識心境界和自我幻想並無不同，將觀想的「金剛薩埵身」說為一切諸佛之上的「大主宰」，卻自己連成佛時的三十二相好、十力、四無所畏等種種功德法成就的實質都付之闕如，對世間各種煩惱境界也都無法自在，這表示自身的那個「金剛杵」性器官是無法摧破這些境界與成就功德的。（待續）

廣論之平議

—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

(連載七十八)

第五節 《廣論》於相續中生見之法

第一目 宗喀巴以七相推求一切法無自性

《廣論》501 頁說：

入中論釋引經說云：「言我是魔心，汝昔起是見，此行蘊皆空，此中無有情，如依諸支聚，假名說曰車，如是依諸蘊，說世俗有情。」此如依自車輪等支假名為車，依於諸蘊假名為我或曰有情。

宗喀巴所說的經文，應是出自《雜阿含經》卷 45，經中以眾材和合成車為譬喻，說明五陰等眾緣和合假名為我或稱為補特伽羅。經云：【汝謂有眾生，此則惡魔見，唯有空陰聚，無是眾生者。如和合眾材，世名之為車，諸陰因緣合，假名為眾生。】¹ 譬如汽車，是由引擎、底盤、油電系統、車輪、

¹ 《大正藏》冊 02，頁 327，中 7-10。

車廂等等零件組成，由眾多零件組合而成的汽車，必定有壞滅之時，所以說車不能常住是生滅無常的，故說為無自性；同樣的，引擎、底盤等等零件本身亦不能常住是生滅法，也是無自性。同樣的道理，說眾生身心是色、受、想、行、識五蘊所組成，一一蘊皆不能常住是生滅法，所組成的這個五蘊我亦不能常住是生滅無常的，故說為無自性；無自性故空，無真實性故空無我，所以五蘊是因緣的聚合，假名為我或稱為有情，這就是《雜阿含經》中所講的道理。宗喀巴當然也會學著說「諸蘊假名為我或曰有情」，因此似乎也是符合《阿含經》的說法，既然是因諸蘊聚合而假名為我，因此識蘊中的意識當然也是假我之法，這是不會錯的；但是，先前見他所論述的內容根本卻一貫的主張說意識是生死流轉的主體識，說意識可以結生相續而來去前中後三世，說意識是常恆不滅的法。所以，依宗喀巴一貫的立場來說，分明就是主張意識為常住的真實我，而現在卻又鸚鵡學舌地說五蘊是假我，如是只知其一而不知其二導致自語相違前後顛倒，真是讓人不知所云。

我們先撇開宗喀巴一貫主張的意識是主體識不談，且看宗喀巴如何以車作譬喻，來解說五蘊與假名我。《廣論》501頁說：

入中論云「如車非許離自支，亦非非異非具支，非依他支非支依，非聚非形此亦爾。」如車與自支，於一異等七支中皆無故唯假有。我與取蘊說亦如是。此中若車有自體性，則以正理觀性有無，於一異等七相之中，定有所得，然於彼七皆非有故，定無自性。

宗喀巴以車譬喻爲我，以車的零件譬喻爲五蘊，將我與五蘊以七相推求而都不可得，證明都是無自性。七相是：非一、非異、非支依、非依他支、非具支、非聚、非形。由此即可了知宗喀巴的意思，茲略述如下：

一、非一：宗喀巴說：【若性一者，如支眾多車當亦多，如車是一支亦當一，作者作業皆當成一。】（《廣論》502頁）如果車與車支（零件）是自性相同的實有法，則一部車等於一個零件，五個零件必定有五部車，零件就是車，車就是零件。同理，一個蘊有一個我，五個蘊就有五個我，蘊就是我，我就是蘊。如是，假名我變成與五蘊自性相同，則所作的五蘊與作者的我自性相同，這是有過失的，所以假名我無自體性。

二、非異：宗喀巴說：【又與自支體性非異，異如瓶衣各別可得，不可得故。亦當無有施設因故。】（《廣論》502頁）車與車支自性非異，因爲車與車支如果自性相異應該如同瓶、衣一樣，瓶是瓶，衣是衣，兩者並無關聯，因爲不相繫屬的緣故。換言之，若說五蘊與我自性不相同，則五蘊是五蘊、我是我，應當不是從五蘊假名施設爲我，這也是與現實相違背的，所以五蘊與我自性非異，都無自性故。

三、非支依：宗喀巴說：【能依所依二品自非支依，如酪在盤。】（《廣論》502頁）盤本來有能依自性，酪也有所依自性，所以能見酪置於盤中；如果說車（假名我）是車支（五蘊）之所依，也就是說五蘊是依於假名我而存在，則應該就像酪在盤中一樣，可以見到蘊在假名我之中，但事實上卻找不到，因此五蘊本來沒有能依的自性，假名我也沒有所依的

自性，因此假名我並非五蘊的所依，二者皆無自性故。

四、不依支：宗喀巴說：【亦非依支，如天授在帳。】（《廣論》502頁）意思是說：車（假名我）若依於零件（五蘊）而存在，則應該如同人在帳棚中，但事實上並不能找到有實我在五蘊中。

五、非具支：宗喀巴說：【車與自支各異應可取，然不可取故無具義。】（《廣論》502頁）如果說車子具有車的支分，二者有相異的自體性，則應該車與零件各自分開，各自可取，但現見離了車支並沒有車的存在，所以車有自性不能成立。

六、非唯積聚：宗喀巴說：【一違正理，謂輪等支分離散布，完聚一處亦應有車，以為支聚即是車故。二違自許，謂自部實事諸師，許無有支唯許支集。若爾，支亦應無，無有支故，是則亦無唯支合集，是故支聚亦不成車。】（《廣論》502頁）不是只有零件隨便堆積一處，便生車體，譬喻不是五蘊聚積，便生實我。自續派不承認有零件，卻承認有零件的聚集，事實上沒有零件就沒有零件的聚集，沒有零件的聚集當然不能成車。意謂：沒有五蘊，如何有我？

七、非形：此部分宗喀巴根據月稱的《入中論》，有很多文字的說明，簡述其意乃謂：「非唯輪軸積聚有如是形，便為實車；喻非五蘊和合形相，便為實我。」² 以上是宗喀巴以七相推求車與車支皆非實有唯是名言假施設安立，意即五蘊與我都是無自性，無自性故無我。

綜觀宗喀巴以七相推求，而說五蘊與我皆無自性，都有

² 《入中論講記》〈第六菩提心現前地〉月稱論師造，法尊法師譯講。

一個共同現象，就是只在世間法上推求。如果依於世間法而來推求說世間法無自性，那豈不是白忙一場！因為世間法是因緣所生法，本來就是無自性何需再推求？不論是以七相推求乃至十百千相的推求，還不都是一樣的無自性，那不是白忙一場嗎？不但如此，而且以這樣的方式來推求，還會墮於無因論的斷滅見中，因為沒有第一義諦——如來藏——作為所依，故五蘊我滅後就成為空無，既然空無一法如何能讓生命相續？再者，二乘人所入的無餘涅槃，若是沒有第一義諦為所依，當蘊處界諸法全部都滅了，那麼說世俗無我不也是成為斷滅空了。所以，宗喀巴依於世間法而說世間法無自性，而認定這樣的無自性是第一義諦真實空，就是無因論的斷滅見，證明了宗喀巴說五蘊無我、世俗無我，正是落於無因論的斷滅見中。其實，當眾生一期的生命結束了，這一世的五陰身心都壞滅了，然而尚有二法不滅，此二法即是宗喀巴所否認的末那識及阿賴耶識，此二識會去到未來世出生下一期的五蘊身心；所以，雖然五蘊身心只有一期的生死，但有情的生命依此相續的二識而得以延續，所以有情死了並不是斷滅空。即使是二乘人入了無餘涅槃，包括末那識在內的十八界法全部都滅除了，但仍然有第八識異熟識獨存不滅，所以無餘涅槃也不是斷滅空。

《廣論》504～505 頁，宗喀巴又怕別人說他世俗無我成斷滅見，所以再改口承認依名言建立世俗有，他引用實事師對應成派的問難說：【現見可云車來買車車持去等，故有車等。】接著又說：【若以尋求有無自性正理推求無所得者，車應非有。諸實事師所設徵難，現在自許講中觀者，說中觀宗許有

此難，若許如是，定犯一切名言建立皆無之過。】他所舉的理由是：「以許有車，非由觀察有無自性正理而立，是捨正理觀察，唯以世間尋常無損諸名言識之所成立，故建立彼是依自支立為假有。若作是念，修觀行師如是觀察，以彼正理車無所得，雖車無性，然車支分自性應有。燒布灰中尋求縷線，汝誠可笑。」到底是誰可笑呢？我們就來探究一下：

一、宗喀巴承許有車的存在，但並不是由觀察自性或有或無之正理來安立，而是要捨棄正理的觀察，以一般世俗名言共許而假名建立車的存在。宗喀巴之前曾說世俗無自性是要用無自性正理觀察，現在又說要捨無自性正理觀察，那麼他建立的無自性正理到底是要作什麼用呢？

二、他主張一切法緣起性空，那麼車支分必定也是自性空，所以他破斥實事師所謂「車支分自性應有」的主張。若謂「車支分自性應有」有自性者必是無生常住法，或依於無生常住法而說自性有，但是現見車支分生滅無常，又若無常住法可依，如何能說為常住法呢？再說「車支分自性應有」，如是推之，集合多部車為車陣，則車為車陣的支分，如是車又變成了有自性，前已說七相推求車無自性，故宗喀巴評論諸實事師，他說：「雖車無性，然車支分自性應有。燒布灰中尋求縷線，汝誠可笑。」但在燒布的灰燼中尋求縷線的人，不只是自續派的諸實事師，也正是宗喀巴自己。實事師主張說車無自性，車支分有自性，但有車必定有車支分，有車支分才能成車，把車支分燒了才能說是燒車，燒了車等於把有自性的車支分燒了，這不正是於車

的灰燼中要找車的支分嗎？所以宗喀巴批評諸實事師「汝誠可笑」！然而宗喀巴自己卻又說：「唯以世間尋常無損諸名言識之所成立。」如果車是由世間共許的平常名言識就能成立，如是宗喀巴就不必建立勝義法了；因為一切法皆可以用世俗名言成立，如是則佛法二諦是否僅有世俗名言就夠了？若果真如此，則二乘人就沒有涅槃可證，釋迦世尊也不是佛，也沒有二乘人能入涅槃，乃至沒有諸菩薩能修道成佛這回事了。

三、他說：「建立彼（車）是依自支立為假有。」這是讀不懂《阿含經》的人才會如是說。車是由車支分聚合成立，所以車是假有；那麼車的支分譬如輪胎，也是有很多的支分如橡膠、人工、機器等等聚合而成就，那麼車支分也是假有；同理，橡膠亦有很多支分亦是假有，若如是不斷探究而作出不如理之推論，說地水火風四大極微亦是支分亦是假有，則有違《瑜伽師地論》卷 54 之聖教：【問何故說極微無生無滅耶？答：由諸聚色最初生時全分而生，最後滅時不至極微位。】³ 如來藏所生的四大極微不可見，唯是由智慧力分析諸色至究極之邊際而建立之法，因此說四大極微無生無滅，不是有生有滅的物質假合之法。

所以，必須依於真實有的如來藏才能建立世間諸法，所立的世界諸法亦依於如來藏而說是非真非假，世間諸法與如來藏是一體兩面不能分割，否則世間諸法就不能夠存在了。因此，所說車為真者，是說世俗名言各有其世間法上的自體

³ 《大正藏》冊 30，頁 598，上 20-21。

性及作用，能聚合成輪胎乃至車等；假者，是說世間諸法無不可壞滅的真實自在體性，都是生滅無常，故車燒了就成空無。由於車非真非假故，所以才能說：「現見可云車來買車車持去等，故有車等。」及「建立彼（車）是依自支立為假有。」如是以如理作意的中觀之道來讀《阿含經》就能無往不利，絕對不會矛盾顛倒。

《廣論》506 頁說：

入中論釋云：「如是觀察世間世俗雖皆非有，若不推察，共許有故。修觀行者以此次第，觀察世俗速疾能測真實淵底。」如何而測：「七相所無如說有，此有觀行師未得，此於真實亦速入，此中如是許彼有。」此說由其觀車正理，速測真實無自性義，故彼正理極為切要。觀擇實義諸瑜伽師，作是思擇而生定解。

宗喀巴所說的真實就是無自性，但是諸大經論都說「真實」是不生不滅的法，無自性是有生有滅的法，兩者如寒熱兩極，怎能說為相同呢？如果「觀擇實義諸瑜伽師」聽了宗喀巴的話，觀察以七相推求車無自性，以為就能夠「速疾能測真實淵底」那可就大錯特錯了。只觀察世間諸法生滅過程所顯現的無自性體性，那是絕對不能證得真實的，若能具有正確的知見，最多也只能斷我見而已。況且若具有正確的知見，要觀察諸法有無自性，其實也不必這麼麻煩的七相推求，只要觀察此法是否有生滅，即能知曉此法是否無自性，有生滅的法就是無自性。譬如五蘊是生滅法，生滅法沒有自己真實不壞的體性，說為無自性，無自性故虛幻不實，故說五蘊不是

我，因而斷了五蘊是我的我見。

《廣論》506～507 頁說：

總依前說車之建立有三功德：一·易破增益諸法自性常見功德。二·易破無自性緣起非理斷見功德。三·此二功德以何觀察易於生起修觀行者推察次第。初者，唯破一異而破有性，此理太略，難以通達，廣則太勞，七相推察極爲相稱。第二者，從初破時即於所破簡別而破，由此門中雖破自性，不壞名言有能所作。第三者，若有自性，決定不出一異等七相，次於彼等一一逐次顯其違害者，見七相中皆有妨害。由破能徧，所徧亦破，先知此已，次於無性多引定解。此後觀見如是無性，然車名言不可遮止，便覺甚奇，業惑幻師幻此車等，極爲希有。以從各各因緣而生，無少紊亂，各各自性亦非有故。如是能於緣起之義自性無生獲定解故。

本來《雜阿含經》是以車爲譬喻，來說明五蘊都是虛幻無實的法，是假我；然眾生以爲是真我，以致造作了種種雜染之業，煩惱增長而不得解脫。宗喀巴會錯經中意旨，以爲車喻是要證明一切法無自性，然而他的七相推求無自性，只是以世間法來推求世間法，不能及於第一義諦，如是若說能建立三種功德，就是自欺欺人了。宗喀巴建立以車喻的七相推求，說爲能破常見與斷見，實際上是緣木求魚，前文已說不另贅述。

宗喀巴說：「若有自性，決定不出一異等七相。」以此七相推求來證明無自性，只是以世間法來證明世間法無自性，完全沒有道理。茲辨正如下：

- 一、非一非異：因為世間法的自性是指其有為有作的體性而言，相同者就是一，不同者就是異，然不論一異都離不開其世間法上的自性，現見事實就是如此。譬如車就是車，輪胎就是輪胎，絕不能說車就是輪胎，或輪胎就是車，以自性非一故；假如車與輪胎都無自性，則車沒有可載物等的自性，輪胎沒有能轉動等的自性，則建立車與輪胎就沒有什麼意義了。又譬如水是濕性，乳也是濕性，兩者質地雖然不同，但是濕的自性卻相同；如果說水與乳沒有濕的自性，則建立水與乳同樣也沒有什麼意義了。
- 二、非支依：盤與酪是不同的物體，因為盤有能依的自性，酪有所依的自性，所以才能看見盤中有酪，事實就是如此；如果能依的盤與所依的酪都無自性，何來盤與酪的差別？那麼盤中就不見有酪，也不會見到有酪在盤中。
- 三、不依支：車若無實體才能不依於零件，但是現見車必依於零件才得以存在，可見車有其自性。
- 四、非具支：雖然車與零件各自有別，各自可取，但是各種不同零件合成為車，車才有載物、轉動、發熱、發光……等種種自性的顯現，所以車的自性是由於各個零件的自性相互配合而產生的，終究是不離自性。
- 五、非唯積聚：如果各個零件皆無自性，則必定會亂成一堆而不能成車；反之，因為各個零件有各自不同的自性，所以各個零件必須各歸其位，而組成成車。
- 六、非形：各種車有各種形相，自性不同，用途也不同，但

都不離自性。

現見世間一切法都有其自性，但是世間法的自性，是源於不生滅的阿賴耶識自性而來。阿賴耶識所含藏無量無邊的種子有種種不同的自性，因此所生出的世間諸法也有種種不同的自性，所以從勝義的角度來說，世間法的自性其實是阿賴耶識自性的一部分，與阿賴耶識不一不異。又世間法是由阿賴耶識所生，或由共業眾生的阿賴耶識所共同成就，所生之法皆虛幻無實，也是要源於阿賴耶識而說世間法無自性。所以，有自性或無自性是諸法一體的兩面，不能分割。這點宗喀巴想必不知道，因為他否認有阿賴耶識的緣故，他只會說：「車無自性，車支分亦無自性，但依世俗名言皆可建立為有。」就等於說：「我無自性，色、受、想、行、識各蘊亦無自性，但無妨依世俗名言仍許建立為有。」或說：「勝義世俗一切法都無自性。」完全不知諸法生成之因，因而宗喀巴所說言語前後錯亂顛倒，令人無所適從。

第二目 《廣論》破我與五蘊是一

《廣論》507~508 頁說：

修瑜伽者先觀我蘊二是一性有何過失，於計一品當求過難。佛護論師於此宣說三種過失，謂計我無義，我應成多，應有生滅。其中初過，若許我蘊二性是一，妄計有我全無義利，以是蘊異名故，如月及有兔。中論亦說此義，二十七品云：「若除取蘊外，其我定非有，計取蘊即我，汝我全無義。」

宗喀巴依據佛護論師說我與五蘊相同有三種過失：計我無

義、我應成多、應有生滅，故宗喀巴針對主張我與五蘊的自性相同所造成的第一種過失說：「妄計有我全無義利。」因為宗喀巴此處想依《中論》所說：「計取蘊即我，汝我全無義。」而佐證其理同於龍樹菩薩所說。因為眾生無明，把會壞滅的五蘊我當作真實我，於是生起種種煩惱而流轉生死不得解脫。所以《中論》說若計著五蘊為真我，該五蘊我卻完全沒有真實我的本質與意涵，只會增長我見我執等生死煩惱，於道業沒有意義和利益。然而「無義」的意思，更是不該僅在名稱的不同上作計較，宗喀巴雖然引用了《中論》的章句，但在不能如實理解的情況下，卻說：「以是蘊異名故，如月及有兔。」都是在名言上計較當然就更無意義了。

宗喀巴接著說佛護所論述的五蘊與我相同的第二個過失是「我應成多」。如云：【第二過者，若我與蘊自性是一，一數取趣如有多蘊我亦應多，如我唯一蘊亦應一，有斯過失。】（《廣論》508頁）其意是如果我與五蘊的自性是相同的話，那麼一種蘊的自性應當就是一個我，五蘊就有五個我；倘若我是唯一，那麼五蘊的自性也應當僅有一種不應有五種，宗喀巴說這是第二個過失。其實若從眾生認取五蘊身心為真實我的立場來看，此說也並無過失，因為若要破除執取五蘊是真實我的邪見，還是須要一一蘊去觀行來破除。首先破除色蘊沒有真實我的自性，然後破除識蘊、受蘊、想蘊、行蘊等一一皆無真實我之自性，這五種假我全部破除了，心中才能確定說五蘊不是真實我。所以，為了幫助眾生斷除妄執五蘊為我的邪見，必要一一的為其解開我見的煩惱結，這個部分宗喀巴雖然如同鸚鵡學語一般地說那個道理，但是他以及佛護等

應成派假中觀的學人都未曾一一的如實觀行五蘊，因此才會認取意識心為能入胎相續的常住心，本質就是墮在自己所破的認取我與五蘊自性是一的人。

宗喀巴說五蘊與我相同的第三個過失是「應有生滅」。如云：

第三過者，十八品上云：「若蘊即是我，我應有生滅。」二十七品云：「取性應非我，我應有生滅。」應知此中取即說蘊。如是許我剎那生滅當有何過，入中論本釋說三過失，一過，憶念宿命不應道理，二過，作業失壞，三過，未作會遇。（《廣論》508頁）

若說五蘊與我相同「應有生滅」，本來就是如此，不能說是過失；但若是將五蘊法中之一法認取為真實我，那麼必定落入真實我有生滅的過失中。五蘊是實證者所共認的生滅法，如果說五蘊是我，則我必定是生滅法。在此處宗喀巴認為五蘊與我若自性相同「應有生滅」是過失，卻不知道意識心也是五蘊法中之識蘊所含攝，意識心離語言文字之分別了知仍然屬於五蘊的自性，但他又主張意識心能入胎結生相續，豈不是又相互矛盾了？他引《中論》來說明五蘊與我相同「應有生滅」是過失，更顯示宗喀巴對《中論》的不瞭解。《中論》〈第十八品〉說：【若我是五陰，我即為生滅，若我異五陰，則非五陰相。】⁴ 如果執取五蘊是我，因為五蘊會生滅，那麼我就會生滅；但五蘊是眞我所生，所以如果說眞我與五蘊相異，那就不會有五蘊的出生乃至存在了；因此說眞我不是生滅相的五蘊，但卻又與五蘊不一不異。再者，《中論》〈第

⁴ 《大正藏》冊 30，頁 23，下 20-22。

二十七品〉中，並沒有如《入中論》所說的：「取性應非我，我應有生滅」。權且說是藏文翻譯有所不同，但若是依文解義則就其文句的意思來說，卻是恰好與〈第十八品〉說的相反，因為宗喀巴說：「應知此中取即說蘊。」則此宗喀巴所引述《中論》的前後二偈頌，前說若蘊即是我、則我就具有生滅相，後說蘊不是我因為我應該有生滅相，同是《中論》前後說法當然不可能相反，難道聖龍樹菩薩會自語矛盾嗎？當然那是不可能的，但是宗喀巴有文字障故，誤會了聖龍樹菩薩的真實義。再說宗喀巴主張五蘊與我都不是生滅法，如是主張有蛛絲馬跡可循，宗喀巴主張意識是生命流轉的主體識，意識沒有生死，可以連貫前中後三世，而意識是識蘊之一，識蘊又是五蘊之一，如是他會說五蘊沒有生死也就不足為奇了。但是佛說：「意法為緣生意識。」意識乃生滅法是決定不須懷疑的，宗喀巴怎麼可以違背佛說呢！

宗喀巴又說：「如是許我剎那生滅當有何過，入中論本釋說三過失，一過，憶念宿命不應道理，二過，作業失壞，三過，未作會遇。」宗喀巴此說再次把自己陷入矛盾中。因為他不承認有不生滅的真我阿賴耶識的存在，真我阿賴耶識是唯一無生無滅的法，因此宗喀巴所認定的真實我是能受用淫處大樂的意識心，那卻是世俗的五蘊我，但五蘊的世俗我有生有滅，宗喀巴一邊計著意識心不生不滅，一邊隨著他人的論述說真我若是生滅的則有三種過失，把宗喀巴的顛預無知顯現無遺。他說「一過，憶念宿命不應道理」，如云：【若我剎那生滅，我之生滅應自性有，前後諸我自相應別。若如是者，佛不應說爾時我是我乳大王，我乳之我與佛之我

二相別故。】(《廣論》508頁)宗喀巴說「我之生滅應自性有」，宗喀巴又顛倒說了。沒有生滅的法才是自性有，有生滅的法是沒有自性。如果五蘊我沒有自性，則滅後成空，成爲斷滅了，五蘊我只有一世，談不上宿命的問題；如果五蘊我有自性，則五蘊應當從無始以來到現在如一，常恆不滅，沒有過去、未來，那就成爲常見，所以也談不上有宿命的問題。只有真心第八識如來藏非斷、非常，非有自性、非非有自性，祂能出生有情三世之五蘊身心，如是才會有宿命的問題。五蘊有生滅，所以不是常恆不壞的法；此世五蘊滅了，並不是落於斷滅中，還有意根及阿賴耶識維繫著過去與未來，因此下一世又有全新的五蘊出生；所以依於實相來觀待有情前中後三世不同的五蘊時，才能說五蘊非斷非常，才會有宿命憶念可說。佛於因地本生故事中，雖有無量無數的五蘊，卻只有一個真我貫穿聯繫，所以本生故事之一的「割乳濟婦」，也是佛在因地時的五蘊所施，雖與其他一一世的五蘊不同，但是其不生不滅的真我卻是相同的，如是才有宿命可爲憶念，也因此往昔所造之種種福業才能成就佛地的廣大福德莊嚴。(待續)

救護佛子向正道—(五十六)

論釋印順之性空與空性

游宗明 老師



在佛法中，性空與空性是兩個截然不同的名相，但釋印順卻把它們混淆而揉成一團，譬如空相與空性也是兩個截然不同的名相，但釋印順解釋到最後卻變成空相即是空性，結果讓讀者錯會佛法，迷失於茫茫佛法大海中，完全摸不著學佛的正確方向。這些名相雖然只有一字之差，甚或同樣的文字只是字序前後排列不同，但所代表的法義內涵卻是天差地別，學人千萬不可含糊籠統地不分辨清楚。

釋印順在《中觀論頌講記》中說：

正觀緣起，即能遠離戲論，這是般若大慧的妙用。前品已明正觀緣起，這品就再辨正觀所遠離的。一般聲聞學者，也說觀緣起，常見、斷見、邪因、無因等即能遠離，才能入於還滅。但他們，每遣邪見而存緣起的實有。不知觀緣起的所以能離邪見，就因為是性空的。性空，在勝義諦中，當然離一切戲論；就是在性空的緣起中，也能遠離。真能離一切戲論，那必然是悟入緣起的空性了。¹

¹ 釋印順講述，演培記錄，《中觀論頌講記》〈邪見品 第 27〉，正聞（台

釋印順說：「性空，在勝義諦中，當然離一切戲論；就是在性空的緣起中，也能遠離。」然而，真的是這樣的嗎？在十二因緣法中說「此有故彼有，此滅故彼滅」，就是講一切法因緣具足而生，因緣散壞而滅，都無自性，其性本空，故說為緣起性空。這就是在講蘊處界中的一一法，法法皆空，沒有一個是真實而不壞滅的法；如果佛法只是探究到這裡，則當蘊處界滅盡的時候，就是一無所有的一切法空，則本質與斷滅見的外道有何不同？釋印順這樣的說法，若具有佛法正知見的學人聽了，一定能察覺有問題而提出質疑「性空與空性究竟是同還是異」；然而釋印順爲了要閃避讀者的質疑，所以就隨即作出結語說：「真能離一切戲論，那必然是悟入緣起的空性了。」但他前一句剛談「性空的緣起」能遠離一切戲論，接著又說真能離一切戲論，就必然是悟入「緣起的空性」了，但學人聽聞到他這樣的說法，一定是已經暈頭轉向難解其意了。然而，善良的學佛人在無法確實理解之下，總是會認爲是自己的智慧不足，所以無法懂得這位「印順導師」所說的「甚深法義」，因此只能信受而無法簡擇。但是，這絕對不是學人智慧不足才讀不懂，而是釋印順他自己都弄不明白，因爲這些只是釋印順的文字語句的堆砌遊戲，根本只是佛法名相的移花接木，和法義不如理作意的顛倒思惟，完全不符合世出世間的邏輯法則，以致推演出他自認的真理「緣起性空、一切法空」之錯謬法義，誤導無數的隨學大眾。

佛法不是只有講一切法空的性空之理而已，還要進一步

北)，1992.1 修訂一版，頁 542。

探究到此緣起性空之法，因何而有？於是有二轉法輪的般若，與三轉法輪所說的唯識。佛告訴我們，有一個甚深極甚深的微妙無上大法，出生了緣起性空之法，這個法無形無色，猶如虛空，而且有真實不壞的體性，就稱祂為具有空性的法。外道行者或附佛法外道，由於不知更沒有能力實證佛法，或是以智慧探討佛法真實的甚深微妙義理，只能看到表象，因此都普遍地誤以為緣起性空，或一切法空就是佛法的核心，所以也人云亦云地泛稱佛教為空門，完全不知所謂「空門」的真實義理。況且緣起性空之法，無因唯緣就能生起嗎？答案當然是**不能**！因為諸法不但是不能自己出生自己，更不能沒有因而說唯有緣就能出生。因此 龍樹菩薩說「諸法不自生，亦不從他生，不共不無因，是故知無生」。在《雜阿含經》卷 2 所開示的大乘佛法中說的：「有因有緣集世間，有因有緣世間集；有因有緣滅世間，有因有緣世間滅。」² 一切法都必須是「有因有緣」的，而此「因」即是空性心如來藏，也就是涅槃本際。

對於「空」的論述，在佛教的典籍中可說是源遠流長，尤其是在大乘佛法中，說諸法有能生之法及所生之法，所生之法都是因緣和合而出生，沒有真實自在的自體，不能單獨存在，都是依因藉緣所生所顯故，緣聚則生，緣散則滅；有生之法終歸壞滅，故非真實常住法，因此說為自性空。然而佛法中說「空」，是從不同的角度來說此世出世間諸相，可以分為七空、十四空、十六空、十八空乃至二十空等等，雖各

² 《大正藏》冊 2，頁 12，下 23-25。

有所詮然皆不離真實空的第一義諦而說。佛法所說「空」，雖然義理深奧、解析細微而複雜，但只要掌握住「性空」與「空性」不同的意涵，就不會混淆不清而錯解經論義理。《大毘婆沙論》說十空以對治薩迦耶見：內空、外空、內外空、有爲空、無爲空、無邊際空（無始空）、本性空（性空）、無所行空、勝義空（第一義空）、空空。巴利小部《無礙解道》說二十五空以釋「世間諸法空」。此中最難理解的是第一義諦的勝義空，祂不是蘊處界所包含的法，所以不是性空的空相諸法；而是能出生蘊處界空相諸法的空性如來藏。空性指的是能生之法，而蘊處界是所生之法；蘊處界諸法皆無自在性故，稱之爲性空。

此空性心又稱爲實相、眞如、法性、實際、第一義諦、如來藏等等，這些都可說是空性心的異名，證悟空性心如來藏所發起的智慧稱爲般若。以下略舉 平實導師於諸多著作中之開示，以利學人了知空性之真實義理〔編案：欲深入瞭解空性心廣大勝妙義理的讀者，可自行請閱平實導師的相關著作。〕：

空性者謂般若空——如來藏空性——《般若心經》所說之心也。蘊處界萬法依父母及四大爲緣而幻生幻滅，然須依因方能有此蘊處界萬法之緣起緣滅；若離空性如來藏因，尚不能現起蘊處界，何況能有蘊處界所生萬法？（《楞伽經詳解》第二輯）

大乘法講的空，是講空性，是說「空」有一個真實性能生蘊處界諸有，故名空性。（《維摩詰經講記》第五輯）

如來藏有真實性；可是如來藏空無形色，卻又有這些

自性能生起五陰十八界以及緣起性空的佛法出來，因此祂叫作空性；所以空有真實性，不是無性。（《維摩詰經講記》第三輯）

空性是說真實心雖然無形無色猶如虛空，但是有真實自性，所以稱為空性。（《維摩詰經講記》第六輯）

佛所說空性心，自無量劫來，恆住於「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之中，恆離見聞覺知，不曾起一剎那之妄想。因為空性非因空無而名空性，祂有真實體性，不可名空。但因眾生多病在有，執著蘊處界有為實，欲破有執，故以空性名之，非無真實體性也。（《宗門道眼》）

既然「空性者謂般若空」，也就是能從般若智慧相應於空性，我們亦不妨看看釋印順對空性與般若的理解如何？釋印順在《般若經講記》中說：

又如求水，拙慧者非鑿開冰層，從冰下去求水不可；而巧慧者知道冰即是水，一經般若烈火，冰都是水了。所以，巧慧者的深觀，法法都性空本淨，法法不生不滅如涅槃，法法即實相，從沒有減什麼增什麼。這不增不減、不失不壞慧，即金剛般若。³

蘊處界諸法之中，法法都是性空，因為都是因緣所生之法，所以無有一法真實不滅；既然都是虛妄生滅之法，又怎麼可以說：「法法不生不滅如涅槃，法法即實相，從沒有減什麼

³ 釋印順講述，演培·續明記錄，《般若經講記》，正聞（台北），1992.3 修訂一版，頁 14。

增什麼。這不增不減、不失不壞慧，即金剛般若。」釋印順不知不證不解金剛般若所說的，乃是證悟第八識如來藏以後，現觀性空之蘊處界諸法都攝屬於空性心如來藏，無有一法外於如來藏而存在，因此從實相的分位而說法法即是實相；但釋印順在否定有真實如來藏可證的情況下，把性空與空性當作是同一個，而他這個錯誤可是非常的巨大，將生滅有為的性空諸法賦予具有不生不滅的金剛空性，在這種情況下，更令他的讀者與信徒分不清性空與空性的名、義、自性及其中的差別。因為不知道性空與空性的差別，也就不會懂得佛法真正是在說什麼了。

所以，性空（也就是空相的蘊處界諸法）與空性（也就是空性心如來藏）是截然不同的義理，法界中的實相唯有一法，即是空性；能夠了知此「不增不減、不失不壞」的金剛般若實相智慧，即是相應而親證於此空性才能發起，此空性即是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又稱本淨。所以「法法性空」不是本淨，法法是蘊處界中的一切諸法，這些法都是緣起性空，沒有真實不壞的法；都是緣生緣滅的，不是不增不減、不失不壞的，故了知「法法性空」只能算是世間智慧而無金剛般若可說，沒有本淨的清淨智慧可言。釋印順完全說錯了，而他會妄說錯解佛法的原因，就在於他把性空與空性當作同一個，結果若不是把片面的佛法攪和成一團，要不就任意分割而理不清了。

平實導師告訴我們，菩薩實證般若之後就是得要「腳踏兩條船」，那些無知者聽了哈哈大笑，認為腳踏兩條船一定會掉入大海淹死；這樣深妙的道理，還真是應了老子說的「不

笑不足以爲道」。要如法地講道，就要知道有情生命的真相是有一個現象界，還有一個實相法界。現象界就是蘊處界諸法，就是世間的萬法萬象，無一不是因緣所生之法，都無自性，其性本空，稱之爲性空；另外一個就是能生蘊處界萬法的實相法界，體如虛空而有真實不壞的體性，稱之爲空性。現象界與實相法界同時存在，這個宇宙中不爲人知的生命奧祕，正是佛法的根本，有了這個根本的認知，才能夠了知什麼是諸法實相。這個諸法實相不是一種思想，而是超越人類文明所知的最深妙義理，也是宇宙中唯一真理。佛所說的真理是超越意識思惟的境界，不是世間人思想之所及，更不是想像建立的東西，所以說祂是「超意境」，經中每說爲「不可思議」。這個真理就是空性，祂不是空談的玄學，而是真實可證的義學，能夠親證此「空性」的真實與如如是名證眞如，就稱之爲實證的開悟者。所以佛法不是只有理論，還必須實證，才能如實地了知宇宙世間的真實相，也就是這空性與性空和合運行交融在一起的真相。

釋印順就只能知道性空的蘊處界生滅諸法，而不相信還有空性的實相法界，結果就把蘊處界諸法生滅無常的緣起性空現象，當作實相法界的空性，於是所說的法就只有一切法空，因此整個佛法的精髓就不見了；學人受其誤導，非但無法於實相法界如來藏「空性」心有所實證，反而始終侷促於現象界「緣起性空」的虛幻與矛盾中，欲求解脫而無門可及，這對學人來說是何等的無奈，對釋印順而言則是個害人害己的極大過失。

釋印順說：「佛陀創覺了諸法實相，即緣起性空的中道。」⁴ 這是錯誤的說法，因為緣起性空不是諸法實相，緣起性空也不是中道。實相只有一個，那就是不增不減、不失不壞的金剛般若—如來藏—阿賴耶識，即是空性。此空性出生了十八界諸法，但空性不是十八界中的任何一個法；因為十八界的法都是緣起所生之法，而無始以來此「空性」祂法爾如是，是緣起諸法出生的根本因，不是緣起而有的法。而所謂的中道，說的即是永遠離於兩邊的空性，緣起法必須有因有緣，不能離於兩邊而說能有緣起性空的法存在，故緣起性空非中道。甚至有人想用扭曲八不中道的義理來解釋緣起性空，這是完全錯誤的說法；緣起性空有生有滅，就是有來有去、有增有減，怎麼可能是不生不滅、不來不去、不增不減的中道呢？所以緣起性空不符合八不中道正理。龍樹菩薩所說的八不中道，都是在說明這個空性實相心的體性，因為這空性心「不生不滅，不常不斷，不一不異，不來不出」，祂是真實不壞的常住法才能出生有情的十八界諸法。

另外，釋印順還主張性空唯名就是中道，因此他在《性空學探源》中說：

「性空」，根原於阿含經，孕育於部派的（廣義的）阿毘曇論；大乘空相應經，開始發展出雄渾博大的深觀；聖龍樹承受了初期大乘，主要是《般若經》的「大分深義」，直探阿含經的本義，抉擇阿毘曇，樹立**中道的性空（唯名）論**。所以，不讀大乘空相應經與《中論》，

⁴ 同上註，頁 21。

難於如實悟解性空的真義；不上尋阿含與毘曇，也就不能知性空的源遠流長，不知性空的緣起中道，確為根本佛教的心髓。⁵

這裡讓我們再次看到，釋印順對 龍樹菩薩的無根毀謗與栽贓嫁禍，他竟然說 龍樹菩薩樹立的是「性空唯名」之論，若菩薩立論只是「唯名」而非真實義之論，那何需建立？建立了又有何用！釋印順不就是在毀謗 龍樹菩薩的所說是空言，不正是毀謗 龍樹菩薩所開示的第一義諦正法是戲論，而 龍樹菩薩又是 世尊金口授記，於 佛陀示現入滅後住持大乘法的菩薩之一，印順如此毀謗貶抑 龍樹菩薩，不也是在毀謗 佛陀所記非人嗎？釋印順的這種說法，就是把 龍樹菩薩歸類為釋印順同類的佛法研究者，而非實證的佛法實踐者，更是認為 龍樹菩薩跟他一樣，是用種種的戲論空言誑惑世人，沽名釣譽、謀取利養者；釋印順這種嚴重毀謗三寶的謬說，佛弟子們一定要嚴正的給予破斥以及辨正，以維護菩薩的名聲以及三寶的尊嚴。

在佛法中，不論是大乘或者是二乘，所謂的「中道」只有唯一的一法，那就是眾生的第八識，就是成就二乘解脫道所依的涅槃本際，也是大乘法中修證所依的標的「真如實相心」，也就是成就佛道的根本「如來藏」空性心！只有如來藏才是真正的中道，永遠不變、不落兩邊的中道。「中道」絕對不是釋印順所認為的，在《阿含經》是指修不苦不樂行為中

⁵ 釋印順著，《性空學探源》，正聞（新竹），2000.10 新版 1 刷，頁 1-2。

道，乃至說中道即八正道（《中觀今論》）。大乘法中 龍樹菩薩則以「八不」來描述此「中道」，但這只是 龍樹菩薩的略說而已，如果真的要細說這個中道的如來藏空性心，那可是有無量無邊的「雙非、雙不」。

所以，性空在講緣生緣滅諸法，都無自性，其性本空；緣生諸法都是有生有滅，非不生不滅，故無有「八不」之中道可言，因此緣起性空不是八不中道。若要修因緣觀的解脫法，除了要探討十二因緣法，都是在講諸法因緣生、因緣滅的緣生之法；還必須進一步從十因緣法中去探討，確實了知並真的接受「齊識而還，不能過彼」的義理，知道有一個能出生緣生法的第八識，就是確認了這個緣起法出生的根源，而這個根源即是根本識—空性心—如來藏。既然祂是一切萬法出生的根源，一切萬法當然都不可能超過第八識如來藏，所以說「齊識而還，不能過彼」。有些無知的佛學研究者，不信佛語聖教，還想要再去探究空性如來藏之所依，真可謂愚不可及的我慢深重者！學人應知此最根源，又能出生萬法的空性，祂是萬法的所依，法爾如是，本來如此；所以佛說不能過彼，就是沒有一法能超過祂了，那祂還要依個什麼呢？

釋印順認為佛法的核心，不過就是緣起性空，而他所認知的緣起性空到最後就是一切法空，所以性空只是唯有假名的思想理論，也就是釋印順說的「性空唯名」。甚至影響了缺乏智慧而信受釋印順邪說的人，也因此而跟著他一同毀謗說：「性空唯名系，真正開顯畢竟空義的，唯有性空唯名系

的思想理論，以勝義空為究竟而歸宗於畢竟空（梵語 atyanta-sunyata），是為真正空系。本系連真常淨心亦空，依空建立一切法。」真是以盲引盲的最典型例子。

然而，佛法所說的畢竟空，是指藉緣而能生起建立一切法的「空性」，況且法界的事實，也不是「緣起性空」的諸法能夠無因唯緣就能建立。這個道理就是連世間哲學研究者都知道的「假必依實」，因為沒有一個真實不壞的法，就無法出生一切可壞的虛妄生滅之法。這個真實不壞的實相法就是空性，所生諸法就是緣起性空的蘊處界。蘊處界雖然都是緣起性空的所生之法，但佛法絕不是只有性空唯名的思想，佛法所說最重要的根本是有一個真實法，那就是能出生一切萬法的空性如來藏。釋印順會把整個佛法都說錯，變成佛法只是性空唯名的思想，其過失的根源也就是因為他否認有第八識如來藏，結果他全部所知、所說的佛法都成了虛妄法，而沒有一個真實不壞法能作為根本，因此佛教的勝妙內涵他就這樣推翻掉了，這就是因為釋印順對空性的錯解。

空性唯識種智的內涵，是佛法中最微妙甚深的法義，祂並不是一種思想而已，而是可以親證的真實法義；能夠實證此真實法者稱為開悟明心，禪宗祖師也說為親見本來面目。而且就連佛性都是要用肉眼親自看見才能稱作見性，可見佛法不是只有思想，而是有能夠超越思想層面的實證，證明宇宙中確實有一個真理，這個真理就是空性如來藏。釋印順有眼無珠，把有情最重要的摩尼寶珠（空性）當垃圾丟掉了，而用不值一文的肥皂泡（性空）來代替，當然他所說的法就都是言

不及義，一戳就破的謊言了。由於釋印順這種錯誤的思想，因此他才會說：「佛陀創覺了諸法實相，即緣起性空的中道。」⁶ 證明了釋印順把緣起性空當作諸法實相，就是把性空當作空性，當然也就是說性空等於空性。可是，緣起性空的蘊處界有無量法，若從蘊來分類最少就有色、受、想、行、識等五類，從處來說有十二類，從界來分就有十八類；然而佛法中的實相卻只有一個，是真實而非想像施設的法，那就是空性如來藏，而不會是緣起性空之法。平實導師在《楞伽經詳解》第八輯中開示說：

諸法空相之根源—自心如來—如來藏；由有此心故，能含藏眾生無始劫來造作熏習之一切善惡業種及無明種；亦因此心具有大種性自性……等種子，故能藉緣而創造有情之色身，由是故能生出六轉識等見聞知覺性，由是故令意根之思量性能在三界六塵萬法中運行，而受三界中之六塵境界苦樂；若無此自心如來，則無一切有情能出生於十方三界中；然而此心雖具如是出生萬有之廣大功德，自體卻無色無形，故名「空有性」；然若名為「空有性」，則不能對治眾生無始劫來之執著「三界有」等蘊處界我，故除有性而不說之，偏說此心名為空性。(頁 124)

空性者，非如印順、昭慧、傳道師徒等人所謂之緣起性空也，乃謂自心真如之無形無色而有能生萬有之功德

⁶ 釋印順講述，演培·續明記錄，《般若經講記》，正聞（台北），1992.3 修訂一版，頁 21。

力用，名為空性，亦名空、識、真相識、如來、我、如來藏、無住心、非心心、所知依、阿賴耶、異熟識、實際、本際、自性彌陀、自心如來……等無量名。(頁256)

顯然世出世間一切法都不能離開空性如來藏而有，所以說真正的菩薩絕對不會混淆性空與空性的義理，更不會笨到將兩者混為一談！真正的佛弟子都應該要有這樣的正確認知，就是所有的佛法，都可以用空性如來藏一以貫之，這樣學佛才能融會貫通，而無有障礙。(待續)

假鋒虛焰金剛乘

—解析《般若鋒兮金剛焰》的邪說—

—釋正安法師—

(連載三十一)

自古以來喇嘛教的學人以及古今諸多學術研究者，對於唯識經論皆自稱能顯唯識佛法的義理，然而觀彼等所述之內容，絕大多數是以「非唯識」、「無唯識」以及「一切法空，本識亦無」的立場來解釋唯識經論。如此現象，在研究者必須忠於原著者本意的前提下，如此篡改曲解原著的意旨，允為不當。既然是為唯識經教作解釋，釋義者應該本著唯識的立宗精神，乃是「境無識有，一切法唯真如本識」以及「第八識真實有」的立場，而不應以自己「主觀」的猜測來「判斷分別」而註解唯識經論。應當本著玄奘三藏的真實立量：「真唯識量」之精神來解釋說明，方為恰當。如是才能讓學人理解，為何 窺基菩薩每在其唯識論著裡，破斥真諦、安慧所立持的本識虛妄論之立場與所作之功德。

今筆者依 玄奘菩薩所譯《辨中邊論》與 窺基菩薩所造《辨中邊論述記》，進行略釋與演繹，除此之外，亦特別著重在

凸顯喇嘛教錯釋、錯解佛法中道正理，墮於斷常二邊邪見的事實。在《辨中邊論述記》裡，窺基菩薩序言說明造論緣由：

佛滅度後九百年間，無著菩薩挺生於世，往慈氏所請說大論，因緣如別處說。慈氏為說此論本頌，名辨中邊頌；無著既受得已，便付世親使為廣釋，故此長行世親所造，名辨中邊論。辨者顯了分別異名，中者正善離邊之目，邊者邪惡有失之號，即是明顯正邪論也。若爾，何故不名邪正乃號中邊？今言中邊，顯處中道、離二邊執，契當正理，故標此名；簡偏說有、偏說空教，彼雖正善而非是中，故言中邊不云邪正。言中邊者，所明理名，復言辨者，能顯教稱，謂此論教明正邪理具辨中邊。中邊之辨，蘇漫多聲中第六轉攝，六離合釋中依士釋也，舊云世親所造非也。中邊分別論者，言不順此也。云相品者，所詮為名，即三性之相此中明也。然所明中，亦非唯相，如歸敬頌及次總標七義頌等，皆非是相；從宗多分以立品名，故名相品。如無上乘品有釋名分，此等七品先後增減，如下應知。然初二品是境，次三品是行，後二品是果，是七品意。又初歸敬，世親所為，自此下頌皆慈氏說。彌勒本有一百一十三頌，初一總攝，後一結釋，中為正宗。世親釋有七百頌，皆以不長不短八字為句，三十二字為頌。然世親未迴□，頌十四字為一句，五十六字為一頌；即舊真諦已譯於梁朝，文錯義違，更譯茲日。諸不同處至下當知。

略譯：佛滅度後大約九百年之間，有無著菩薩誕生傑出

於世，歸依 彌勒菩薩隨學《瑜伽師地論》，學習經過之因緣如別處經論中所記說。彌勒菩薩也為 無著菩薩說此《辨中邊論》之本頌，名為《辨中邊頌》。無著菩薩既受得已，便教付其弟 世親菩薩令其廣釋此論，故此本頌的長行解釋乃是 世親菩薩所造，名《辨中邊論》。所謂「辨」者乃是顯了分別的意思，所謂「中」者是指正善離於不正二邊見之稱，所謂「邊」者，乃邪見、惡慧有失中道的意思，因此此論所說意旨，即是明白顯示正邪之論。或許有人會說：若真是此義，為何此論不名為《辯邪正論》，而要名之為《辨中邊論》呢？今命名為「中邊」是爲了要顯明佛法真實義正處中道，乃是離於外教所妄取二邊之錯執，表彰此論所顯正是契入符合中道正理，是故特別標明凸顯這個名稱。能夠簡別於較偏說三界有的小乘法教，或較偏說諸法空的二轉法輪般若法教；彼初二轉法輪雖亦屬於正善佛法，然而還留有餘意，沒有全顯佛法甚深微妙之空有唯識中道法義，因此說尚非勝妙中道，故本論爲顯諸佛所說甚深微妙勝妙中道唯識法理，故言《辨中邊論》而不云《辯邪正論》。所以，稱言「中邊」的意思，正爲明白顯示勝妙中道唯識法理。又「辨」的意思，能正理顯出佛法教義名實相符；意指此論言教，能夠標明正法正理與邪法妄理，能夠具辨中道勝義與邊見謬旨。又譯名為中邊之辨，依印度蘇漫多聲中，屬於第六轉攝；在六離合釋所攝屬的六種依據解釋裡，以《辨中邊論》爲此論名稱乃是屬於「依士釋」或稱爲「依主釋」，即是依「辨別中道與邊見」爲主軸所造之論故名爲《辨中邊論》，舊譯本說爲 世親所造者是錯誤的。此論舊譯名為《中邊分別論》者，在名稱之翻譯上並

不順於「依士釋」的道理。此論內容有分〈相品第一〉來解釋佛法的法相，這樣的解釋乃是依於所要教授的佛法法相內容為立場而稱名的；此論所要教授的法相內容即是指佛法三性。然究其實，此品教授的內容並非只有法相而已，也包含了其他的項目，比如說也包括有〈歸敬頌〉，以及包括有〈歸敬頌〉後的總要綱目；即是標示此論內涵的七品義頌等在內，應當要瞭解：這一些內容並非純是為解釋佛法法相而立。另一方面來說，論釋佛法，所立的宗旨，往往會以論中所闡述的較多內容部分來建立以為品名，因此就建立此品名為相品。比如說此論中的〈無上乘品〉，就以此品「釋義大乘為何是為無上」為名而來建立品目。此論中所含七品先後增減的分目部分，就如下面釋文中所一一解釋，見下即知。最初二品是釋義佛法之境，其次三品是釋義佛法之行，最後二品是釋義佛法之果，以上所說即是七品內涵意義。又說，論首所立之〈歸敬頌〉，乃為世親菩薩所著，自此以下各頌，則皆為慈氏彌勒菩薩說。彌勒菩薩原本說有一百一十三頌，最初一頌是為總攝此論宗旨，最後一頌則為總結釋義，中間各頌是為正宗分，各釋法義。世親菩薩所著釋論則有七百頌之多，皆以不長不短八字為一句，四句為一頌。然而世親菩薩未迴□。頌十四字為一句，五十六字為一頌之論本，此即梁朝真諦所譯之舊本《中邊分別論》，然而舊本文錯義違，如果要重新修改、更譯舊本，則曠日費時。玄奘菩薩之新譯本與舊譯本不同之處，至下即知。

由窺基菩薩之序言所說，可見佛法中正確的三時判教，

依序應該是小乘有教的阿含時、大乘空教的般若時，與第三時的大乘非空非有教的唯識方等時。如此判教，亦完全符合於《解深密經》裡 佛陀金口所說的三時判教次序法理。然而，喇嘛教的說法則完全違逆 佛陀意旨，狂傲高慢地將二轉法輪之般若經教義理，冠以彼等誤解後的內涵而高抬為更勝第三時教的最勝義經教，已經明顯地違背真實義佛法及 佛陀與諸大菩薩的開示，更是犯下誹謗三寶的大惡重罪。喇嘛教除了錯說第二轉般若經教的義理之外，更將真實勝義佛法說成是虛妄法，嚴重地誤導廣大有情，造下破法重罪。窺基菩薩正是為了要導正這種對於真實義佛法的錯誤知見，因此於序中說明造作此論的主旨，乃在顯明正邪之論，明白開示佛法真義正處中道的教理。

以下因篇幅有限的緣故，筆者只能略釋《辨中邊論》〈辨相品〉¹ 來說明虛妄分別相與中道心之關係的法義，先舉 世親菩薩之開示內容並略釋其義，次依 窺基菩薩《辨中邊論述記》之內容簡略地加以解說，以顯示唯識經教所宣說之「有內識——第八識如來藏——生顯一切萬法」的真如本識甚深教理。

虛妄分別有，於此二都無；此中唯有空，於彼亦有此。

略釋：在依他起性生起的虛妄分別所形成的遍計執，因為虛妄分別計著的緣故有能取與所取的法相；而於此虛妄分別所計著的能取與所取乃遍計執所產生的，本質上能取與所取無所有中所顯的真實法，唯有圓成實的空性心如來藏，依

¹ 《大正藏》冊 31，頁 464，中 7-頁 466，中 22。

此空性心真實有的緣故，而有三界的依他起性之種種法相。

述記：此處 窺基菩薩說論主 世親菩薩更有別申義旨；此〈辨相品〉二十二頌之中的前十一頌，闡明辨正而說虛妄分別相；後十一頌，則闡明辨示圓成實性。其中，遍計所執性因為並沒有真實體性的緣故，所以並沒有更立頌文加以闡明，只有建立其名以及別立遍計執性而已；然而論中亦依虛妄分別以及圓成實性而說有遍計所執性的存在。今於此中，亦依本識因，及在依他起性上虛妄計著的緣故，而能了知遍計所執非有實體的教義。並且先略 窺基菩薩所說此十一頌之要旨，如下：

初之二頌，開示辨明依他起的種種虛妄分別相，闡明三性有、無之相。（頌曰：虛妄分別有，於此二都無；此中唯有空，於彼亦有此。故說一切法，非空非不空；有、無、及有故，是則契中道。）

次二頌，辨妄分別自相。（頌曰：識生變似義、有情我及了；此境實非有，境無故識無。虛妄分別性，由此義得成；非實有全無，許滅解脫故。）

次一頌，辨攝相。（頌曰：唯所執依他，及圓成實性；境故分別故，及二空故說。）

次二頌，辨入無相方便之相。（頌曰：依識有所得，境無所得生；依境無所得，識無所得生。由識有得性，亦成無所得；故知二有得，無得性平等。）

次半頌，辨差別相。（頌曰：三界心心所，是虛妄分別；）

次半頌，辨異門相。（頌曰：唯了境名心，亦別名心所。）

次有一頌，辨生起相。（頌曰：一則名緣識，第二名受者；此中能受用，分別推心所。）

次有二頌，辨雜染相。(頌曰：覆障及安立、將導攝圓滿；三分別受用、引起并連縛。現前苦果故，唯此惱世間；三二七雜染，由虛妄分別。)²

虛妄分別有者，謂有所取、能取分別。

略釋：虛妄分別有，是指有情眾生因為虛妄分別而執著為有的所取與能取之種種分別法相。〔筆者案：此即說明一切依他起性法相之義理；也就是說，廣義的依他起性法相，也可包括遍計執相在內，故名為三界一切法，因為三界一切法皆無真實自性的緣故，都是虛妄法相，因此也說是無有能取、所取等二取分別，而窺基菩薩之行文多將依他起性的虛妄分別諸法簡稱為「妄分別」。若從現象界來說的話，依他起性在世俗諦相上以其自性而說為有法，而遍計執相則是於依他起性虛妄分別所顯，乃安立之法，當然也是虛妄無實，譬如空花、龜毛、兔角等。所以，述記中才會說依他起性有，然而遍計執則是非有。〕

述記：此頌及次一頌，辨說依虛妄分別而闡明三性有、無的法相。所謂能取、所取的法相與遍計所執的法相，皆是依於真如本識心體方能出生的種種分別法相，是依他起性。因為能取的妄心有能緣之性，而此能緣的依他起性本身並不

²《辨中邊論述記》卷1：「論頌曰：虛妄分別乃至於彼亦有此。述曰：別申義旨也。此一品中二十二頌，初十一頌辨妄分別，後十一頌辨圓成實。然則遍計所執都無實體，無別頌明，唯有其名復別立性；然依妄分別等故有此性，今於此中亦因解非有。初十一頌中，有二初別解九相，下總結之。於別解相十一頌中，初之二頌辨依妄分別，明三性有無相。次二頌辨妄分別自相，次一頌辨攝相，次二頌辨入無相方便之相，次半頌辨差別相，次半頌辨異門相，次有一頌辨生起相，次有二頌辨雜染相，此頌及下一頌辨有無相也；此頌正解有無之相，後頌結烈有無，辨契中道之相。」

是遍計所執性的緣故，因此並非全無自性，是故名爲有法；也就是說，從現象界來看待諸法時，所取、能取的種種法相皆是依於虛妄分別而有的緣故，說虛妄分別中有二取的分別法相，此乃是以梵文中「依士釋」的釋義方式，從所依之法而立能依之名。如果是從實相法界的角度來說，依他起諸法之本質不離眞如空性，並沒有能所二取的差別，因此又說「虛妄分別的法相中沒有能取所取性」，這是依「持業釋」的釋義方式而立，乃是從二義一體來說的。

然而此頌只是依雜染分而說虛妄分別有的法相，是來自於依他起性。但是應當了知：並不是說依他起性的諸法中，只有虛妄分別及遍計所執的法相而已，事實上，離染的清淨分別相也是依他起性之法。³

於此二都無者，謂即於此虛妄分別，永無所取、能取二性。

略釋：於此二都無，是指在廣義依他起的虛妄分別法相上，其本質並沒有能取、所取二種法性的存在。（筆者案：此即解釋遍計執性義而言說者。）

述記：於此虛妄分別相上，二取所起之遍計所執虛妄故，無實體故說能取、所取二取永無之義理，即頌之第二句也。

³《辨中邊論述記》卷1：「論曰：虛妄分別有者至能取分別。述曰：此中一段，皆始牒文而後申義。能取、所取、遍計所執，緣此分別，乃是依他。以是能緣，非所執故。非全無自性，故名爲有；即所取、能取之分別，依士釋名。非二取，即分別持業立號。然此但約染分說妄分別有即依他。非依他中唯妄分別，有淨分別爲依他故。」

然於唯識經教的《解深密經》中提到，遍計所執性之法相，亦是由圓成實性所生顯的法相；而此說但以遍計所執之末那識的立場而言，因為遍計執性亦不離於依他起性而顯現於世間，乃至必須依於本識真如心才能生起遍計所執的緣故。此處釋義是說緣於依他起法上方生起二取性，而不涉及緣於本識真如心而有能所二取性，這是因為能取所取是依於虛妄分別而建立之法，而從真心如來藏的角度來看，本來自性清淨不與六塵相應，根本不會有二取虛妄諸相，因為能取、所取之性與真如本識自性相違的緣故。⁴

此中唯有空者，謂虛妄分別中，但有離所取及能取空性。

略釋：此中唯有空，是指在虛妄分別法相上，唯有離所取與能取的空性識真實存在。〔筆者案：此即解釋圓成實性意義而言說者，也就是一切法唯此如來藏識的義理。〕

述記：此乃解第三句頌的義理，是在顯示真如心即是諸虛妄分別法相的真實體性。論中所說的「此」，就是指這個虛妄分別的種種法相。中者，在梵語翻譯中依主釋的第五轉也，意思是說，於此依他起、遍計執的種種虛妄分別法中，都具有離於二取之空性心如來藏在，亦就是於此虛妄分別的一切法中，有離於二取的真實自性的真如心存在。因為空性的真如心體乃是虛妄分別諸法相所依之真實體的緣故，此真實心

⁴《辨中邊論述記》卷1：「論曰：於此二都無乃至能取二性。述曰：釋於此妄分別之上，遍計所執二取永無，即頌第二句也。然唯《解深密經》，亦圓成實性起執；但以自心相不離依他，或緣如名方起於執故。唯說於妄分別上起二取，略不言於如，以性相違故。」

必定無有妄分別法的二取性。而所謂的「空」的意思，即是真如心體無有能、所二取性的意思。所謂空性，是指以無能取所取之空觀為法門，顯示出空性就是真實如如之性，空性心即是真如心體第八識如來藏也。梵語說為「瞬若」，也就是「空」的意思；因此說「瞬若多」亦即是指真如體性名為空性也，以「多」翻譯為「性」義的緣故。〔筆者案：真如空性心，不可解釋為空相無所有的意思，因為窺基菩薩的釋義非常清楚說「緣如名方起於執、真如是妄分別體故」，遍計所執諸法既然是依於真如空性心方能生起，又真如空性心是一切虛妄分別法的所依心體，必然不會是無所有法，因此佛法不是斷滅論也不是無因論。只有無因論外道才會說：虛妄分別的生滅法，能夠於虛空之無所有而無因生起，而此虛空的無因論也是斷滅論的本質。並且，前文已說妄分別是依他起性，既然是依他起性的虛妄法，則必有所依之實相體，故知唯有真如空性心能為一切虛妄分別諸法之所依的真實不虛實相心體。〕⁵

於彼亦有此者，謂即於彼二空性中，亦但有此虛妄分別。

略釋：於彼亦有此，指眾生是於彼離二取的空性心，才能有依他起之虛妄分別相存在。彼，即是指離二取的真如空性心；此，即是指虛妄分別的依他起、遍計執性諸法而言。

⁵《辨中邊論述記》卷1：「論曰：此中唯有空至及能取空性。述曰：此解第三句頌，此顯真如是妄分別之性。此者，此妄分別。中者，第五轉也，謂於妄分別上離二取之空性具有也，即妄分別中離於二取唯有真如。真如是妄分別體，故無二取也。但言空者，即二取無。言空性者，以空為門，顯空性即真如也。梵云瞬若，但名為空；言瞬若多故，說真如名空性也，以多此翻是性義故。」

述記：此頌顯虛妄分別之法相不能離於真如空性心；意思是說，於真如阿賴耶識心體中含藏有虛妄分別諸法種，雖然如來藏出生此虛妄分別諸法，但祂完全沒有能取與所取的虛妄體性；況且從現象上來說，此二取是依於虛妄分別的法相而施設建立，無有真實不壞性的緣故，是故也說為都無二取。此乃解釋頌文之第四句。接著 窺基菩薩提出來說：「如論中說：有故，實知為有；無故，實知為無。那麼，有的定義為何？無的定義為何？」〔筆者案：詳如後文所述。〕⁶

若於此非有，由彼觀為空；所餘非無故，如實知為有。

略釋：如果能夠將此虛妄分別法相所計著之能、所二取非實有的道理，藉由正觀空性心之真如體性而如實了知虛妄分別之二取法相空無實體；然而於二取之所餘，也就是依他起性及真如識體並非是空無所有的緣故，因而如實了知真如空性心為真實有，而依他起諸法為現象有。

述記：此處即是總括解釋頌文之大綱以回答外道的問難。論文解釋說：若於此虛妄分別法相，證知彼虛妄之二取非真實有；由證知二取性非真實有的緣故，如理觀之為空相，這就是論中所說**無實知為無**的道理。在虛妄分別相亦有彼真如空性心共俱，而依真如空性心則有依他起相之生起，此依他起的虛妄分別法相是生滅的現象有法，而真如空性心的圓成實法相則是離於二取而有其真實體性的真實有法，因此說

⁶《辨中邊論述記》卷1：「論曰：於彼亦有此至虛妄分別。述曰：此顯妄分別不離真如。謂於彼真如中，亦但有此虛妄分別，都無二取也。解頌第四句。問：『如論中說，有實知有，無實知無，何名有無也？』」

爲如實知有；此意即是論中所說有實知爲有的義理。因此說：遍計執、依他起、圓成實三性中，遍計執性因爲是施設建立之法，非有真實自性，所以是無，後二性則有各別自性存在。〔筆者案：以唯識義理來說，染分不如理之遍計執相爲無，依他起之法相爲生滅之現象有，圓成實性則必定是真實有。〕⁷

若如是者，則能無倒顯示空、相。

略釋：若是能夠如實證知此理，則能夠無顛倒地如理開顯演示空性及空相之本質勝義正理。〔筆者案：世親菩薩於論文中所說的「空相」，依照菩薩釋文所顯，應當解析爲「空、相」二法來作釋義。因爲菩薩文中，首先解析遍計所執相是爲施設建立之虛妄法，後辨圓成實、依他起二性是爲空性之真實有與現象之生滅有的空相法，並且上文釋義中，所說「於彼亦有此者，謂即於彼二空性中，亦但有此虛妄分別」，演示依真如識體「空性」法而出生虛妄分別空相的蘊處界諸法，因此筆者依菩薩釋文的意旨，於此列爲二法而作釋義。〕

述記：此處菩薩總結：若是能夠如實了知，就能無顛倒地開顯演示佛法正理，也就是說，了知二取是遍計所執於虛妄分別的計著相，而依他起的分別性以及真如心的圓成實性是爲有，因爲對此如實知的緣故，即能無倒開顯演示空性與空相之義理；而能夠如實了知依他起性上之二取性是虛妄分

⁷《辨中邊論述記》卷1：「論曰：若於此非有至如實知爲有。述曰：此即總釋頌之大綱答文外難。謂：若於此虛妄分別，彼二取非有；由彼二取性非有故，觀之爲空，即餘論中無知無也。其妄分別亦有彼真如，真如之上有依他起，此之二性是二取餘體非無，故如實知有；即餘論中有知有也。即三性中，初性是無。後二性有別。」

別計著之法，所以是為空無非真實有，而真實空性心是為真實有，如實了知故成無倒，能夠如理顯示空性法義。而說顯示的意思，是解釋空性之理的異名也；因此有智者應知，所有錯執諸論所說「三性皆無所有」的言論，乃是深為自害的妄計錯執。下文細解。⁸

復次，頌曰：故說一切法，非空非不空；有無及有故，是則契中道。

略釋：般若諸經說「一切法，非空非不空」，是指「有、無、及有」三種法相，如是所說真實契符佛法甚深中道教理。

述記：再次重申前義，故有此頌的建立。所謂「故說」是指般若經中有此說也，同於頌文第二、第三句所云：「非空非不空；有無及有故」的開示。⁹

一切法者，謂諸有為及無為法；虛妄分別名有為，二取空性名無為。

略釋：所謂的一切法，是指諸有為法及無為法。依他起性的虛妄分別種種法相名有為法，〔筆者案：「分別」包含染污的

⁸《辨中邊論述記》卷1：「論曰：若如是者至顯示空相。述曰：結如是知，無倒顯示，謂知二取計所執妄分別、圓成二性是有，以實知故，即能無倒顯示空相；依他起上二取空無，真空性有，故成無倒，顯示於空。言顯示者，說陳空理之異名也；故餘所說三性皆無，深為自害。至下當悉。」

⁹《辨中邊論述記》卷1：「論曰：復次頌曰至是則契中道。述曰：重成前義，有此頌興。言故說者，故般若等經作此說也，如第二、第三句中所說。」

不如理分別與清淨的如理分別二種，皆歸類為依他起之有為法；而此頌偏說「妄分別有即依他」。〕離於能、所二取的空性心真如名無為法。〔筆者案：例如百法明門中所說的六無為法。〕

述記：世親菩薩此處尚未解釋「故說」二字的意涵，而先行解釋「一切法」的意義。文中所說遍計所執二取之性是「無體之法」故，不攝屬於有為、無為法中。而圓成實與依他起性二法之體性為有故，名為一切法。雖然離二取之空性名無為法，但是並沒有失去真如之自體性；如果沒有特定的軌則就不能稱之為「法」。此中所謂實有之「法」，即是具有可執持諸法之體性的緣故。無能、所二取所顯之空性即是指真如空性心之真實體性的緣故，稱之為無為法。¹⁰（待續）

¹⁰《辨中邊論述記》卷 1：「論曰：一切法者至名無為。述曰：未釋故說字，且釋一切法。其二取體是無法故，非有、無為。依他圓成二體有故，名一切法。雖無，不失自體；非軌，不可稱法。此中言法，可執持故。二取空性，即是真如空之性故。」



次法—施論、戒論、生天之論

—張善思居士—

(連載二十四)

第四目 天神之格思：慈悲調柔

欲界天神是怎麼樣的慈悲呢？天神大都非常的有耐心，當人們有事情問天神時，不管請問的人是多麼的囉嗦嘮叨或愚笨難解，就算同一件事情問了好多好多遍，天神還是會很有耐心的一再地回答他，都不會不耐煩！這就是天神的慈悲與調柔。天人因為堅定的常常修行十善，所以都很慈悲及調柔，因為修十善者要離開瞋恚心，所以個性一定會很溫柔，對眾生都會很有耐心。平實導師在《金剛經宗通》第二輯中有這樣的開示：

如果地獄道的苦受完了，終於知道去惡修善，或者遇到地藏王菩薩告訴他：「你會受這個苦，就是往世怎麼樣行惡而來的。」也把具體的因緣告訴他，他聽了以後極力懺悔，於是離開地獄，一一經歷過餓鬼道、畜生道以後終於回到人間，重新獲得人類的格；然後他廣行善事，那他這時不但跟地獄道的意識心相不同，甚至又跟人類的意識心相不一樣了，因為他持五戒、行十善，具有欲界天人的格了，於是死後就往生欲界天當天人或天神去了，那他就有天格、神格了。

有時候可以看到神龕上面寫了四個字「神之格思」……神的格思是什麼意思？是說神有神的格，以及他的思想，這叫作神之格思。神之格思有一個具體表現，就是不管眾生多麼囉嗦嘮叨，今晚對同一件事情一問、再問、三問了，明晚又來問，欲界天神還是會同樣有耐心地去指示。天神都不會厭煩，會厭煩的神是鬼神；會生起大瞋心而用大火、大水來懲罰人類的都是鬼神，不是天神，所有欲界天的天神都不會對眾生厭煩或厭惡，更不會藉故處罰人類。譬如一個不識字的老太婆，剛才這位天神降乩為她講了一大堆，問她：「知道了？」她知道了，於是告辭回去了！然後天神繼續處理第二個人的問題，沒想到剛才還說已經沒有問題的老太婆又來問：「某某上帝！某某爺！我剛剛記不清楚，那事情到底是該怎麼樣？」天神還是會很有耐心地告訴她。說清楚了，老婆婆走了，天神正在辦別人的事情時，她又來問，但天神還是很有耐心地繼續詳細告訴她，都不生氣。

凡是欲界天的上帝們，那些天神都是很仁慈的，都不會輕易生起瞋心來對待那些愚癡的人類，這表示他的天界神格是具足顯示的。而他的思惟是什麼呢？也是在度眾生，希望所度的眾生都不要下墮惡道，所以為了眾生的利樂而在人間非常地辛苦。這就表示說，他的意識已經是天神的格，跟以前生在人間的時候不一樣了，那又是另一種法相。如果當天神以後又修得禪定……生到色界天去，那又是不同的心相了。

接著可能再生到無色界去，那時他的意識心相又不一樣。這顯示什麼呢？顯示出意識有許多種的變相，在無量劫中是變換不定的，不是常相、無相，所以並不是一相；而且不是永遠一相而會繼續變化，所以意識覺知心是有相而不是無相的心。

所以我們要培養像天神一樣慈悲調柔的個性，尤其是行菩薩道的人，更應該如此慈悲地利樂眾生。而且天界的護法菩薩們也都在保護著我們，如果我們發願要成佛行菩薩道，學般若波羅蜜乃至開悟明心，天界的護法菩薩天人們都會來守護著我們，讓我們不會遭遇橫難，可以不驚不怖安隱的修學佛道。¹

第五節 欲界天的貪欲差別與定力層次

第一目 貪欲越少、果報越殊勝

¹《道行般若經》卷2〈功德品 第3〉：佛語釋提桓因：「若有善男子、善女人，其有學般若波羅蜜者，其有持者，其有誦者，是善男子、善女人，魔若魔天終不能得其便。拘翼！善男子、善女人，若人若非人終不能得其便。拘翼！善男子、善女人不得橫死。拘翼！忉利天上諸天人，其有行佛道者，未得般若波羅蜜，未學者、未誦者，是輩天人，皆往到善男子、善女人所。拘翼！善男子、善女人學般若波羅蜜者，持者、誦者，若於空閑處，若於僻隈處，亦不恐、亦不怖、亦不畏。」四天王白佛言：「我輩自共護是善男子、善女人學般若波羅蜜者，持者、誦者。」梵摩三鉢天及梵天諸天人俱白佛言：「我輩自共護是善男子、善女人學般若波羅蜜者，持者、誦者。」釋提桓因白佛言：「我自護是善男子、善女人學般若波羅蜜者，持者、誦者。」釋提桓因復白佛言：「難及也，有學般若波羅蜜者，善男子、善女人心無所動搖。般若波羅蜜其受者，為悉受六波羅蜜。」

（《大正藏》冊8，頁431，上16-中5）

佛陀在《楞嚴經》中就開示過，欲界天的天人對於「男女欲」貪愛的程度，是越往上層的欲界天，對男女欲就越淡薄，如果能夠遠離欲界的種種欲貪而證得初禪，捨壽後就能夠脫離欲界的繫縛而往生到色界天中。接著我們來看看經典中的開示，《楞嚴經》卷 8：

阿難！諸世間人不求常住，未能捨諸妻妾恩愛。於邪淫中心不流逸，澄瑩生明；命終之後鄰於日月，如是一類名四天王天。於己妻房淫愛微薄，於淨居時不得全味；命終之後超日月明，居人間頂，如是一類名忉利天。逢欲暫交，去無思憶，於人間世，動少靜多；命終之後，於虛空中朗然安住，日月光明上照不及，是諸人等自有光明，如是一類名須焰摩天。一切時靜，有應觸來未能違戾；命終之後上昇精微，不接下界諸人天境，如是一類名兜率陀天。我無欲心，應汝行事，於橫陳時味如嚼蠟；命終之後生越化地，如是一類名樂變化天。無世間心，同世行事，於行事交，了然超越；命終之後遍能出超化無化境，如是一類名他化自在天。阿難！如是六天，形雖出動，心跡尚交；自此已還，名為欲界。

此段經文 平實導師在《楞嚴經講記》第十三輯中的白話解釋如下：

阿難！欲界中不同心性的各種人都不求常住之法，也還沒有能力捨棄妻妾之間的種種恩愛。但是處於四處都有邪淫事相的欲界人間，他的心中卻不會因此便流

散放逸於邪婬之中，心地澄清瑩亮而出生了微少的光明；命終之後相鄰於日月，像這樣的一類人名為四天王天。對於自己的妻子房室中事已經婬愛微薄，於清淨修行安居的時候不會貪求具足行淫的所有境界；這類人命終之後超出日月光明，居住於人間之頂，像這一類人就名為忉利天。若是逢遇配偶提出要求而履行義務暫時交合，過去了以後就不再思念及回憶剛才的境界，住於人間的時候也是動心的時候少而靜心的時候多；這類人命終之後，於虛空中清朗而獨自安住，日月的光明向上照不到他，這一些人自己有光明照耀，像這樣的一類人名為須焰摩天。一切時候都是靜心不動，配偶若有與婬行相應的觸來到他身上時，他仍沒有能力違背抵抗；這類人命終之後會上昇於精細微妙境界中，不再接觸下界各種人與天的境界，像這一類人名為兜率陀天。我的心中本無行欲之心，只是回應你而共行婬事，於床上橫陳行事時無心領受，所以味如嚼蠟；命終之後出生於超越欲界四天事物而能自行變化的境界中，像這一類人名為樂變化天。沒有欲界世間之心，只是如同世間人一般行於婬事，於婬行的事情中互相交合時，心境是清楚而不迷戀地超越的；命終之後普遍地可以出離及超越「能變化天」及「不能變化天」的境界，像這樣的一類人名為他化自在天。阿難！像這樣的六天有情，身形雖然出離了心動的境界，然而心的行跡仍然與婬欲或多或少都有交錯；所以從這個他化自在天開始往人間而還，全都名為有欲的世界。

此中真實的義理，平實導師在《楞嚴經講記》第十三輯中有詳細的解說，有興趣深入瞭解的學人可以詳細閱讀思惟，定能獲益廣大。

簡單地說，在人間如果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以及能行布施等十善業，捨壽後才有因緣可以往生欲界天；而欲界天有六種不同的層次，會往生到哪一層天，其中最大的影響因素就是跟男女欲貪減少的程度有關。平實導師在《楞嚴經講記》第十三輯中開示：

想要往生六欲天中，都有一個共同的前提，就是都要修十善業，不是只有這段經文中所講的六種不同層次的貪欲減少的境界。……若是不修十善業，單單是寡欲清心，還是不能往生六欲天中。

欲界天的六個層次中，最低的是四天王天，在四王天的一日是人間的五十年，三十日為一個月，十二個月為一年，享有五百年的壽命。從《楞嚴經》中的開示我們可以了知，往生四天王天就是要行十善，不邪淫，但是「未能捨諸妻妾恩愛」，也就是對男女的恩愛欲貪還是很強烈。在《起世因本經》² 和《瑜伽師地論》中提到四天王天的天人，在行姪欲

²《起世因本經》卷7〈三十三天品 第8〉：「諸比丘！閻浮提人，若行欲時，二根相到，流出不淨；瞿陀尼人、弗婆提人，并鬱多囉究留人輩，悉如閻浮提。一切諸龍、金翅鳥等，若行欲時，亦二根到，但出風氣，即便暢情，無有不淨；諸阿修羅、四天王天、三十三天，行欲根到，暢情出氣，如諸龍王及金翅鳥，一種無異；夜摩諸天，執手成欲；兜率陀天，憶念成欲；化樂諸天，熟視成欲；他化

的時候也是跟人間一樣，也就是現在年輕人的流行語所說要「全壘打」的意思，就是要男女二根交合行淫，但是欲界天不會像人間一樣「漏失不淨」，也就是他們不會有射精等不淨物流出的現象，只會有風氣出來就能滿足其姪欲之心了。

往上的第二層天是忉利天，又稱為三十三天，就是道教的天主玉皇上帝所統轄的那個天；佛教說的忉利天主一釋提桓因—就是道教的玉皇上帝。譬如道教中有很多的上帝，像玄天上帝、保生大帝或其他各種天帝就是屬於忉利天，此天由三十三天所組成，因此就有三十三位天主，而統領諸天位於中天的天主，是其他三十二個天王之首，也就是天帝釋（玉皇上帝）。道教中也有些其他的天帝、老君、天尊等等不同的名稱，但本質上並沒有超過欲界中忉利天的天人境界，此界天人就是因為過去世在人間行十善，並且他們「於己妻房姪愛微薄，於淨居時不得全味」，也就是他們對於男女欲貪已經很淡薄。

平實導師在《楞嚴經講記》第十三輯中也提到：

忉利天的天人也是要二根兩兩交會才能滿足淫欲的，想要求生忉利天的人，不但是不邪姪，而且對於自己的妻房（女眾則是對於自己的良人）「姪愛微薄」。有的人貪欲很重，就像是一句成語說的「旦旦而伐」；意思是說，他每夜都要。能夠往生忉利天的人，則是由於「姪愛微薄」，或者兩、三天，或者五、六天，乃至半個月、

自在天，共語成欲；魔身諸天，相看成欲；並皆暢心，成其欲事。」（《大正藏》冊1，頁400，上18-27）

一個月才需要一次，就是「婬愛微薄」。「淨居」是說不邪婬而清淨居家，不是指證道者的清淨性……。「於淨居時不得全味」，不會每天都要，也不會像密宗追求初喜或第四喜那樣，想要獲得淫觸的具足享受。……

忉利天的一天相當於人間一百年，同樣是一個月有三十天，每年有十二個月，而忉利天人的壽命是一千歲，身高是一由旬。由於婬欲淡一點，果報就更好一點。

再往上的第三層天到第六層天的福報又更好了，壽命也更長。因為婬欲越來越淡薄，在人間的時候心念就已經是動少靜多了，因此這第三層天的焰摩天人若起男女欲的時候，已經不須要男女二根的交合了，只要互相擁抱一段時間就可以滿足。

第四層天的兜率陀天人，男女欲就更輕微了，他們也不必擁抱，只要男女互相拉著手就滿足了。兜率陀天就是 彌勒菩薩正在弘法的地方，我們 釋迦如來的弟子，在過完這末法的一萬年，當正法滅盡之後都是發願要追隨 月光菩薩往生到彌勒內院，親承 彌勒菩薩座下聞法修行。因此，我們必須知道要怎麼修才能往生到那裡？平實導師在《楞嚴經講記》第十三輯中還提到：

第四天可就很勝妙了，因為這是 彌勒菩薩正在弘法的地方，不過 彌勒菩薩住在內院而不在外院。如何能夠生到兜率陀天呢？這類人是在一切時間裡都是安靜而不想動轉行欲。往生第三天的人是「動少靜多」，而即將往生兜率陀天的人，每天都靜心不動，除了行善以外，每天回到家中就是打坐不動，其他事情都沒有興

趣，所以「一切時靜」。

所以我們要好好鍛鍊無相念佛的功夫，學人若尚無因緣能夠參與禪淨班共修學習，也可以依照平實導師所著的《無相念佛》和《念佛三昧修學次第》這兩本書的教導自行練習；並且除了努力布施、護持正法之外，還要鍛鍊一切時靜，每天都在靜心當中，如此才能往生到兜率陀天的彌勒內院親聞彌勒菩薩的開示與教誨。

另外，第五層天一樂變化天人—只要男女彼此相視而笑，男女欲的熱惱就消除了，第六層天—他化自在天—則只要雙方兩眼相互交會，男女欲就獲得滿足了。這些在《起世經》和《瑜伽師地論》中都有說明。譬如《瑜伽師地論》卷5：

復次，姪欲受用者：諸那落迦中所有有情皆無姪事。所以者何？由彼有情長時無間多受種種極猛利苦；由此因緣，彼諸有情若男於女不起女欲，若女於男不起男欲，何況展轉二二交會。若鬼、傍生、人中，所有依身，苦樂相雜故有姪欲，男女展轉二二交會，不淨流出；欲界諸天，雖行姪欲無此不淨，然於根門有風氣出，煩惱便息。四大王眾天，二二交會熱惱方息；如四大王眾天，三十三天亦爾。時分天，唯互相抱熱惱便息。知足天，唯相執手熱惱便息。樂化天，相顧而笑熱惱便息。他化自在天，眼相顧視熱惱便息。

也就是說，在地獄中的有情，大多數的時間都在領受著劇烈的痛苦，所以根本就沒有機會生起姪欲之心，更何況是男女二根之交合。只有像鬼道、畜生道以及人間，有苦、有樂相

互摻雜的狀況就會有姪欲生起，男女二根相互交合並且會有不淨流出；而欲界天的下二天中，雖然有男女二根交合行淫但沒有不淨流出，只在男女二根中有風氣排出，男女欲的熱惱便得消除（四天王天的天人和忉利天的天人都是像人間一樣，有男女二根兩兩相交，男女欲的熱惱才能消除）。但是，夜摩天則只要擁抱就夠了，兜率陀天則是牽手，化樂天則是相顧而笑，他化自在天連笑都不必了，只要互相看一眼就行了。

由經論中所開示欲界六天的境界，我們可以清楚知道，欲界諸天越往上層的境界姪欲越淡薄，若是到了色界的初禪天，就說是離欲的境界（離欲界欲），色界天人根本沒有男女的差別，當然連想看異性的念頭都不會有了，更何況會有等而下之的姪欲諸行呢？而現今的「假藏傳佛教、西藏密宗喇嘛教」主張男女雙修可以即身成佛，從如此邪謬的教理，就可以確定喇嘛教所傳的法絕對是欺騙眾生的！因為「菩薩見欲、如避火坑」，欲界六天中的上四天，就已經不會有男女二根交合的欲望了，而且連證得初禪的外道也都遠離姪欲了，何況是已經離欲證得解脫並且又具有道種智的地上菩薩，怎麼可能還會想要修男女雙身法！更甯說是妄想以此不入流的、欲界最粗重的，男女欲貪的姪行二根交合之法，來誑騙世人說能夠以此而「即身成佛」！

因此我們就可以知道，欲望越少福報越好，相對來說修行也越好！像 平實導師就是已離欲證得初禪乃至二禪，而且是明心、見性又具有道種智的大菩薩，我們也應該要好好努力，跟隨修學而漸漸離欲進而證得初禪。讀者如果對欲界六

天以及四禪八定的內容有興趣，請自行請閱 平實導師著作的《楞嚴經講記》。

第二目 欲界定與未到地定

前面我們提到，欲界天中越往上層貪欲越少，也就是說層次越往上定力也會越好。通常欲界天人多分少分都會有些欲界定，而到了欲界頂的他化自在天（魔天），則會有非常好的未到地定。《摩訶止觀》卷 5 中說：「魔是未到地定果。」平實導師也曾說過，如果一個人修了很大的世間福德，又有未到地定的功夫，那他往生後就可以生到他化自在天去了。關於欲界定是如何？平實導師曾開示說：

當欲界定發起的時候，突然間身體被持住而不動搖了；很自然的不會動，讓身體很輕鬆坐著，根本不必用力，它自然的就可以安住；身體就像被一層薄薄的膜（好像荔枝、龍眼外面粗殼剝掉以後裡面的那一層薄皮一樣）就好像是被那種薄皮裹住一樣，讓你的身體都不會動搖，把你的身體很輕安的維持不動；但不是想動而動不了，而是想要安坐不動時，可以非常安定而輕鬆的坐著，你可以靠著欲界定而使身體不會搖晃；這就是欲界定的持身法：將你的色身持住不動。³

而未到地定就是定力比欲界定更好，但是因為還沒有離欲，所以還不能到達初禪的境界，因此稱為未到地定。平實導師曾開示說，如果我們無相念佛的功夫修得很好，能夠達

³ 平實導師著，《起信論講記》第五輯，正智出版社。

到淨念相繼的功德，憶佛的淨念能夠跟在處理生活中各種事情的念同時並行，這樣就是有了粗淺的「未到地定」功夫了。有了未到地定的功夫，接著觀行斷我見的各種加行成就而實證初果，乃至進而參禪開悟明心，都必須要有此定力，見道後才會有功德受用。《瑜伽師地論》卷 53 中說：【若依未至定證得初果，爾時一切能往惡趣、惡戒種子皆悉永害，此即名為聖所愛戒。】也就是說，若有未到地定而證得初果，那這位初果人就不會再犯惡戒而下墮到三惡道去了；因此證初果和開悟明心的其中一項必要條件，就是要有未到地定的定力功夫，若是沒有定力作為支撐，即使能夠完成斷我見所應有的觀行，也只是「乾慧」而不會有解脫的功德受用，頂多只能算是個初果向者，而且若沒有善知識的攝受，或是不信受善知識的教導，就很容易退轉回凡夫的常見或斷見之中。

在《正覺電子報》第九十一期的〈般若信箱〉中有提到：什麼是「未到地定」？有興趣的讀者可以詳閱。其中還有說明，未到地定的「定境」與「定力」之不同。定境是屬於境界相，能讓行者有輕安的覺受，因而產生貪著繫縛就會落入定境之中不肯捨離，通常於靜中修定時較容易落入境界相中。定力則是功德力用，是一種可以拿來使用的力量、能力而不是境界相，修行人所要得到的是定力而不是定境。而這個定力則是要在動中修鍊才容易成就，有了動中定力才有能力看話頭，進而具備參話頭的思惟觀功夫，才能夠參禪來找尋第八識如來藏。若是靜中修來的多是一念不生，容易落入定境，而且通常到了動中就會失去定力。如果一個人打坐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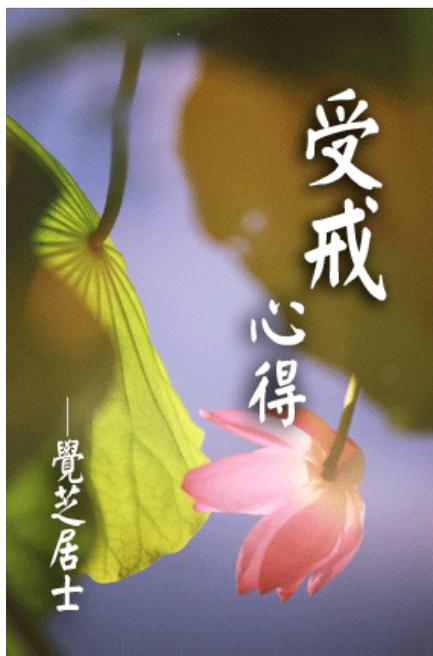
能夠一念不生，進入澄澄湛湛的覺知裡面，這時再把此種覺受與了知捨掉，就會進入深的未到地定裡面去，在定中暗無覺知，這還是未到地定的定境，又稱爲「未到地定過暗」，但並不是禪宗的「見山不是山」之境界。

一般人常常是「以定爲禪」，把一念不生的定境誤認爲禪宗的開悟境界，但那其實只是意識境界，正是禪宗說的「黑漆桶底」、「黑山鬼窟」或「無記空」，並非是第八識如來藏的境界。因此，古時有一位臥輪禪師說：「臥輪有伎倆，能斷百思想，對境心不起，菩提日日長。」他說自己能夠斷百思想（也就是能夠一念不生了），他誤以爲這樣就是開悟，但六祖慧能大師說臥輪這並不是開悟明心，那是落在一念不生的離念靈知境界中，依止這個離念靈知心只會增加繫縛。⁴ 因爲，如果我們落入一念不生的定境中，那是「冷水泡石頭」完全沒有用處，只是在浪費時間而已；有心要參禪求悟的人，應該要捨卻一念不生的定境，轉而修學動中的定力功夫，才能夠具備參禪所需的思惟觀能力，再加上有正知見以及真悟善知識的教導，才有機會一念相應而開悟明心。平實導師在《禪一悟前與悟後》上冊也有開示「定境非悟」，請讀者自行請閱。

另外，關於未到地定的動中定力要如何修習鍛鍊，也請讀者詳閱平實導師所著的《無相念佛》和《念佛三昧修學次

⁴ 《六祖大師法寶壇經》卷 1：有僧舉臥輪禪師偈曰：「臥輪有伎倆，能斷百思想，對境心不起，菩提日日長。」師聞之，曰：「此偈未明心地，若依而行之，是加繫縛。」因示一偈曰：「惠能沒伎倆，不斷百思想，對境心數起，菩提作麼長。」

第》這兩本書，或來正覺講堂報名禪淨班，如果能把《無相念佛》書中所說的十種次第都修學完畢，那就一定可以具備未到地定的動中定力，若是具有解脫的正知見，再配合如理的觀行，則可以斷我見實證初果；若又有般若正知見，再加上所應具備的福德資糧等條件，那必定可以透過參禪而開悟明心乃至眼見佛性。（待續）



這次受戒回來以後，感觸特深，還有一些不可思議的感受，也是從來都沒有過的。我學佛 18 年以來，跑過很多道場，也參加過很多大型的法會，有些感覺也很不錯；但是像這次受戒的感受，還是此生當中第一次遇上，讓我永遠不能忘懷，可以說是刻骨銘心。

我能遇上這樣的正法道場，這麼好的菩薩師父，這麼好的菩薩同修，也應當是我多

生多世所累積的福報，才能和諸賢聖位的大菩薩們，在一起度過這幾天一生難忘的日子；讓我今生來到人世間走這麼一回，總算能和賢聖菩薩們結上了法緣。因此，我決定寫一份心裡的真實感受，但想要下筆卻又不知道從哪裡寫起，就我的水平來說確實是個難題。因為我只有小學文化，不常寫字，提起筆來老忘字，就算只這種水平我也還是要寫。雖然我不會寫美妙的詞句，更不會藝術的表達，我只會實話實說，把我受戒的過程與感受寫下來。

這天是我一生當中難忘的日子，我帶著既高興又緊張的心情出門，走上了改變我生生世世命運的路。這些日子以來，由於過度的興奮和緊張，出發前一晚徹夜難眠，一大把年紀了，在這種情況下竟然都不覺得累，反而還精神百倍信心堅定的踏

上旅程。上車之後我當時就下定決心，這條成佛之路我要永遠走下去，決不改變、決不退道，直至成就無上正等正覺。當我們大家上了車以後，在我心裡多多少少還是有點緊張顧慮，我從來沒出過遠門，沒見過外頭的世界，一路上心中總是有些忐忑不安。到了北京車站，褚師兄正好來接我們，見到褚師兄就像見到了久別的親人一樣，一股暖流湧灌全身，當時我也不知道該說啥好了；見到菩薩師兄姊們無私無求的義務幫忙，在我心中生起了無限感恩的心，一路上的緊張顧慮頓時就煙消雲散了。

褚師兄把我們接到了飯店，也見到了幫忙安排行程的江師姊；江師姊和藹可親，對我們關懷備至，讓我們大夥兒的心裡感到特別地溫暖。褚師兄和江師姊對我們農村來的居士，更是特別體貼入微地照顧，直讓我感激不盡。褚師兄和江師姊的言行舉止，端莊大方、慈悲善良，又可親可敬；是我們心中的偶像，更是我們學習的好榜樣。當師兄和師姊把我們送上了飛機，我的心更激動了，因為再過三個小時，就可到達我們嚮往已久的當今佛教聖地了。當飛機落地，下了飛機踏上臺灣的土地，眼淚止不住地流下來，我在心中大聲呼喊著：「盼望已久的『家』我回來了！」今天可要好好地休息一晚，明天就要回家見到親人了。

第二天一早，我們就去台北講堂報到，走進了台北正覺講堂的大門，就回到了我思念已久的「家」。義工菩薩們在講堂門口迎接我們，我們聽到的第一句話就是：「歡迎你們回家來！」那種親切的感動難以形容，頓時再也控制不了，我的眼

淚不自主的流了下來，當時真想大哭一場，但怕影響別人，只能強忍著流淚而不敢出聲。當我們上樓以後，見到的每位親教師和義工菩薩都是非常親切，完全不會覺得陌生。

晚上 平實導師講經，我們真是幸運，第一天報到就能聽聞到 平實導師講經，我們的法緣真是太好太殊勝了。當我們看見日思夜想的 平實導師出現，心情是特別地激動，淚水積滿了眼眶，忍不住地想要放聲大哭一場，但又怕妨礙別人聽經聞法，只得強壓著激動的情緒。見到 導師本來是應該高興的，可就是淚流不止，不光我自己，大多數人都都感動地流淚。那種激動、感恩、興奮的心情，真的無法說得清楚。

當時的感覺，就像小娃兒等著父母親那一種傻傻的心情，那種心情真的難用語言表達，用文字更表達不出來。聽了 平實導師開始講《法華經》以後，才慢慢地平復這種心情。平實導師就像慈愛的父母親一樣，對我們耐心的教導，我們會牢記平實導師的教誨，永遠跟著 平實導師學習正法，護持正法，不辜負 平實導師對大家的期望。

接下來的 3 天，我們開始正式上菩薩戒的課程，正源老師為我們講十重戒，正偉老師為我們講四十八輕戒，親教師們在萬忙當中還為我們勞心勞力，為我們解答疑難問題，我們也特別要感恩親教師們對我們耐心的教導，為我們指點迷津。

受戒的前一天 會裡安排我們去祖師堂參訪，在那裡親身感受到祖師堂的清淨莊嚴。這也是我們 平實導師以及諸親教師、眾菩薩們辛苦操勞的成果，才能為佛弟子們建立這麼好的

清淨道場，這麼優雅的環境，弟子們特別感恩 平實導師的大恩大德，讓我們能跟著 平實導師學習正法，我願修學正法救護眾生、護持正法、護持道場，永不改變。

終於到了受上品菩薩戒的日子了，我的心情又激動了起來。我告訴自己，今天一定要心情平靜地把受戒的全部過程好好的體會。當開始拜懺時，講堂裡的燈暫時滅了，我們在昏暗的氣氛中至誠地拜懺，當時我心中生起一個念頭，想到我們天天都在無明黑暗當中造諸惡業還不自知，特別感到無比的慚愧。當時我在心中就下定決心，以後要嚴緊地管好自己的身口意，不再造作惡業。拜懺後燈光頓時通明，身心也感覺特別地輕鬆自在，這讓我聯想到 世尊的正法就是我們的指路明燈，只要跟著 世尊的正法走就不會迷失方向，不會造做惡業；如果偏離了正法，就會在無明黑暗當中造諸惡業，下墮三塗，真的是太可怕了！

傳戒典禮開始了，感受到我的身心在受戒過程當中發生了巨大變化，有些事情不可說……。受完戒以後，我完全改變了，經過菩薩戒的洗禮，我好像脫了一層無明的外殼，從前執著的無明習氣改變了，好像世間的五欲等事對我來說已經無所謂了，心胸開闊、心情開朗，對世間種種的是是非非不那麼在意了，讓我感覺到就像一個不聽話的孩子，在外頭搞得身心內外沾滿了污泥，人不喜見，而 平實導師就像慈愛的父母，把我們從污泥中拉出來，教我們從頭作起，洗清身心的污垢走向光明。平實導師對我們恩重如山，平實導師的慈悲心以及攝受力，當今世上無人能比，佛菩提道上的證量，更是沒有人可以

和 平實導師相提並論。平實導師是我們佛弟子佛道修行的明燈，照亮我們佛菩提前進的道路，我發願要生生世世跟著 平實導師學習正法、護持正法，報答諸佛菩薩和 平實導師的大恩大德。我的感受太多了，在這段受戒活動期間，每天感恩 平實導師的攝受力量，感恩親教師的耐心輔導，感恩義工菩薩的細心照顧；還有很多讓我感動的事情，我無法詳細寫出來的還有很多很多……。

我們在這期間也沒有忘了我們的岳師姊，為我們受戒牽線搭橋，多次為我們傳遞信件，郵寄辦理一切證件，電話往返為我們聯繫一切事物。有岳師姊的辛勤操勞和無私奉獻，才有我們今天能夠圓滿受上品菩薩戒，……太多的感受；因此我們也要特別感恩岳師姊的大力支持和幫助，岳師姊也是我們大家學習做個菩薩的好榜樣。我們在來回的路上，北京的梁師兄和濟南的李師兄，對我們特別的照顧，尤其是對我們歲數大的居士，更是關懷備至。我們也要感恩梁師兄和李師兄一路照顧，向他們學習無私奉獻的菩薩行儀。最後說到正傳師父，正傳師父對我們的教導，我們不會忘記。正傳師父和我們結上緣以後，吃了很多苦，我們農村的各種條件都很差，正傳師父的身子弱，卻從不說苦，我們看在眼裡疼在心底，在艱苦的條件下努力輔導我們修學正法，教我們作人、作菩薩。正傳師父在這種艱苦的條件下默默的為正法努力，為眾生服務，正傳師父的身教與言教也是我們永遠學習的好榜樣。

我感恩冥冥當中諸佛菩薩的加持，我感恩 平實導師的教誨與攝受，我感恩親教師的耐心輔導，我感恩各位師兄師姊鼎

力相助，有這麼多令我難忘又感動的感受，我沒能力把所有的感受都寫下來，只能表達一小部分而已。我含著感恩的淚水寫到這裡，我的心中現在什麼都沒法再想了，只有感恩！感恩！再感恩！我要帶著這感恩的心努力修學正法，護持正法，永不休止！

受戒回來快一個月了，現在回想起來，受戒期間的事情還歷歷在目，想到平實導師那和藹可親的慈祥面容與慈悲莊嚴的氣質，真的世上無人可比；柔軟的語言深深地刻在每個人心底，每句話、每一個字，都有著千斤般的力量，震撼著我的心，久久不能停歇；不是大菩薩再世，沒有人有這麼圓滿的智慧、這麼寬廣的胸懷，能夠忍辱負重地荷擔起如來的家業。平實導師是我們佛弟子的真善知識，當今世上難找，獨一無二，我們要好好把握修學正法機緣，永不要放棄。平實導師說法、傳戒中還有很多感人的場面，我沒能力完全寫出來，有緣的佛弟子們，就請您自己來參與，才能體會到那種感受。總而言之句話，如人飲水，冷暖自知。

受戒弟子 覺芝 拜上



公開聲明

緣由： 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
禪宗正法。」

說明： 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
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
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
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
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
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
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
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
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
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
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
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
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代

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編案：本聲明於 2008 年 7 月 11 日連續登載至今】，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為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也都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 聲 明 ～

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自成立以來，不曾接受本國、外國政府或其轄下任何機構之資金或物資捐贈，所有資金來自會員、大眾的自動捐贈；但因達賴喇嘛所屬之密宗團體或機構栽贓誣陷，無根毀謗本會，今作此聲明，以正視聽。



法義辨正聲明

末學於著作中所評論之諸方顯密法師、居士，若欲與平實作佛法第一義諦之法義辨正者，平實敬謹接受指教。謹委託正智出版社執事人員，代為約定時、地以及辨正主題。無關第一義諦之主題，不予受理。

辨正方式有二：一、公開辨正，二、私下辨正。公開辨正者，須依天竺法施無遮大會規矩，接受對方當場提出第一義諦法義辨正；凡欲發言辨正者，須於發言前，先與對方共同具結：「若提出之宗旨墮於負處者，必須自裁以示負責。若不自裁斷命者，須禮勝出者為師，親隨此師受學，直至獲得見道印證方止。並須公開宣示：終生不違師法，終生不違師命。」

私下辨正者，雙方各得選派十人以下之旁聽者，但旁聽者不得隨意發言(唯除發言前已得對方允許)；此方式之辨正法義，不須依法施無遮大會規矩具結，純結善緣故。

若不作如是法義辨正，而聚眾謾罵滋事，或於新聞媒體作人身攻擊者，末學或予回應，或不予回應，皆保留民事、刑事之追訴權。

求法者、未被評論者、欲求印證者，請勿藉辨正法義之名義邀約相見；平實法務冗繁，實無閒暇接受邀約。求法者及求印證者，請參加本會共修課程，緣熟必見。

敬請諸方 大德亮督

佛子 蕭平實 恭謹聲明 公元 2001 年元月

法義辨正無遮大會 補充聲明

於公元 2003 年春，退失佛菩提之人離開我正覺同修會之後，誹謗正法根本之第八阿賴耶識爲生滅法，誣指阿賴耶識爲另一第九識眞如心所生者，後爲拙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所破，不能置一詞以回辯。復因曾被楊、蓮……等人誤導之某法師來函，將彼等所說之邪謬主張，代諸佛子於函中具體提出質疑，以此爲緣，誠意欲救已隨楊等修學之四眾；平實閱罷彼函，知彼法師隱有如是善意，乃以月餘時間急造《燈影》一書以述正義。《燈影》出版流通之後，楊等諸人無法應對，乃至不能置辯一詞，深知自己法義所墮邪謬，已無法善後，然而隨彼等離去之四眾，對彼等信心已經盡失，彼等諸人爲救亡圖存故，乃化名龍樹後族，在網站上要求召開「網站論壇上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欲藉此示現其法正確之假象，挽救失去信心之隨學眾人繼續跟隨。

然而，法義辨正有私下與公開二種，公開辨正復有「無遮」與「有遮」二種；有遮者謂限定之人方可上台論義辨正，上台論義者仍需對旁聽者公開宣示其真實身分；無遮者則不限制上台論義者之身分，任何人皆可上台辨正，但上台論辯前仍需宣示其真實身分。因有遮及無遮故，規矩即有不同：有遮者得因雙方之同意而不需切結負責，無遮者則上台辨正者及論主等雙方皆必須同時切結負責。今者化名龍樹後族之退失佛菩提者，在網站上欲作無遮大會之辨正，如何能具切結？若於網站論壇上書具切結書者，具切結之後又將如何履

行義務？論義已墮負處者亦可在論壇上無恥狡辯而無顧忌，仲裁者將如何仲裁？又應於何時結束論義辨正？……在在處處都不能實行也！都違古天竺之規矩也！由於無法實行故，平實必無可能同意「在網站上召開無遮大會」，彼等即可因此而向跟隨者說謊：「我欲與蕭平實辨正法義，而彼不敢與我辯；可見蕭平實之法義錯誤。汝等可安心跟隨我等學法。」以如是手段而欲達成其欺騙跟隨者之目的。

然而，彼等雖非平實在書中《法義辨正聲明》所指定之辨正對象，平實亦願降格與之作公開之無遮大會辨正，或作私下之有遮法義辨正，是故由會中同修要求龍樹後族出示姓名、電話、地址，以便聯繫召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時間、場地……等事宜；而彼龍樹後族拒不告知真實姓名、電話、地址，逃避自己所應負之基本義務，不肯依天竺規矩實行，只欲在網站上縮頭藏尾而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假以龍樹後族之名而行縮頭藏尾之事，玷污 龍樹菩薩令名。如是隱藏身分而以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所作之辨正，由於身分神祕，人皆不知，是故辨正到後來，詞窮理屈者必定產生強詞奪理、惡詞劣語等寡廉鮮恥之不理性言語行為，難能達成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公正誠懇之善意，故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之辨正，並無實質意義；而彼以龍樹後族名義所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必將屬於強辭奪理行為，則必玷污 龍樹菩薩清譽，亦無實質意義；誰有智者願與規避責任而作強詞奪理之言者，在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一來一往而廣作無意義之爭論？可見彼等諸人只是藉此行為，欲達成誤導跟隨者之目的，欲令跟隨者誤以

爲彼之法義確實正確；故其提出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說，只是障眼法，實欲藉此欺騙跟隨之人，並無實義。

以往曾有公開「弘法」之藏密上師，對平實作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邀約，但後來皆要求改爲私下辨正；及至辨正時間屆臨時，卻又爽約不到，亦不肯以一通電話告知取消之理由。如是行爲，皆屬同一目的：只是欲藉此事達成籠罩信徒之目的，其實並無意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然後私下對信徒謊言：「我邀蕭平實辨正法義，但蕭平實不敢與我辨正，所以法義辨正無法召開，可見蕭平實的法義錯誤。」如斯等人言行不一，往後仍將繼續有之。如是事相，今予披露，令眾週知，可免以後有人再被誤導。若有人再以「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以邀平實者，皆無實義；唯有無智之人、閑著無聊之人，方能與其同在虛擬世界之網站上，作諸不負責任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強辭奪理言說也；網站論壇上發言之人皆已遮覆真實身分故，身分悉皆無從查證故；如此而言爲無遮大會，其實連有遮大會之辨正都談不上，因爲有遮大會只是對上台論辯者之身分給與限定，但上台論辯者之身分仍須公開給旁聽之大眾週知，仍然不許隱名藏顏；所以龍樹後族約在網站論壇上辯論法義者，應稱爲縮頭藏尾論辯，其實連有遮大會都談不上，何況可以稱爲無遮大會？而且，彼龍樹後族早已使用種種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提出許多質問，所提出問題往往令人發噱，深覺啼笑皆非，並早已被我會中同修諸人據理駁斥而不能依理回辯；彼再度提出如是虛擬世界之法義辨正，絕無意義！所以他會作出這一縮頭

藏尾而不必負責的辨正邀約，其實也是可想而知的。

假使彼等退失之人，真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而召開無遮大會，或者有遮大會乃至私下之密會，而非縮頭藏尾、要求在虛擬世界之網站論壇上辨正者，平實必定欣然答應定期辨正，絕無不應之理；救度彼等諸人回歸正法，乃是平實所一向樂為之事，焉有拒不答應之理？昔日彼等初離同修會時，平實已曾委曲己心而低聲下氣多方求見，而彼等諸人無一肯見平實，由此可知一斑也；今披露此事，普願曾被矇蔽之人皆得知之。至於其餘未曾被平實評論法義之人，以及非本會退失菩提之人，都請勿邀約平實，平實難有空閑一一與之辨正（若有大師表明實欲請益求法，欲求私下相見論法者除外），仍請回歸原來之聲明為禱！

佛子 蕭平實 謹誌 公元 2003 年立冬



中國佛教復興系列訪談報導

佛教正覺同修會全體在家、出家菩薩眾，在 平實導師的帶領下，大力弘揚 世尊第一義諦正法的真實義理，彰顯佛法三乘菩提的殊勝與尊貴，更戮力於 21 世紀復興佛教的重責大任，驅逐斷常外道邪見於佛門之外，普令四眾佛子回歸 世尊正道。經過近 20 年的努力，以真實而不可撼動的如來藏正法，宣示 如來所說涅槃真實義理，以及成佛之道的修行次第與方法，普遍地提升了當代佛子的佛法正確知見，庶免學人受瞎眼大師乃至附佛法外道的誑惑與誤導。此一艱辛的成果，不但在臺灣地區已經讓佛門四眾普遍接受及認同；而且清淨實修的菩薩僧團，展現出傳統中國大乘佛法行者清淨的身、口、意諸行，更令大陸地區的同胞佛子們驚豔，而廣受各方媒體的採訪報導。

以此因緣，本會陸續將各方媒體採訪的報導，製成 DVD 影音光碟，並將親教師們接受訪談開示的內容整理成文，配合 DVD 影音光碟製作《中國傳統文化復興》系列的佛法正確知見教材，寄贈諸方有緣的佛子四眾及相關單位，以期讓世人對真實的佛法有正確的認知，歡迎各方洽詢本會索取流通，也可連結本會官網 (<http://www.enlighten.org.tw>) 觀看，此系列之報導後續仍在增加中。目前已經製作出四輯的訪談系列報導，內容如下歡迎索取：

一、《分享學禪智慧 開示佛法精義》（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一）

中國網於 2014-06-19 採訪本會親教師 **余正偉**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ototp.a/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

二、《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二）

中國網於 2014-07-15 採訪本會親教師 **蔡正禮**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pinpai.china.com.cn/fangtan/20140715/26_5493548.html

三、《弘揚中華文化傳統特色佛法》（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三）

新浪網於 2014-07-30 採訪本會親教師 **孫正德**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v.youku.com/v_show/id_XNzQyMjU0NTMy.html

四、《菩薩救護眾生 分享學佛要領》（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四）

大公網於 2014-09-01 採訪本會親教師 **張正圓**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topics.gmw.cn/2014-09/01/content_12954428.htm（光明網）

五、《淨化心靈 迎接 2015 年》

中國網「公益中國」於 2015-02-12 採訪本會親教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何正珍**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5/content_7697125.htm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章正鈞**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5/content_7697118.htm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孫正德**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2/content_7690924.htm

六、《正覺教育基金會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弘揚與發展》

中國網在兩會期間，針對兩會復興中國佛教文化的主题，於「中國訪談」演播室採訪本會親教師：余正文老師及余正偉老師的訪談報導，暢談如何弘揚中國的優秀傳統佛教文化。時間：2015-3-12

http://fangtan.china.com.cn/2015-03/12/content_35036368.htm（中國網）

http://tv.cnr.cn/xwsx/20150527/t20150527_518659894.html（央廣網，即中央人民廣播電台）

七、《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

新華網於中央統戰工作會議期間播出的「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特別報導，張公僕董事長及陸正元老師分享佛法瑰寶。

http://news.xinhuanet.com/video/2015-05/18/c_127813077.htm

八、《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

中國網「公益中國」報導正覺同修會「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之特別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8/07/content_8139102.htm





佈告欄

一、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本會於台灣、美國與香港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明辨；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另外，本會平實導師至今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同修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期中，才會由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公佈之。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

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佈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為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為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偽稱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為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為平實導師好友，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爲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尚未斷我見、尚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尚無慧眼——確實尚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爲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

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post.enlighten.org.tw/> 網址訂閱。若讀者欲閱覽以前各期之《正覺電子報》，可以連結至「成佛之道」網站 <http://www.a202.idv.tw/> 點選正覺電子報合輯讀取。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為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4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15 年下半年禪淨班，已於十月下旬同步開設新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各禪淨班開課三個月內仍可報名。

本會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知見。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新班開課時間：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77 號 9 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 10、11、12、13；十樓 15、16；五樓 18、19；二樓 20、21），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15/10/21(週三)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三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縣桃園市介壽路 286、288 號 10 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15/10/21(週三)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三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新竹講堂：新竹市東光路 55 號 2 樓，電話：03-5724297，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15/10/26(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一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4、4 樓、4 樓之 1、4 樓之 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15/10/21(週三)**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三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嘉義講堂：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 8 樓之 1、8 樓之 2，電話：05-2318228，共修時間：週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講經時間：自 2014/10/28 起每週二晚上 18:50～20:5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的講經 DVD。**2015/10/26(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一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3 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30~20: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15/10/24(週六)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六下午 14:00~16: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 45 號 5 樓、4 樓、3 樓，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下午 14:00~17:00、雙週六下午 16:30~19:30。2015/10/23(週五)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五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香港講堂： ☆已遷移新址☆

香港講堂已於2021年遷移新址：

香港新界葵涌打磚坪街93號 維京科技商業中心A座18樓

電話：(852)23262231

18/F, Tower A, Viking Technology & Business Centre, 93 Ta Chuen Ping Street, Kwai Chung, N.T., Hong Kong.

禪淨班：雙週六下午班14:30-17:30，已經額滿。雙週日下午班14:30-17:30，2016年4月底前尚可報名。

《妙法蓮華經》詳解：平實導師講解。雙週六 19:00-21:00 以台北正覺講堂所錄DVD放映；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原於洛杉磯市東方約 16 英里（20 公里）處華人聚集聖蓋柏谷（San Gabriel Valley）之工業市，已遷往新地址：825 S. Lemon Ave, Diamond Bar, CA

91789, U.S.A。電話：909-595-5222 & (626) 454-0607。共修時間：週六上午 10:00～下午 17:30。每週六下午 13:00～15:00 播放台北講堂講經所錄製之《妙法蓮華經》DVD。2015/1/10(週六)開設之禪淨班，隨時接受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六下午 15:30～17:30。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本會官方網站下載：

<http://www.enlighten.org.tw/>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組；或於各講堂新開設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省每週二晚上講經時間——目前 平實導師開始講授《佛藏經》：自 2013/12/17 開講，時間是 18:50～20:50；歡迎已發成佛大願的菩薩種性學人，攜眷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聽講。

詳解 釋迦世尊於《佛藏經》中所開示的真實義理，更爲今時後世佛子四眾，闡述 佛陀演說此經的本懷。真實尋求佛菩提道的有緣佛子，親承聽聞如是勝妙開示，當能如實理解經中義理，亦能了知於大乘法中：如何是諸法實相？善知識、惡知識要如何簡擇？如何才是清淨持戒？如何才能清淨說法？於此末法之世，眾生五濁益重，不知佛、不解法、不識僧，唯見表相，不信真實，貪著五欲；諸方大師不淨說法，各各將導大量徒眾趣入三塗，如是師徒俱堪憐憫。是故，平實導師以大慈悲心，用淺白易懂之語句，佐以實

例、譬喻而為演說，普令聞者易解佛意，皆得契入佛法正道，如實了知佛法大藏。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第一至第四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此為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台北第五、第六講堂在地下一樓、二樓，為開放式講堂，不必任何證件即可隨意進入聽經，歡迎會外學人從大樓側面階梯直接進入，自 2014/10/07 開始（每逢週二晚上）已經開放第五講堂，詳細說明公告於正覺官方網站。將來第五講堂若已滿坐，再開放第六講堂（地下二樓）。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皆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 DVD 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平實導師目前宣講的《佛藏經》，再次演示「此經」深妙義理，機會難得不可錯失。各講堂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一第八識如來藏一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紹繼、振興衰微之佛法血脈；經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法義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

頭法師居士，尋找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七、台北、新竹、台中講堂於 2016/1/10（日）& 台南、高雄講堂於 2016/1/17（日）上午 09:00 將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八、台北講堂 2016/2/14（日）上午 08:5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

九、2016/2/1（週一）～2016/2/14（週日）為本會年假，全部共修課程均暫停，2016/2/15（週一）恢復共修。新春期間正月初一～初七 9:00～17:00 開放台北講堂；大溪禪三道場（正覺祖師堂）為正月初一～初三 9:00～17:00，方便會員供佛、祈福及會外人士請書。

十、2016/2/8 正月初一上午 9:00 台北、台中、台南、高雄各講堂將同時舉辦《金剛經》法會及拜願，歡迎同修及眷屬攜伴參加。

十一、2016 年上半年禪一日期，台北講堂 1/24、1/31、2/21、3/6、3/20，共 5 次。桃園、新竹、台中講堂為：1/31、3/20，各二次；嘉義講堂為：1/31；台南、高雄講堂為 1/31、4/3，各二次。以上各講堂禪一日期均為週日，從 2016/1/1（週五）開始接受學員在各班櫃台知客處報名。

十二、2016 年上半年禪三第一梯次於 4/8（週五）～4/11（週一）舉行，第二梯次於 4/15（週五）～4/18（週一），第三梯次於 4/29（週五）～5/2（週一）舉行；2016/1/1（週五）開始接受會員報名，2016/1/30（週六）報名截止，2016/3/29（週二）、2016/4/1（週五）、2016/4/4（週一）開始郵寄禪三錄取通知。

十三、2016 年上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爲：1/3、2/8、2/9、2/10、3/6、5/14、5/15。（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爲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假藏傳佛教——喇嘛教四大教派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真藏傳佛教覺囊派僧眾不在此限。）

十四、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 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 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爲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爲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學術界無根毀謗善知識之邪謬言論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350 元。

十五、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

智慧確為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六、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經為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七、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共十五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經為密教部之重要的真實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的意涵，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以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同時也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的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乃至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此經所說諸餘經典中未曾詳述之極深妙法教，平實導師一一詳細闡述，令久修行者閱讀之後震驚感動，誠乃前無古人的曠世鉅作。而對於《楞嚴經》的禮讚，自古即有「自從一讀《楞嚴》後，不看人間糟粕書」的盛譽。隋朝智者法師聽聞這部《楞嚴經》是闡述諸佛世尊的無上心要，很遺憾這

部經當時並沒有翻譯來到中土。因此，他就早晚朝著天竺的方向禮拜，祈求這部經典能早日到中土來，直至命終，如此地虔誠禮拜祈求無有間輟中斷，古德欣慕企盼如是。然而，這部經的義理極為深邃幽隱，即使是三賢位中的證悟菩薩都難以窺其堂奧，何況是信位尚未滿足的一般大眾呢？因此也不免有誹謗而興風作浪之人，懷疑這部經的真偽。現今而論，以《楞嚴經》文字的舛誤與否或其他考古項目研究，都是在枝微末節上鑽牛角尖、嚼文字穀，皆無法撼動此經真實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義理。平實導師依據世尊在此經中不可思議的妙理開示，勘定「色受想行識」等五陰盡的菩薩位次，各為三地滿心位、六地滿心位、七地滿心位、十地滿心位，以及最後身菩薩之修持所證，如是更圓滿了這部經所開示的菩薩修學次第；平實導師以「千古之下，唯此一人」作此畫龍點睛闡述《楞嚴經》「五陰盡」的真義，直是此間佛法中興之一大殊勝事，一切學人皆應隨喜禮讚慶賀！

十八、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地指出三果與四果的

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九、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二十、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1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二十一、黃正偉老師的《見性與看話頭》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4 年 3 月 1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書中詳說禪宗看話頭的詳細方法，並細說看話頭與眼見佛性的關係。本書是禪宗實修者的方法書，內容兼顧眼見佛性的理論與實修之方法，極為詳實而深入。本書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二十二、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 CD 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定價新台幣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二十三、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 店上市。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

二十四、公案拈提 CD 第三輯〈菩薩底憂鬱—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已於 2012 年 5 月底出版發行，請讀者至各大唱片行請購，〈禪意無限〉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第三輯出版後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二十五、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 2007 年 4 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我的菩提路》第二輯亦於 2010 年 4 月初出版，定價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凡夫及二乘聖人所不能實證之大乘別教般若菩提——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現今末法之世，並非只有極少數人能聞、能證，您若願意修學，也一樣有證悟的機會；今摘錄本會郭正益老師以及前現代禪副宗長張志成等人所撰寫的親證如來藏之見道報告，以及一篇本會已經七年未見的眼見佛性報告，總計二十一篇；以此見證宗門正法仍然絲縷不絕，而且正在廣利學人，以利菩薩心性的學人發起求悟般若實相之大信心。這些已經見道的學員們，遍於社會各階層中，都能不受學歷限制，所悟悉皆相同無謬，已證明法界實相之證悟不因學歷高低、更不因世俗身分地位差異而有不同，更為末法時代求悟般若之學人指出光明的正途。

本書中的二十一篇報告，敘述各種不同的見道因緣與過程，是參禪求悟者必讀之佳作。

二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金剛經宗通》共九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仍維持成本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金剛經》的真實義理，並且舉出與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幫助聽經者實證《金剛經》中說的實相般若智慧。本套書中所說有事、有理、也有宗門密意，求證金剛般若智慧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詳讀細閱之。

二十七、平實導師講述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已經出版了，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講述的要旨如下：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所成就，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識者，即是人類各各都具足的八識心王——眼識、耳鼻舌身意識、意根、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又名如來藏，人類五陰相應的萬法，莫不由八識心王共同運作而成就，故說萬法唯識。依聖教量及現量、比量，都可以證明意識是二法因緣生，是由第八識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為因緣而出生，又是夜夜斷滅不存之生滅心，即無可能反過來出生第七識意根、第

八識如來藏，當知不可能從生滅性的意識心中，細分出恆審思量的第七識意根，更無可能細分出恆而不審的第八識如來藏。本書是將演講內容整理成文字，細說如是內容，並已在《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彙集成書以廣流通，欲幫助佛門有緣人斷除意識我見，跳脫於識陰之外而取證聲聞初果；嗣後修學禪宗時即得不墮外道神我之中，得以求證第八識金剛心而發起般若實智。

二十八、平實導師著作的《童女迦葉考》已於 2013/08/31 出版，定價新台幣 180 元，主要內涵如下：

童女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不依別解脫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聞凡夫極力想要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扭曲迦葉菩薩為聲聞僧，以及扭曲迦葉童女為比丘僧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的《分別功德論》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

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作及流竄於佛教界，足以扼殺大乘佛教學人的法身慧命，以是緣故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二十九、平實導師講述的《人間佛教》已於 2013/11/30 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大乘非佛說」的講法似乎流傳已久，卻只是日本人企圖擺脫中國佛教的影響，而在明治維新時期才開始提出來的說法；台灣佛教、大陸佛教的淺學無智之人，由於未曾實證佛法而迷信日本人錯誤的學術考證，錯認為這些別有用心的日本佛學考證的講法為天竺佛教的真實歷史；甚至還有更激進的反對佛教者提出「釋迦牟尼佛並非真實存在，只是後人捏造的假歷史人物」，竟然也有佛門中的少數出家人願意跟著「學術」的假光環而信受不疑，於是開始造作了反對中國佛教而推崇南洋小乘佛教的行為；在這些佛教及外教人士之中，也就有一分人根據此邪說而大聲主張「大乘非佛說」的謬論，這些人以「人間佛教」的名義來抵制中國大乘佛教，公然宣稱大乘佛教是由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所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僧依於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純憑臆想而編造出來的妄想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本書是從佛教的經藏法義實質及實證的現量內涵本質立

論，證明大乘佛法本是佛說，是從《阿含正義》諸書尚未說過的不同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證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邪見，迴入三乘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斷除禪宗學人學禪時普遍存在之錯誤知見，對於建立參禪時的正知見有很深的著墨。

三十、平實導師講述的《實相經宗通》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考慮印書、流通成本的增加，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實相經》的真實義理，並聯結和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而作拈提，幫助聽經者親證《實相經》中所說的實相境界。本書中說事、說理亦說宗門密意，求證實相般若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審細參詳之。

三十一、平實導師講述的《法華經講義》共二十五輯，本書為平實導師始從 2009/7/21 演述至 2013/12/17，歷經二百二十一講詳細演繹，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法華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利益今時後世廣大的學人；第五輯將於 2016/1/30 出版，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一代時教，總分五時三教，即是華嚴時、聲聞緣覺教、般若教、種智唯識教、法華時；依此五時三教區分為藏、通、別、圓四教。本經是最後一時的圓教經典，圓滿收攝一切法教於本經中，是故最

後的圓教聖訓中，特地指出無有三乘菩提，其實唯有一佛乘；皆因眾生愚迷故，方便區分為三乘菩提以助眾生證道。世尊於此經中特地說明如來示現於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便是為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的所知所見——第八識如來藏妙真如心，並於諸品中隱說「妙法蓮花」如來藏心的密意。然因此經所說甚深難解，真義隱晦，古來難得有人能窺堂奧；平實導師以知如是密意故，特為末法佛門四眾演述《妙法蓮華經》中各品蘊含之密意，使古來未曾被古德註解出來的「此經」密意，如實顯示於當代學人眼前。乃至〈藥王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普賢菩薩勸發品〉中的微細密意，亦皆一併詳述之，開前人所未曾言之密意，示前人所未見之妙法。最後乃至以〈法華大意〉而總其成，全經妙旨貫通始終，而依佛旨圓攝於一心——如來藏妙心，厥為曠古未有之大說也。

三十二、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三十三、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

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 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更於川震發生之後隨即於正覺祖師堂，舉辦川震罹難者超薦法會，於所設罹難者靈位之前超薦開示。該開示內容並無講稿，乃是當場本於慈悲智慧發自深心而說。經同修們錄音整理為文字檔，已刊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平實導師→導師行誼→四川超薦法會主法和尚開示」欄中，亦可一睹。

三十四、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〇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教育部相關網站——

網址：<http://140.111.34.73/Content.aspx?Category=Resource>

點選「3-3 捐款」中，可見到「莫拉克風災民間捐贈校園重建資源彙整表」，網址：

http://140.111.34.73/doc/administration/Resource/res3_3.htm

2013 年歲末寒冬，鑑於 2012 年冬日在北部透過各區里長直接幫助基層貧苦民眾的成效卓著，今年在台灣南、中、北六大都會區擴大辦理雪中送炭活動，並改為直接發放紅包現款，總金額達到六百萬元。詳情請見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官網之報導。

三十五、《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連結至第二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三十六、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花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勦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爲 19072343，戶名爲「**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銀行帳號爲 046001900174 臺灣銀行 民權分行，因護持項目甚多，爲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16/1/11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
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日期。(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 (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 10 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售價 3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 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函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售價每輯 30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 (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岳靈犀) 著 流通價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30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

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3.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23. **我的菩提路** 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郭正益、張志成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5.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350 元

26.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27.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200 元

28.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29.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 15 輯，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30.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售價 300 元

31. **見性與看話頭** 黃正倬老師 著，本書是禪宗參禪的方法論。

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售價 300 元。

32.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 元

33.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等人著 200 元

34. **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 元
35.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 9 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36. **空行母**——性別、身分定位，以及藏傳佛教。
坎貝爾著 呂艾倫中譯 售價 250 元
37. **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 250 元
38. **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39.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
平實導師述 每冊 300 元
40. **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 250 元
41. **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 180 元
42. **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 述，定價 400 元
43. **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八輯 每輯 250 元
44. **真心告訴您**——達賴喇嘛在幹什麼？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250 元
45.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分爲上、中、下三冊，每冊 250 元
46. **佛法入門**——迅速進入三乘佛法大門，消除久學佛法漫無方向之窘境
○○居士著 將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後出版 售價 250 元
47. **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真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 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 300 元
48. **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五輯 每輯 300 元
已於 2015/05/31 起開始出版，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49. **西藏「活佛轉世」制度**——附佛、造神、世俗法
許正豐、張正玄老師合著 定價 150 元

50. **廣論三部曲** 郭正益老師著 定價 150 元
51. **真心告訴您(二)—達賴喇嘛是佛教僧侶嗎？**
—補祝達賴喇嘛八十大壽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300 元
52. **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53. **末法導護—對印順法師中心思想之綜合判攝** 正慶老師著 書價未定
54. **菩薩學處—菩薩四攝六度之要義** 陸正元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55. **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56. **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7.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58. **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孫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9. **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0. **佛藏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1. **阿含經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62.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63. **解深密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64. **成唯識論略解** 平實導師著 五~六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65.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66.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67.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 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68.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9.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0.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1.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園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2. **涅槃**—論四種涅槃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3.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4.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5.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6.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7.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8.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9.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0.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1.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2.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 聲 明 ★

本社於 2015/01/01 開始調整本目錄中部分書籍之售價，以因應各項成本的持續增加。

總經銷：飛鴻 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3158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501 之 9 號 2 樓

Tel.02-8218-6688（五線代表號）

Fax.02-8218-6458、8218-6459

零售：

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2. **台北市**：佛化人生 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6 樓之 4 台電大樓對面

3. **新北市**：春大地書店 蘆洲中正路 117 號 明達書局 三重五華街 129 號

4. **桃園市縣**：誠品書局 桃園市中正路20號遠東百貨地下室一樓

金石堂 桃園市大同路24號 金石堂 桃園八德市介壽路1段987號

諾貝爾圖書城 桃園市中正路56號地下室 御書堂 龍潭中正路123號

墊腳石文化書店 中壢市中正路89號 巧巧屋書局 蘆竹南崁路263號

來電書局 大溪慈湖路 30 號

5. **新竹市縣**：大學書局 新竹建功路 10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信義街 68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中央路 229 號 5 樓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力行二路 3 號 墊腳石文化書店 新竹中正路 38 號

金典文化 竹北中正西路 47 號 展書堂 竹東長春路 3 段 36 號

6. **苗栗市縣**：

萬花筒書局 苗栗市府東路 73 號 展書堂 竹南鎮民權街 49-2 號

7. **台中市**：瑞成書局、各大連鎖書店。

詠春書局 台中市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局 霧峰中正路 1087 號

8. **彰化市縣**：心泉佛教流通處 彰化市南瑤路 286 號

員林鎮：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中山路 2 段 49 號 (04-8338485)

9. **台南市**：博大書局 新營三民路 128 號 藝美書局 善化中山路 436 號

宏欣書局 佳里光復路 214 號

10. **高雄市**：各大連鎖書店、瑞成書局

政大書城 三民區明仁路 161 號 政大書城 苓雅區光華路 148-83 號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明儀書局 三多四路 63 號

青年書局 青年一路 141 號

11. **宜蘭縣市**：金隆書局 宜蘭市中山路 3 段 43 號
宋太太梅鋪 羅東鎮中正北路 101 號 (039-534909)
12. **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台東市博愛路 282 號
13. **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飛鴻公司
14. **大陸地區請洽**：
 - 香港**：樂文書店
 - 旺角店：香港九龍旺角西洋菜街 62 號 3 樓
 - 電話：(852) 2390 3723 email : luckwinbooks@gmail.com
 - 銅鑼灣店：香港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2 樓
 - 電話：(852) 2881 1150 email : luckwinbs@gmail.com
 -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 地址：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 樓
 - 郵編：361004
 - 電話：0592-5061658 (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5061658)
 - E-mail：JKB118@188.COM
15. **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 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6. **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書籍簡介、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 飛鴻 網路書局 <http://fh6688.com.tw>

附註：(1) 請儘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十天才能寄到(本

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四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八天中一定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十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 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 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 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 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 **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 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 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 分機 14 (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大陸讀者購書、索書捷徑(尚未在大陸出版的書籍，以下二個途徑都可以購得，電子書另包括結緣書籍)：

1. **廈門外國圖書公司**：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F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網址：JKB118@188.COM
2. **電子書**：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及正覺同修會在台灣印行的各種局版書、結緣書，已有『**正覺電子書**』陸續上線中，提供讀者於手機、平板電腦上購書、下載、閱讀正智出版社、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之電子書，詳細訊息敬請參閱『**正覺電子書**』專頁：
<http://books.enlighten.org.tw/ebook>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中國網採訪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訊息：

[http://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
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http://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

<http://pinpai.china.com.cn/>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喇嘛教修外道雙身法、墮識陰境界，非佛教 ***

*** 弘揚如來藏他空見的覺囊派才是真正藏傳佛教 ***

- 1.無相念佛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5 元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平實導師編 回郵 80 元
(精裝本 長27cm 寬21cm 高7.5cm 重2.8公斤)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長26.5cm×寬19cm) 回郵 40 元
- 10.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5 元
- 11.邪見與佛法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2.菩薩正道—回應義雲高、釋性圓…等外道之邪見 正燦居士著 回郵 20 元
- 13.甘露法雨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4.我與無我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5.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正德老師著 回郵 35 元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
- 16.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7.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5 元
- 18.燈影—燈下黑 (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19.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正圓老師著 回郵 35 元
- 20.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5 元
- 21.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25 元
- 22.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35 元
- 23.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 第一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 24.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釋正安法師著 回郵 35 元

25. **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26. **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 30 元
27. **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25 元
28. **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29. **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25 元
30. **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安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31. **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32. **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5 元

33. **遠惑趣道 (一)**—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一輯 回郵 20 元

34. **遠惑趣道 (二)**—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二輯 回郵 20 元

35. **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10 元

36.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 (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
 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關，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 100 元，回郵 25 元)

37.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 (二)**

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套 17 片，工本費 160 元。回郵 35 元)

38. **佛藏經** 燙金精裝本 每冊回郵 20 元 正修佛法之道場欲大量索取者，請正式發函並蓋用關防寄來索取。(2008.04.30 起開始敬贈)

- 39.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合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0 元
- 40.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0 元
- 41.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42.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25 元
- 43.導師之真實義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4.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5.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6.一貫道與開悟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7.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 回郵 10 元
- 48.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 回郵 25 元
- 49.邪箭譬語—破斥藏密外道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陸正元老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30 元
- 50.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51.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回郵未定
- 52.假鋒虛焰金剛乘—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 法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 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的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及「[成佛之道](#)」網站中，若住在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之贈閱書籍者，可以於本網站閱讀及下載。讀者亦可於「[正智書香園地](#)」中，下載**正覺電子書**或於網站中的「[讀者服務](#)」頁面查詢購書通路，向各大書局請購正智出版社所出版的書籍。

****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正覺電子報

發行：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組

地址：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佛教正覺同修會：<http://www.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成佛之道：<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72-4297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嘉義講堂 (05) 231-8228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香港講堂 (852) 2326-2231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

(909) 595-5222 & (626) 454-0607

銀行：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

帳號：046001900174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16 年 1 月 12 日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 8000 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思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正覺

